

关于“玫瑰花园”

——言妍。

住在太平洋滨的高崖上，到沙滩要经过一段危窄窄的险路，秋冬冷而多雾，春夏则晴而凉爽，一年四季外套不离身，晚上则须盖棉被，所以我们常自翔是“高山族”。

向南行十五分钟是海岸山脉，悬崖峭壁很像苏花公路，穿过齐人高的白色芒草去看夕阳，分外赤红艳丽。

向北走十五分钟是旧金山，有一阵子我们每星期都跑艺术馆，看画展、听音乐会，当然更没忘记去一趟金门大桥，碰到海雾笛响，就特别开心。

雾里总藏着许多美丽的故事和浪漫的怀想。常和我在雾中聊天的是学音乐的莉。

莉出生富裕人家，在美多年，游走过许多州，就怕回台湾相亲结婚。

我们两人共同点之一，就是对医生心存反感。

莉有很多朋友嫁给医生，不幸的多于幸福。我的一个好友，则因交往八年的医科男友，嫌她嫁妆太少要求分手，而进入精神病院。所以我们常在一起骂医生。

当然，医生之中也有多情之人。

我一直盼望，莉能找到一个父母满意、自己也真心相爱的人，既能继续她玫瑰花园的美梦，也不必再飘泊流浪了。

第一章

晓青猛地从梦中惊醒，看看矮几上的米老鼠闹钟，天呀！已经七点四十五分了！完了！她今天第一堂有课，现在再怎么不梳不洗，有一身轻功，也铁定赶不上了。

都怪自己昨天晚上看小说太晚睡，但故事实在太浪漫动人了，那多情的男主角令晓青落泪不止，为一睹结局，她鏖战到清晨三点多，才能放下一颗悬荡的心，专心一意地进入梦乡。

她一边冲进浴室一边想，今天早上是李教授的中古世纪文学，既枯燥又老掉牙，根本没有人要修。结果系上的秘书东拜托西拜托，才拉了几个三、四年级的学生来充场面，都是比较不懂拒绝艺术的，晓青就是其中一个。

刚开始她还一脸的不甘不愿，打算当做修道院里苦修士的面壁课程。结果看见年纪颇大又有些中风的李教授，怜悯之心油然而生，她一反常态，自动地坐在第一排上课，听久了还颇有趣味呢！

她今天缺课未到，李教授会不会难过呢？万一和她同心同德的陈心瑜也没去，另外几个都有不来的理由，这课岂不是要开天窗了？李教授面对着只有空气流动的教室，一定会很难过。想当年他是多么风光有名气，老了竟被人弃之如敝履，感慨之余，搞不好心脏病会二度发作呢！

晓青随便抹把脸、漱个口，换上牛仔裤、毛衣，救人如救火，她非赶上第二堂不可！

客厅里只有阿嬷秋子在看报纸。

秋子一向早起，出去做个晨间运动，回来也不过六点半。然后她会花上一个半小时化妆、梳头、穿衣服，务必打扮得整整齐齐，才肯正式开始一天的活动。

晓青从不相信一张小小的脸可以花那么多时间，但她曾看过秋子把两条细细的眉画了又擦、擦了又画，总共数十遍，才真正心服口服。

不过秋子也实在好看，六十多岁了，皮肤仍细致得和十八岁的少女一样，加上举止端庄优雅，看上去像只有四十来岁的贵夫人，难怪追她的老先生还真不少。

“女孩子动作这么粗野！”秋子止住晓青，“看你头也没梳、脸也没洗，一身布袋样的衣服，真是难看。”“阿嬷，我快来不及了！”她身体一低，冲到门口。

“来不及什么？上课吗？”秋子摇摇头，“来不及就不必去了，紧张成那样！”这时敏芳从房里走出来，一身粉红套装，颈挂珍珠项链，与秋子的浅米洋装，互映着雍容华贵，活像日本皇后和皇太后要出巡的样子。

看见女儿如此散漫邈邈，敏芳忍不住说：“叫你睡你不睡，叫你起来你不起，哪里有女孩子贤淑的品德？”“回来再说，好吗？”晓青套上球鞋，抱着书本陪笑说。

“等一下。”敏芳叫住她，“我和你阿嬷正要去基金会的慈善活动，可以载你一程，免得你一赶，又顾前不顾后。”晓青直觉地想说不，因为这一等又要好几分钟，秋子和敏芳连穿鞋子拿皮包都像在跳芭蕾舞一般，而且她们一定会一路二娘教女，让她耳根不得清静。不过想想挤车塞车之苦，坐轿车仍有其便利之处。唉！一切都是为了可怜的李教授，比起他的伤心丧志，她的一点小委屈又算什么呢？！

她坐在车里不耐烦地等着，那两位淑女才姗姗来迟。车一开动，秋子就递上一把梳子和几根银红玫瑰发夹。

“头发夹上去。”秋子命令说：“要嘛绑起来，不然就夹成公主头，千万则披头散发，风一吹，马上成了疯婆子。”晓青看看前座两位头发吹得硬邦邦的女士，天呀！她怎么可能弄得那么老气加俗气！

而且现在流行飘逸美，她及肩的乌黑秀发不知引起多少男生回头一望再望，虽然不时要用手拂着甩着，但也值得。

头才没梳几下，秋子手又过来。这次是拿资生堂水粉饼直接往她脸上抹去。

“阿嬷，不要啦！”晓青东闪西闪，一直叫。

“女孩子就要粉粉香香，才得人爱。”秋子说。

“阿嬷，我是去上学，又不是去宴会！”晓青抗议。

秋子斗不过她，只好停下来。她看着晓青的脸说：“不要以为你年轻皮肤好，没有保养就衰老得快。过几天和我去做个脸，清清毛细孔。”这是晓青最怕的事，任人在脸上又揉又搓又拍，还加蒸烫抹，皮都快掉下来了。况且一躺就要一小时以上，简直是酷刑。

“敏芳呀！”秋子转向媳妇，“上回我在日本买的中将丸、珍珠粉有没有给晓青吃？还有，从美国带回来的银杏叶精和维他命喷雾器，最利润肤明眼

的，有没有用呢？”“有哇！她就是不吃不用，还天天熬夜看书，骂都不肯听。”敏芳说。

“看书做什么？”秋子脸色一沉，“女孩子长大就是要嫁人，念到博士都一样。漂漂亮亮、得人缘的才嫁得好，嫁得好命才算好。像你姊姊郁青，多听话乖巧，看她现在多幸福！哪像你那国中的吴老师，念到硕士又有什么用？人长得也还端正清秀，就可惜她那皮肤坑坑疤痕，眼睛近视得凸出来，身材太瘦又驼背，全都是读书给害的。她大概还没有结婚吧？！”“据说还没有。”敏芳回答。

说到吴老师又是糗事一桩。晓青从小就不是爱念书型的，总是外务太多，常三天晒网、两天捕鱼；但凭着一点小聪明，成绩尚可。上了国中莫名其妙就被分到前段班，晓青依然悠哉游哉，整日弹琴、跳舞、看小说，作她的白日梦。

到了国三免不了要面临联考，吴老师以第一志愿百胜将军的过来人身分，为她们全班拟定了作战计画表，早上六点半到校，放学后再留校到九点，如此披星戴月，连周末也不例外。

为此，吴老师信心十足地发出家长同意书，百分之九十九的父母都举双手赞成，并对吴老师的伟大精神歌功颂德一番。那百分之一，仅有的一张反对票，就是晓青的阿嬷廖秋子女士。

秋子从头反对到底，她认为那张计画表根本是残害孩子的身心，在这种非人的虐待下，只怕正含苞待放的孙女儿会因此枯萎掉。

秋子还特别到学校和吴老师激辩一番，轰动了整个办公室。她最后干脆丢下一句话：“我宁可让她学插花烹饪、美容礼仪，把自己打理得漂亮贤淑，嫁得都要比那些大学毕业、什么都不会的女孩子好呢！”这不等于是骂吴老师吗？！

这一闹害晓青在国中的后半年简直痛不欲生，她完全被班上同学排斥孤立。每当大伙在讨论晚上要订哪一家便当时，她就必须收拾书包，走向准时等在校门口的秋子。晓青不但不能晚自习，不能上补习班，连晚上在家读书也不可以超过十一点炉。

或许是为了赌一口气吧！她一辈子没那么专心用功过，联考竟然上了第二志愿——中山女高。她拿到成绩单时，当场哭出来，因为她自幼茶来伸手、饭来张口，什么都不劳而获，唯有这成绩是她自己努力打拚来的，她第一次觉得自己不是那么无能。

很不幸的，秋子又不准晓青去念，说高中三年更是上刀山下油锅，她会被煎得面目全非，就为了挤进那不见得有用的窄门。结果在家人的逼迫下，晓青循着姊姊的路，到中部去念一所有名的家专，和一大堆有钱的富家女，习文弄艺玩了五年，顺利由女孩长成了女人，正如秋子所愿，像个漂亮无瑕疵的洋娃娃。

对于塑造过程，晓青不太怨阿嬷或母亲，毕竟她们就是这样长大的，所见有限。

秋子和敏芳都是出身中南部的世家，姊妹不是念家专，就是去日本念新娘学校，最后带一笔庞大的妆奁，嫁给门当户对的富家子或有社会地位的医生。

她们认为念书是为了谋生，她们既不愁吃也不愁穿，又何必那么辛苦？当然，基本的文凭要有，但知书达理，学会琴棋书画，注重仪容才艺，培养

高贵淑女的气质，在家能当贤妻良母，出外能让丈夫有面子，这些才更重要。

听起来很不合潮流，但据说日本及欧洲贵族之家的女孩都是这样养大的，她们宁可学社交礼仪、谈文弄艺、骑马打球等，也不愿碰英数理化，认为那是中产阶级为谋生赚钱才需学的，她们才不屑如此自贬身分。

不管这观念是对是错，都与台湾文凭主义的价值观背道而驰，让晓青受了不少委屈。

阿嬷和妈妈是妇人之见，连老爸这留日的医学博士也持相同意见，就令人扼腕了。

汪启棠是一家医院的院长，标准的重男轻女。他一向工作繁忙，所剩的精力就全心放在唯一的儿子昱伟身上。他对昱伟从小就特别严格，无论读书做人做事各方面都设下种种标准，即使住在富裕家庭，扫洒庭园、出外打工的磨炼都不可少。

对女孩子，他就放松多了，简直可以用“宠”来形容。他的哲学是女孩子以后嫁人就无法安心享受，所以在娘家时父母要尽量疼爱。两个女儿就如两朵娇嫩的花，他是既欣赏又呵护，绝不许她们受风吹雨打。他的最大任务就是为她们找两个聪明有才干的看花人，来继续他的职责，其它方面就与他无关了。

姊姊郁青天生温柔娴静，多才多艺。她能弹一手的好琴，烧一手好菜，永远知道在什么场合说什么话，总是将自己打扮得完美无缺，是秋子口中的一块瑰宝，社交圈有名的大家闺秀。后来在父亲的安排下，嫁给名企业家的儿子，姊夫仲颐是留英博士，两人站在一起，真是郎才女貌中的极品。

可惜晓青不是什么淑女胚，烧不出好瓷来。或许她是老么，无论遗传或管教，到了她都缩水许多，很多事都只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在这有限的自由中，使她原本平和无谓的个性，渐渐生出一些叛逆。

家专这条路令晓青十分苦闷，于是她将全副精神放在她最喜爱的舞蹈、音乐、文学及绘画上。虽然家人认为那只是人生乐趣之点缀，但却是她唯一的天地。

当晓青坚持考插大时，在家中曾掀起风波。因为启棠早把女儿的工作及老公都找好了，晓青严重反弹，所以想到念书这一招。全家只有郁青支持她。

“我赞成你去念。”郁青说：“像我，什么都好，就是学历不够。和仲颐在一起，老是有自卑感，感觉自己像一具没有思想的花瓶。”晓青还没想到这一层，她只顾着念大学可以让她继续逍遥，不必那么早面对现实，这也是为什么她会进这所私立大学外文系的原因。

“.....你到底有没有意思呀？”敏芳的话穿过晓青闭目沉思的脑袋。

“什么？”晓青赶紧问。

“你爸爸最近一直在提的呀！”敏芳说：“他有个学生叫周圣平，听说很优秀杰出。

怎么样，哪一天见见面？”“拜托！”晓青求饶说：“别再来了！这不知道是第N次了。那些男生全是冲着老爸的财富地位来的，你又不是不知道，看了就教人倒胃口。”“这个不一样，我可以感觉出来。”敏芳说：“你爸爸把他夸得连你大哥都要相形失色。说他头脑一流、思路清楚、做事细心，人品相貌都是万里挑一，好象恨不得周圣平就是他的儿子。”“他哪个不是头脑一流、思路清楚、做事细心？结果呢？都是阿猫阿狗的嘴脸，教人讨厌。”晓

青皱起鼻子说。

“女孩子要温柔敦厚，讲话不可以尖酸刻薄，更不可以眼高于顶。”秋子训她，“古人有训，女子要温良……”“恭俭让！”晓青接下去说。

好险校门已在望，否则后面还有一大篇女戒女德，甚至日本后妃条例。什么时代了还守这些，害她常觉得和同学格格不入。车一停，她就忙不迭地跳下来，逃到二十世纪末去了！

中午，晓青和心瑜挤在人潮中吃自助餐，选来选去就是那几道菜，几乎是同一种味道，反正盐巴酱油味精多多放。好在她们是女孩子，食量如小鸟，午餐只是点缀，大部分就是聊天看人，做做社交活动。

“李教授的第一堂笔记快借给我，免得我忘记。”晓青说。

“好险你来了，否则李教授望穿秋水，都快奄奄一息了。”心瑜开她玩笑，“喂！”

你知道吗？他有个儿子在美国，听说长得一表人才，你加把劲，他很快就会求你当他的儿媳妇了。”“拜托！”晓青打她一下，饭差点弄翻，“别吓我，好不好？我今天可是精神欠佳。”

想当儿媳妇你自己当，我不会和你抢的。”“我哪抢得过你！你是我们外文系的系花……”心瑜故意说。

“别胡扯了，全都是那票死男生乱选的。”晓青一脸不高兴，“而且多少女生抗议呀！惹得我一身麻烦而已。气到了，我就转学或不念了，谁怕谁呀！”

“有时我真嫉妒你。”心瑜扶扶脸上的眼镜说：“人长得漂亮，家世又好，大把男生追你，我看了都不服气！”“你要的话，我都送给你！”晓青哼一声，“我从不觉得自己漂亮，家世好不是我选的。那么多男生追，被泼硫酸的机率也大。当系花，有一堆人要丢我石头，你说我感什么恩呢？”“我真搞不懂你，可以把好的说成一文不值，真是不知民间疾苦！”心瑜白她一眼说。

吃过饭，下午没课，心瑜打算去看一场电影。

“我有舞蹈课。”晓青说。

“又是舞蹈课？！”心瑜摇摇头说：“翘掉嘛！”“不行，我从来没误过一节课的。”晓青说。

“你真的有病耶！”心瑜拍她一下，“天天翘正课，居然不翘舞蹈课，那你当初为什么不选舞蹈系算了？”“我阿嬷不准我去当‘舞女’。”晓青说：“而我自己也吃不了苦，真要跳起来，那是六亲不认的。不过我还是尽力在跳，至少保持身材窈窕嘛！”“你呀！身材已经够标准了，别刺激人了！”心瑜想想说：“对了！星期天x大电机系邀我们去爬山，你去不去？”“我怎么不知道这件事呢？”晓青问。

“八成是班代那票人怕你抢‘生意’，故意不通知你。”心瑜挤眉弄眼说：“嘿！”

我们就去弄得她们乌烟瘴气，乏人问津，怎么样？”“不行呀！星期天我要去学琴。还有葛天宇要练新的曲子，我非到不可。”“葛天宇？”心瑜兴奋地说：“我也去好吗？我妹妹如果知道我亲眼见过他，一定会尖叫不已。”

“改天好吗？他录音练歌时，不准人家参观。”晓青说。

“那一张签名照总可以吧？！”心瑜退而求其次。

“没问题！”晓青点点头。

天宇在还未进大学时就成为众人的青春偶像。一头天生的卷曲头发，

浓眉大眼，闪着洁白牙齿的英俊笑容，不知迷死多少情窦初开的小女生。在一次机会中，他因头痛毛病，成为启棠的病人，晓青才能近水楼台，和他搭上线，要了一大堆签名照，到学校去普渡众生。

偶像只能远观，这句话很有道理。晓青和天宇混熟了以后，就发现这位天王毛病真多，又抠鼻子又不爱洗澡，高兴起来三八得要命，加上书没好好念，语言肤浅乏味，和萤光幕上的酷味大相径庭。

期望高，失望也大。好在晓青本身也不是习惯有深度的人，皱几次眉就接受了。不过天宇的音乐才华绝不容忽视，尤其他能听出晓青“业余作曲家”的天分，很让她心花怒放。因此两人惺惺相惜，时常互相褒奖一番。

他鼓励晓青作曲，并用匿名的方式唱红她的一些歌。若秋子知道晓青如此不务正业，会写在酒店舞厅放送的“靡靡之音”，一定会十分生气，非将她送去日本的新娘学校再进一步漂白不可！

下午在录音室并不很顺利，原因是请来当 MTV 女主角的美女小凤，本来只打算到场培养情绪，却和天宇打情骂俏起来。

天宇这被女生惯坏了的臭小子，一闻花香，马上就反应，几乎把练歌当游戏。他不认真开嗓子没关系，却把一旁陪侍的众人累惨了，除了少爷大爷地求他之外，没有人敢说重话。

晓青看着自己辛苦作的歌，被那两个人弄成荒唐剧，心中怒火愈来愈高。在天宇玩兴正浓到无法无天时，晓青十指重重按在琴键上，室内立刻鸦雀无声。

“葛天宇！你要唱就好好唱，不然就散会。本姑娘还有事，没时间陪你瞎耗！”晓青生气地说。

“一个钢琴师就那么凶！”小凤马上反击，“大不了换一个！”“对不起，我现在好好唱。”天宇却只耸耸肩，对晓青说。

“喂！你是天王巨星哪！她只不过是弹钢琴的，你为什么要怕她？”小凤嘴一撇，“MTV 我不拍了，情绪不对！”“小凤，你少来这一套。”天宇的经纪人阿力在一旁诨：“你现在虽然红了，但也别太骄气。我们的钢琴师是作曲人，自然有权利说话……”“我要换 MTV 的女主角，这一位太没气质了。”晓青直接说：“她一点都不能表达这首歌梦中情人的气质，又何必甩她？”“喂……”小凤气急败坏，像泼妇般冲过来。

“小凤！”阿力阻止她，“这位小姐惹不得，她老爸是天宇的医生，外公是 xx 财团的董事长，你听过吗？她一声令下，不但你没得混，连天宇也要遭殃。”晓青从来不用权势压人，不想抗议。但见小凤态度马上一百八十度的转变，就随阿力去乱盖。

大伙都没有情绪再录了，阿力干脆宣布收工。

天宇跟在晓青身后说：“怎么样？小凤不能诠释我们的歌，那你亲自出马，如何？”这件事天宇已经认真或玩笑地提过几次了。

“不行！我阿嬷和老妈会杀了我。”晓青甩甩长发，“我连作曲都偷偷摸摸了，要我演 MTV，你想害死我吗？”“可是你才有教人梦寐以求的特质呀！”天宇扮着鬼脸继续说：“你的开麦拉 face 不进演艺圈实在太可惜了。”“套句我姊姊的话；你有没有搞错？”晓青顶回去。

提到郁青，天宇一定闭上嘴。他对郁青有一种莫名的态度，对任何人他都可以嘻皮笑脸或爱理不搭，只有碰见郁青，他马上正经又庄重。

他们刚认识时，郁青刚从家专毕业，晓青才专三，两人都爱听天宇的歌。所以老爸一提起，姊妹俩便到医院去看他。晓青非常兴奋，但郁青却很冷漠，一副陪妹妹来看偶像的样子，完全让人想象不出她听天宇歌曲时的如痴如醉。

天宇对姊姊的与众不同，曾使晓青怀疑过，但想法尚未成形，郁青就嫁给林仲颐了。

天宇服役回来听见消息，也没有多大反应。所以晓青猜想他只是没有见过像姊姊那一型端庄的淑女吧。

“随你！”天宇再次放弃，“你回去再试试降 B 大调那一部分，看能否再柔美一些，好吗？”“没问题。”晓青回答，“不过下次别带小凤来，否则原来要哭死的，会变成笑死。”“是，二小姐。”天宇故意说。

晓青临走前，他由柜子拿出一个长盒子，说：“这是上回我到荷兰买的娃娃，送郁青的。我知道她搜集世界各国娃娃，所以我买了一个。”“想得真周到，那我呢？”晓青说。

“我没听过你搜集任何东西呀？！鞋子如何？”他笑着说：“我有买荷兰的高屐木，要不要？”“谢了！”晓青白他一眼，“我又不是伊美黛或艾薇塔。”

“人家伊美黛年轻时可是美人胚子，我有一位世叔曾到菲律宾采访过她，说她皮肤吹弹可破，眼若盈盈秋水，几十年来，他还没见过可与她匹敌的东方女子。”天宇左右瞧一瞧说：“你要当伊美黛也行，我来当顾问。”“算了，男人女人欣赏美的角度不同，女人讲究不食人间烟火，男人要秀色可餐的。

要当伊美黛，不如当我自己！”晓青不屑地说。

“什么是你自己？”天宇索性和她抬杠，“每日打扮得漂漂亮亮，不事生产，等着嫁给小开或医生吗？”“有什么不对？”她讨厌他的口气。

“扼灭人性，没有感情嘛！”他说：“像你姊姊，她真的爱林仲颐吗？”“当然是真的，而且崇拜得不得了。”她加强语气，“人家是留英的，既有满腹学问又有绅士风度。”“留英？我还留太空呢！”天宇讽刺说：“混个学位，人人都会。教你姊姊别把读书人看得太神圣，揭开表面，全都是自私自利的伪君子。还不如我这苦干实干的性情中人，放几个屁都交代得清清楚楚。”晓青忍不住笑出声来说：“人家嫌臭，你还硬说是香，真受不了你！”“你们名门淑女才是把臭当香，香臭不分……”他不示弱地说。

“不和你啰唆了。我得快点回家，不然又挨骂了。”晓青轻快地和大家说再见，方才对小凤的怒气也过去了。她这个人很直，脾气来得快也去得快。现在她满脑子都是曲子的事了，只要把小凤的嘴巴关起来，再放进想象的 MTV 中，仍是可行的。

她一边哼歌，一边赶回家。

周圣平把响个不停的闹钟按下，又蒙头大睡。但他脑袋却清楚得很，不行！再晚就要误了汪院长的约。可是他连续值班三十几个小时了，才睡不到六小时，实在有必要再躺一会，实在太累了。

五分钟后他勉强自己爬起来，一下床不知踩到什么东西，痛得他哇哇叫，人也清醒了。

黄昏的夕阳由窗帘的隙缝透进。他趿着脚走过去，一把拉起布帘，由三楼往下望，车水马龙，与他像是两个世界。自从他当了医生，不！从他当医学院学生苦读起，晨昏颠倒之际，就常觉得四周很陌生，恍惚在不同的时

空中，与正常人隔离着。

转身向屋内，房间真乱得不象话。以前老妈会来整理，后来海玲也跟着来，俨然有取代之意时，他就拒绝家中的任何一个女生来帮忙。

海玲是他好朋友海成的妹妹。海成出国前再三托周家照顾这唯一的手足，所谓朋友妻不可欺，朋友妹也同样不欺，他哪敢利用她来清理这狗窝？！

他匆匆刷牙洗脸刮胡子，心里很不想赴这个约，但汪院长的约能不去吗？即使是鸿门宴，他也不好说不！

事实上，这是他最唯恐避之不及的相亲大会。

人说十年寒窗苦读，一旦进入了医学院，如跃登龙门，附上黄金地契的名门淑女自动送上门。圣平在医科七年是常碰见这种事，周家父母也提过几桩，但他都没有兴趣。

他们虽是公务员家庭，小门小户的，却也衣食无忧，圣平上医学院，纯属志趣，至于拿来炫耀或娶个有钱老婆，他从没想过。他只希望能像悲天悯人的史怀哲，成为救人济世的良医。若能在这个领域中出人头地，成为名医那更好，至于金钱，就属其次了。

当然，身处这重视名利的社会，圣平难免受影响。他虽不是容易被利益冲昏头的人，但也有他的野心及企图。因为自幼功课好人缘佳，被称为天之骄子，自然什么都习惯最好的。读书读医科，当医生为名医，娶老婆要最配的，就是所谓的郎才女貌，太太没钱无所谓，但有钱更好，至少对他的成功只有加速的份。

可是钱不能驾驭他，美貌不能牵制他，爱情也胜不过他引以为傲的理智。就是这颗异常冷静、有条理、判断力佳的脑袋，让汪院长夸他是未来脑部外科手术的一颗明星。

人脑一直是他最感兴趣的地方，它主宰人类一切行为思想，小观地球，大观宇宙，全在一个小小的头颅之内，万事万物都只是它的衍生而已。

他有太多事要做，当了名医，还想出国做研究，要他用一生去伺候千金小姐，绝对是考虑之外的事，他没那个心思，也没有那种闲情逸致。

他匆匆刮完胡子，电话铃响起。他跑去接，又差点踩到东西。奇怪，他这头脑一流的高等智能生物，怎么房间会乱七八糟，只能叹自己的时间实在太少了。

“喂！”是老妈王美锦的声音，“圣平啊，你今天休假，要不要回来吃饭？我两星期没看到你了！”“妈，很对不起，晚上汪院长请吃饭，推不掉。”圣平说：“下次一定回去，好吗？”“请吃饭？是不是又推销他女儿？”美锦十分敏感。

“我不清楚。”他推托地说。

“反正你的事我从来管不了。”她说：“不过娶妻娶德，不要娶钱，我不希望到最后去了一个儿子。”“妈，您太可爱了！”圣平笑着说：“我现在知道我的想象力哪里来了！”“我担心你的婚姻大事，你还开你老妈的玩笑，都快三十岁的人了，还没大没小。”她好气又好笑地说。

圣平搪塞几句，就挂上电话，赶快穿衣服。

汪院长在圣平进医院没多久，就问他有没有女朋友，圣平实话实说，也不疑有他。

后来次数一多，他就起了戒心。

慢慢地由其它医师护士口中，知道院长有个待字闺中的女儿正在物色

乘龙快婿。他本以为像院长如此优秀有智能的人，后代应不会太差，可是听说女儿却不是那一回事。

“宠坏的千金小姐嘛！”有医师说：“我见过她一次，美则美矣，对人爱理不理，骄傲得不得了。”一位护理长曾当他的面说：“有一回院长向我抱怨，他家儿子不念医科，跑去读计算机；女儿则不碰书本，混了家专，连一技之长都没有。”“她们需要什么一技之长？等着当现成的医师娘就好了！”一位护士说。

圣平并不喜欢听流长斐短，平日对那些护士也保持距离。他知道自己长相称得上“英俊”两字，在当实习医生时，就领教过小护士们的热情。他给她们一个微笑，就可以吹皱好几池春水，有一个护士甚至对他说：“你知道我为什么当护士吗？”“因为崇拜南丁格尔白衣天使的精神吗？”他说。

“才怪！我自知考不上医科，所以只好当护士，至少可以找个医生嫁。”她竟如此回答。

从此，圣平变得十分小心，几乎是苟言笑，在医院里非常严肃，被人称为“冷面郎君”。

记得昨天下午在一场手术后，启棠对他说：“我愈看你愈中意，巴不得立刻拉回家做我女婿。”圣平的心思仍在方才的脑血管路线图中，对启棠的话一时反应不过来。

“怎么样？明天晚上到我家便饭，顺便见见小女晓青？”“嗯……”他还来不及找借口拒绝，有人来找启棠。

启棠拍拍他的肩膀说：“就这样说定了，明天晚上六点半寒舍见！”他觉得自己是百分之百被赶鸭子上架。一整晚没事就很努力地在谣言之外，找寻一些启棠说过有关他女儿的讯息。

“她很很聪明，也很有才华。”孩子总是自己的好，启棠说：“当然，她没像你家那么优秀，全是台大。她都是被我妈宠坏了，说女孩子不必死念书，所以读个家专就了事。但是晓青还肯上进，又插班进x大，好歹也是个大学生，气质很不错哟！”这点就教圣平迟疑。

他母亲美锦一向以自己三个孩子在联考中的无往不利而骄傲，自诩那是她一生最大的成就。老大圣平，台大医科；老二琬平，台大药学系；老三瑾平，台大化工系，一门豪杰，亮出去，多光彩呀！就连他们老爸周捷之，在内政部也以子为贵，打响了名号，本人没什么发财，一辈子当小公务员，种倒是不错。

如果美锦知道他院长的女儿，是x大文科的插班生，不但会昏倒；连周家的另外两位女居礼，也要跳墙。

女人，尤其是好强的女人，对“配种”的观念特别奇怪，选校又选系，认为脑袋的优劣决定一切。

至于男人，其实比较重视外表，才干智能自然也在考虑之列，但脸蛋太丑了，也没有人敢要，不是吗？无论如何，在院长手下做事，他总要去见汪晓青，不是今天就是明天，长痛不如短痛，早早应付过去，两造不合，院长又能如何？

第二章

晓青最痛恨相亲。她一整天都被秋子挟持来去，做脸洗脸，最后丢一件粉红色的洋装给她。她知道今天会是生命中的一场浪费，唯一值得写在日记上的是去医院看谊美的事情。

谊美是罹患脑癌的小女孩，三年前晓青加入外公财团的基金会时，谊美才九岁，虽然病魔摧残使她憔悴，发育比一般孩子缓慢，但她脸庞仍有童稚的美丽光辉。

原先秋子和敏芳忙着慈善事业时，晓青老以为是在沽名钓誉，等自己亲身体验后，发现很辛苦，但很有意义。郁青因为害怕医院的味道，只去孤儿院或贫民区；晓青则最常往儿童病房跑。虽然秋子说这是她们学习当夫人的一种课程，应当以一己之力对社会做无偿的回报，替夫家积德，但晓青早由最初的玩票性质，变成真正的投入，因此很多学校的社团，她反而没时间参加了。

谊美是家中的么女，有一双漂亮的眼睛。她的脑癌是有一次不小心撞到头才发现的，全家立刻陷入愁云惨雾中。反而是谊美本人很乐观，她只关心什么时候可以回学校，怕课业跟不上别人。

她们两个缘起于几张图画。

晓青常在医院为病童说故事、唱歌，她还有一项其它义工没有的本领——画图。男孩子要的是机器人、卡通战士、动物、汽车、飞机……，女孩子则要的是娃娃、花朵、童话、美少女战士……有一天，谊美把一本装订精美的画册拿给晓青看，晓青哭了，里面全是她平日给谊美的涂鸦之作，谊美都十分小心地保存。

从此她画得更用心，不时加进谊美最爱的日本少女漫画，一张一张画出孩子心目中的偶像人物。

近日谊美病情加重，上星期转进启棠的医院，晓青为了避嫌，一向不去老爸的地盘，免得被众人指点。今天她破例去看谊美，谊美仿佛又小了一号，她看了好难过。

人生真是太不公平了，有人小小年纪就要受病魔侵扰及死亡的威胁。这些事让她成长许多，对事情开始有不同的观感。她不再像从前以自我为中心、贪玩任性、游手好闲，变得比较有同情心，热心助人。这也是为什么她会乖乖地去听李教授的课，因为生老病死的确是人生最不容易的课题，面对它们，才会更有勇气去面对生命及自己。

相较之下，这场不会成功的相亲就是笑话兼闹剧了。但她一向对家庭有某种忠诚度，不会乱扯后腿，就让老爸去作媒吧！

以后再慢慢劝他，若如此赏识周圣平，不如收他当干儿子；如果非要他当半子，那老爸就需要再找个干女儿了。反正主意别打到她头上，她不吃这一套，她绝不当人事业上的踏脚石。

秋子一进房门，看见晓青仍没有动静，一堆化妆品全未开封，难免心急起来。

“哎呀！我买给你这么好的化妆品，像伊莉莎伯。雅顿、倩碧、娇兰，你全都不用，真是糟蹋！”秋子一边骂一边替晓青上妆。

“不要啦，自然就是美！”晓青一边躲一边说。

“那是指自然妆，不是没化妆，脸上没胭脂能见人吗？”秋子按住她的脸说：“别乱动，否则眉型歪了，那才难看呢！”祖孙俩战了半天，才替晓青勾划出一张粉脸来。

“哪！照照镜子，我们晓青根本是美人胚子嘛！”秋子得意地说。

镜中人淡淡粉状有如玉琢，一双灵动盈亮的眸子，长发波浪轻垂，真有线分佳人的味道。但若为了那位周医师的视觉享受，就大可不必。

“怎么画这么浓？！”晓青拿起化妆棉想要擦掉眼线。

“快放下。”秋子连忙阻止，“这已经是最淡了，连粉条都没有上，眼影也只有浅浅的一点。看看我、看看你妈，若不是你年轻，这样不知爱惜，迟早会变成一张苍白的大肿脸。”晓青看着秋子，应淡的淡、该浓的浓，妆化得精致无缺，完全看不出年纪。若以菜式而论，秋子的脸像人参燕窝汤，她自己则是蛋花汤上几粒葱花而已！还能说什么呢？敏芳带着一身香气来看她们，说：“启棠打电话来，说他和周医师还有点事，会晚半个钟头，你们慢慢来。”晓青怕秋子又会趁机帮她加油添醋，于是借口到楼下音乐厅。她打开钢琴，流畅地就弹起天宇的新歌“寻觅”，还顺口唱出来，完全忘了时间。

初次遇见你呀在风中。

如丝的长发飘飘，柔柔地系在我心上。

我竟不知你是我前世的恋人。

再次遇见你呀在雨中。

如星的眸子闪烁，静静地照在我心上。

我仍不知你是我前世的恋人。

我清醒太慢，觉悟太迟。

当我呼唤你，你只留下回眸一笑。

呀！风依然雨依旧。

为何误了那亘古的缠绵。

呀！穿生死越时空。

教我何处寻觅。

何处寻觅……唱毕，晓青自己都觉得感动，突然有人用力鼓掌，回头一看竟是爸爸。

“真好听。”启棠夸奖地说：“我知道我女儿琴弹得好，没想到歌喉也好，可比那些歌星强多了！”她正想撒娇一番，眼睛一瞄才发现站在门边的一个男子，她脑袋轰地一声，周围的音波及气氛都变了，调不同压力不同，仿佛把她带入另一个世界，半封闭的、自设的，在某个很遥远的地方。

呀！说他帅，天宇比他帅；说书卷味，李教授比他浓；说成熟稳重，他斗不过启业。

但那整体的架式气质，那器宇轩昂、朗朗英气，完全没有医学院象牙塔待久的呆气，他只是很自然地站在那里，很自然地微笑，笑到她内心最细的一根E弦，并触到无人能及处，大概就像吉赛儿初见阿尔伯特，卡蜜儿看到罗丹时那种惊心动魄吧！

“……这就是小女汪晓青。”启棠笑呵呵地说。

对方伸出手，晓青才恍然初醒，她必定错过前半部的介绍了，但他叫周圣平是错不了了。她也伸出手，两人快速一握，她冷他热，温度差距愈大，刺激愈大，她像被电到一般。

“你好，汪小姐。”低沉的嗓子，像拨动的大提琴。

晓青一向在社交场合上都像花蝴蝶般，有时还被骂逞口舌之快，但今天却成了哑巴。

她一直想着自己的外表，妆会不会画得不完美？方才弹琴时衣服是否

变调？他会不会笑她唱了流行歌曲？当医师的个个绝顶聪明、心高气傲，听的是莫扎特、巴哈，看的是卡繆、尼采，他会不会觉得她肤浅？看他和父亲谈政治经济，如此有见解；又看他和阿嬷、母亲应对，落落大方，三个长辈都对他欣赏得不得了，反而是晓青不敢开口，迟疑了一次又一次，怕自己说出什么没水准的话。差不多等饭局过了一半，她才由迷雾中走出，渐渐恢复正常。

饭后，启棠这媒公说：“晓青呀！带圣平到花园走走，顺便看看我养的兰花。”这以往都是启棠待客的工作，介绍他的宝贝兰花，别人可抢不得。今天的用意就很明显，尤其他那挤眉弄眼的神情，看来好可笑。

晓青有些不好意思，但她一定要把握机会，方才傻愣愣的表现，太小家子气，等一下非要谈笑风生，令他改变印象不可。

汪家别墅位于郊区，后院铺了一片碧绿的韩国草，灌木花朵都小心翼翼地照顾和修剪。远处一角有个小型的玻璃暖房，兰花就养在里面。

初春，有些寒气，但晓青两颊却嫣红如苹果，她一出来就说：“我爸很欣赏你，一直夸你。如果我哥在，他一定会吃醋。”圣平没料到她会冒出一串话来，愣了一下才说：“那是院长太过奖了，听说你哥哥才是最优秀的。”

“他偏不念医科，跑去念计算机。”晓青说：“其实他最爱物理，但怕我老爸气不过，只好放弃。”“喜欢物理的人，逻辑观念、思路都要很强，你哥哥一定非常聪明。”圣平说。

“我们以前都笑他是科学怪人。”她说。

天呀！他们竟聊到在太平洋彼端他没见过的陌生人，应该扯回来谈自己才对。圣平却一点也不帮忙，眼睛东瞧西望，似乎不介意两人之间的沉默，和方才的健谈判若两人。

不行，她可想多了解他呢！看他那么不积极，也不是害羞，她有点心急。

“你是被强迫的，对不对？”她忍不住问。

“什么？”他有点惊讶地停下来。

“我老爸呀！”她干脆点明，“他强迫你来吃饭，见他的女儿。而他是院长，你无法拒绝，对不对？”“没有人可以强迫我。”他扬扬眉说。

“所以你很愿意来啰。”她马上说。

“这是一种考试吗？”他看她一眼，很技巧地避开，“你呢？你大概是被强迫的吧？！”“怎么说？”她果真被引开主题。

“刚才你都没开口说话，你看起来应该是很活泼的女孩子才对。”他随口说。

“你又怎么看出来的？”她很认真地说。

“猜的！”他耸耸肩。

“你猜对了，我平常不会那么扭扭捏捏的。”她想扭转不好的印象，“只是这情况以前发生过，我姊姊就是这样嫁掉的。我最讨厌这种相亲大会，喜欢一切顺其自然。”“那我很抱歉，今天似乎来错了。”他说。

“不！你不一样。”她急忙说，又怕太露骨，便稍缓口气，“你一点都不像我老爸以前带回来的那些男生，他的眼光是进步多了。”“哦！”他只应一声，并未往下问，让晓青没机会说出心里的话来。

两人已走到暖房，里面陈列着许多珍贵又娇艳的兰花。有的只是幼苗，在柔雅的照明灯下刚抽枝发芽；有的则亭亭绽放，淡紫的清秀、深紫的雍容、

浅粉的高贵、洋红的艳丽，在美丽的纹彩中，吐露着若有若无的香气。

圣平一一细看，对一钵插有温度计的兰花极有兴趣。

“那是厚盛草兰。”晓青说：“本来长长于日本的山区，性好寒冷，所以得用水的气化将花钵变冷，使花的根部可维持比外界低约十度的温度，他们叫‘水冷钵’。”“你好象懂很多！”他似乎第一次用正眼看她，眨也不眨地。

“耳濡目染呀！”她被他看得高兴，便说：“这些都是我父亲的宝贝，他若还有一个女儿，一定叫晓兰。汪晓兰，搞不好还可以成为养兰界的名人呢！”他看着她雅致秀丽的脸庞，不禁说：“你已经是他心目中一朵珍贵的兰花了。”“你可别在他面前说哟，否则他会吐血。”她其实心中窃喜，“他的兰花是老婆和孩子都比不上的。你问他兰花，他可以说上一天一夜；但问到我，他可一句都答不上来，你信不信？”“不会吧！”他笑着说。

“你呢？你有什么嗜好？”她问他。

“我？”他想了一会，“说不上来。有的话，就是搜集过石头和邮票，不过那是好久以前的事了。”“石头？有一阵子我也迷上石头，各种形状纹路颜色的。”她兴致勃勃说：“当我弄清楚钻石、玛瑙、翡翠也是石头的一种，更觉得奇妙。”“那种层次的搜集要花很多钱，我没有办法。”他淡淡地说。

“如果你以后有了钱，你想搜集什么？”她们追问。

“我还没想过，我实在太忙了。”他说：“现在若有什么嗜好，就是想好好睡一觉吧！”话似不投机。两人由暖房出来，看见客厅晕黄的灯光特别温馨。启棠站在落地窗前，一见他们的身影，便迎了上来。

“怎么样？我的兰花可都有族谱的唷……”启棠拉着圣平就说。

晓青落了单，心中埋怨说，到底是谁相亲嘛！她甚至还探不出他对她看法如何，打不打算约她出来，就被老爸抢走！

圣平离开后，三个大人全围着晓青问：“怎么样？”“还可以啦！”她故作不在乎，“老爸是比以前会识人了。”“我就说嘛！”启棠一脸得意，“人品好，学识佳，会做人会做事，我哪会看走眼？”“这孩子什么都好，就是家世弱些。”秋子有些意见，“母亲是小学老师，父亲是公务员，和郁青的婆家比起来又差一大截，会不会委屈晓青呀？”晓青尚未辩白，启棠已先发话：“哪有什么委屈？人家堂堂台大医科高材生，前程远大。两个妹妹都是台大，一门书香。我还怕人家嫌晓青书念得不好呢！”这点晓青也要抗议，敏芳又抢先一步：“时代不同了，两个年轻人的意见最重要。”

合才谈，不合则什么家世、学历都无所谓了。”“对呀！”晓青附和，“我们觉得他不错，他不见得看中我呀！”“有什么看不中的？”启棠一厢情愿，“我女儿这么漂亮可爱，他会不喜欢吗？他会来约你的。”“他有没有暗示下一次见面呀？”敏芳好奇地问。

“没有。都是老爸！”晓青嘟着嘴说：“他老拉着周圣平不放，人家哪有约我的机会？”“啧啧！已经开始吃醋了！”启棠羞她说。

睡前，晓青对着镜子顾影自怜一番。她知道自己皮肤好，长相不差，被选为系花，天宇常叫她上电视，在街上也遇见几次星探，又有不少男人追她，她真算长得漂亮吗？她反复远看近看，左瞄右望。优雅的眉、水汪汪的黑眸、直挺的鼻子、带笑的红唇，尖尖的下巴、无瑕的皮肤、乌黑的秀发，是一张属于城堡内公主的脸孔，或许在大学校园中是不多见的。

她的同学大都经过联考的茶毒，被迫架上眼镜；即使戴上隐形的，也是双眸无神，鼻梁有架痕，自然秀媚灵活不起来；再说皮肤，因长期熬夜苦

读，或长痘子雀斑、或早衰、或无光泽。晓青在其中，很容易就教人惊艳。

然而她这张脸在家专的新娘学校里或她的堂姊妹中，却普通得没有特色。一种富贵人家养出的娇贵，经不起风吹雨打似的。

总像缺少什么，晓青一直以为。今夜她努力去找，设法以他的眼光来看自己：有气质的？迷蒙的？书卷味的？聪慧的？不食人间烟火的？似乎都没有，只是健康漂亮优雅，可一眼望穿的，像橱窗中的娃娃，很多男孩子会喜欢，但他会吗？那晚她在日记中忘了写谊美，反而满纸周圣平，她知道自己对他是—见钟情了。

圣乎并没有来约晓青，只在两天后打了一通电话来。

“汪小姐，我是打电话来谢谢你们的招待的。”他的声音中有疏远的客套。

“不必客气，我们还怕有不周到之处呢！”晓青感觉自己的过分热切。

“嗯……”他迟疑着。

来了，晓青严阵以待，抱着万分期待的心情。

“嗯……”他终于说：“本来应该回请小姐，但是最近实在忙昏了，所以也许过一阵子……再请你吃饭，好吗？”该死的“但是”。他并不急着见她，也没有迫不及待的心情。

“当然，我了解。”她还能说什么呢？总不能她主动提出，只要见面，不吃饭都没关系吧？她脸皮尚未厚到那种程度。

父亲那里，她打探过了，没有令人振奋的消息。

“他对你印象不错啊！”启棠说：“他说你很漂亮有才华，说我有个好女儿，只怕高攀不上。等他培养好勇气，会来约你的。”废话，没勇气约和没时间约都是同一种结果。他竟说得如此冠冕堂皇，教人无法反驳。

即使知道他对自己没有—见倾心，而且直接拒绝，晓青仍对他念念不忘。在学校在家中，她那如花的笑靥逐渐枯萎，心事重重地罩到她身上。她无法吐露，完全不像以前藏不住话的个性，眉眼就渐渐笼着散不去的忧郁了。

她竟单恋起周圣平了。

启棠去日本开会，敏芳也跟去，家中冷清。圣平则依然没有消息。

晓青一向以自己不为世间谗言媚语所惑为傲，没有一个男人能抓住她，更别说到她的心。她从没想到自己会患单相思，真是太没水准了。

然而感情的事太难预料，也洒脱不起来。他的影子老在她脑中徘徊不去，好几次地想查他电话住址，甚至到医院找他，但这不是她汪晓青行事的风格。难成就这样算了么？天宇也看出她的心情不佳。练唱新歌“寻觅”时，小凤也来了，这一次她不敢再嚣张，反而是晓青在吹毛求疵。

“你唱的是比我有感情！”天宇大叫：“但男女有别，诠释感情的方式也不同，更不用说声带频率的差异了！”“我要你心中想的是唯一的爱，从以前到永远，不要放一堆女人在你心中排队。”晓青愤愤地说：“又不是联考，有第一志愿、第二志愿……”“第一志愿考不上又如何？去跳楼吗？”他打断她，“当然不！……像我倒数几个志愿也念，还不是活得好好的？”“我说的是永恒的爱，不是联考！”她吼回去。

“你先提的。”他瞪着她说。

“对不起。”晓青冷静下来，向他道歉，“我只要你想你最爱的女人，虽然有些困难……”“有什么难？”天宇闷闷地说：“想我永远得不到的女人就好了！”晓青奇怪地看他一眼。天宇开始唱，眉间有愁，味道也完全出来

了，不仅周围的人动容，连她都想到那可望而不可即的圣平，而忍不住心酸。

天宇唱完后，全场鸦雀无声。突然阿力大声鼓掌叫好：“这首歌一定会红！”练唱完，天宇走到晓青身边问：“你有心事，对不对？”“你才有。”她顾左右而言他，“你心里真有个永远也得不到的女人吗？”“有才怪！”他学她的语调。

“喂！天宇，你觉得我是怎么样的女孩子？”她问。

“美丽、感性，但难以亲近。”他毫不犹豫地说。

就是没有聪明智能等字眼，她哼一声说：“难以亲近？这就是你为什么从不追我的原因吗？”“拜托，我追过你的，但你却笑倒在地上。”他扮个鬼脸说：“你就像我的一面镜子，令我无所遁形，我哪敢再动脑筋？！还是在别人面前当偶像比较好！”这就是天宇，说话永远半真半假。身旁女人围绕，却没有一个可到绯闻的阶段。他心中一定有人，否则情歌不会唱得那么动听，但他不说，永远不会有人得知真相。

李教授又一次中风了，晓青难过得快哭出来，想他仍一心想传授学问的热心，真教人不忍。

打听到他住在启棠的医院，当晚她就赶去探望。

病房只有老迈的李师母，两人手握手坐在那儿，情形看来并不糟。

“我很好，没事，只是血压高些，虚惊一场。”李教授说：“下星期我就能回去上课了。”“好险，还真吓我一跳呢！”晓青放心地说。

“她就是我常提的汪晓青。”李教授对太太说：“若不是我收山了，还真想带她做研究生呢！”研究生？晓青讪讪地笑着。她如果想去念个硕士，秋子一定会带她去看精神科医生，说她吃饱太闲了。

接着她去儿童病房陪谊美，画了几张娃娃，隔壁床脚上打石膏的小女孩也要，所以又花了一点时间。等一抬头，天色已晚，医院推出晚餐，晓青也跟着肚子饿。

还未到电梯，几个穿白衣的年轻医师走过来，晓青转过身，怕有熟识，甚至相过亲的。她突然想起周圣平，既然人都在这里了，何不到外科去碰碰运气？反正老爸在日本，不会被撞见。她实在很想当面问周圣平，为什么他一直没有实现他“回请”她的诺言？！

外科病房气氛较为安静凝重，或许都是大病的关系吧！她走了几回，除了护士就是员工，一个医师的影都没见到，最后绕得令人起疑。

“小姐，你来探病吗？要找几号病房？”一位柜台后的护士问。

“我……我找小儿科。”她乱绌着。

“小儿科在二楼。”护士好心指点。

晓青只好识相离去。她没想到自己会沦落到“逮”男生的地步。她很沮丧地坐电梯到底层，大厅人来人往，拿药的、看病的吵吵杂杂，她低着头快速走过。

她站在医院门口等出租车，一种第六感吧！她转个头就看见朝思暮想的冤家！

圣平穿著医师白袍，虽与他做客时的西装笔挺味道不同，但仍掩不住帅气。不对！

他的眼睛看向身旁的人，是个女孩！

那女孩身材高挑，有直直长发，脸蛋十分秀气，戴着一副金边眼镜，

和圣平气质非常近似，都是聪明又有书卷味那一型的，她手中果真抱一叠厚厚的书。两人站在一起，无论身高外表都很登对，连长相都惊人的相似，晓青不得不承认他们有夫妻脸。圣平有女朋友了？为什么他还来相亲？她的心沉到谷底。

她的第一个反应是想避开，站在医院大门口的青灯下冷风中，又躲又闪，模样一定很狼狈。然而她才跨出一步，圣平就往她这方向望过来，视线直落到她身上，她只好很勇敢地迎上笑容。

“是汪小姐！”他的意外很明显，“真没想到会在这儿遇见你。”“我……我是来探望朋友的。”晓青结巴地说：“他中风……不，是得癌症……”“哦！”他本能地应了一声。

女孩用探照灯般的眼睛审视晓青，晓青也看清她手中的书，大大的“药剂学”三个字，真有学问！

“对了，我介绍一下。”他站在两个女孩中间说：“这是我大妹周琬平，这是汪晓青小姐，汪浣长的女儿。”“汪……就是那个……”琬平要说什么，却被圣平的眼神制止。

晓青大大地松了一口气，原来是妹妹，难怪有“夫妻脸”。起死回生的她立刻恢复正常，很有礼貌地和琬平打招呼，对方表情怪异地点点头。

遇上这千载难逢的机会，晓青本想多说一些话，但圣平先发制人：“我正要送我妹妹回家。”“哦？”她说。

“后会有期了！”他说。

晓青还来不及反应，他们兄妹就很快地走向另一头，琬平上了一辆出租车。圣平转回来，见晓青仍愣在原地，只挥了挥手，就走进医院了。

天呀！他竟连五分钟的寒暄都不愿意！不但没有基本礼貌，还避她如避瘟神，活像逃难一样！

她呆站一会，直到一个出租车司机由车内问她：“小姐，你到底坐不坐车？”她一下惊醒，眼泪夺眶而出。她觉得自己好可怜，痴情风中立，而周圣平待她却连普通朋友也不是，她真有糟糕到这种不堪一聊的程度吗？这还是她第一次为男人流泪，真是太逊了！可是她真忍不住，相思原本就苦，单相思更是有苦说不出呀！

第三章

圣平走楼梯回办公室，这是他每日的运动之一。此外他也讨厌和一群人挤在电梯中当沙丁鱼，走路不见得慢，而且更舒服。

今天他已经站了十小时，好不容易陪医院脑部权威曹大夫动完手术，善后工作则由他全权处理。他知道自己必须谨慎小心，以保住他绝不犯错的声名。不管手术的结果如何，过程都一定要正确，因为一步错步步错，意外状况又特别多，这就是外科医生最大的压力。

他正想着能歇息一会时，琬平就跑来搜他的书柜。

“你说上星期要还我的，到现在连个影都没有，不如我自己来了。”她在他耳边念着。

“对不起。”圣平勉强站起来，两下由桌底的一堆东西中翻出她要的书。

“亏你脑袋精密，大海的针都知道丢在哪里，偏偏我的事你记不住！”琬平埋怨，“海玲说你需要一个秘书。我看都没有效，你要的是和你一个德行的机器人。”“好了，书拿了，可以走人了吗？”他打着呵欠。

“连晚饭都不请了吗？”她不高兴地说：“难怪海玲说你当了医生以后，完全变了一个人，世故、冷漠、无情，除了病人，谁都不看在眼里。”“你和海玲没事做吗？天天在我背后嚼舌根。”圣平故意说：“看来，你们药理和护理研究所的课业太轻松了；我要去投书抗议。”“少臭美，我才懒得管你呢！只不过有人偏爱关心你……”她眼珠一转说。

“好了！”他打断她，“我送你坐出租车，顺便记下车号，免得你被人拐走。”圣平的责任感是人人夸的。他从小就没有一般男孩子的顽皮捣蛋，很早就会帮忙母亲照顾妹妹。小学中学他都当班长，是老师和同学心目中最棒的领导者。总之，他已习惯当完美的人，做完美的事，在他的字典中找不到差错和岔路两个词。台湾教育制度的按部就班、循序渐进，大概最适合他这种人，让他如虎添翼，出人头地。

然而总有些事超乎他的意料之外。

比如说，一向对他又爱又崇拜的妹妹们，曾几何时也变得刁钻古怪，常找他麻烦；加上海玲这干妹妹，三个人连成一气，气势又更盛。平时斗斗嘴倒也无妨，但疲累时，简直是打不完的消耗战。

因此他对琬平、瑾平、海玲这一类功课极棒、好胜心强、得理不饶人的理科女孩子，难免有些敬而远之的心态。

汪晓青却是另一种完全不同典型的女孩子。她怎么会到医院来呢？她说来看朋友，又癌症又中风的，像一个不太高明的谎……。而且生老病死这些事，与她优渥无忧的生活似乎不太相关，太奇怪了……他边走边想，几乎没注意到护士站的邱眉佳正笑盈盈地等在那儿，手里端着堆满樱桃、核桃的摩卡蛋糕。

“Dr. 周，今天是我生日，请你的。”“哦，生日快乐！”他接过来：“没去给你庆生，真不好意思。”“我知道你走不开。”眉佳甜甜地说：“所以我特别替你留一块。”圣平心中暗暗叫苦，这些护士们真爱过生日，他没唱几首生日快乐歌，却常有蛋糕吃。好在他绝不透露自己的生辰，否则哪受得了那些 surprise 的关爱眼神？！

眉佳踩着模特儿般的脚步离去，还不忘给他回眸一笑。她是医院中年轻医师们没事干票选出来的“白衣天使之花”。

眉佳是长得不错，尤其笑起来，那盈亮的双眼闪着美丽的光芒，竟和晓青有些相像。

当然，她是不能和晓青比的。晓青是温室里细心栽培出来的兰花，对温度、湿度、养分都有严格的要求，很少人有那种娇贵无比的命及完美无瑕的外貌，清纯如城堡中的公主，也有公主的脆弱无知和肤浅。

他的念头又回到方才在医院大门看到的晓青，一身米白的长毛衣和牛仔裤，脸被风吹得红扑扑的，头发扎成一束，和金色的丝带一起垂下。尽管如此简便，她仍然像一个贵重的瓷花瓶。

虽然他那日是以应付的心情去看汪浣长的女儿，但晓青比他想象中的好多了，不娇宠不倨傲，也不会说些幼稚无聊的话，而且她相当美，美得天生自然。

圣平并不笨，他知道晓青对自己印象不错，尤其启棠第二天笑呵呵地来问他时，活像捉到老鼠的猫，他有一种掉进陷阱的感觉。

“圣平，你昨晚的表现太好了。”启棠开心地说：“晓青一向眼界高，能让她点头称是还真不容易。怎么样？你觉得晓青如何？”“院长养女儿就像养兰一样细心，自然是最好的。”圣平小心地说。

“那么你们彼此都有意啰。”启棠笑容更大。

“只是我养兰功夫不到家，恐怕配不上汪小姐，她那么娇贵……”圣平急急说。

“我会传授你几招的。”启棠拍拍他的肩，“其实她最好供的，有音乐、文学、艺术和舞蹈来养她就够了。”“我脑筋死板，不太懂这些。”圣平绞尽脑汁，想委婉拒绝，“或许我再和院长多学习一番，才有勇气去追令媛。”“你太谦虚了。”启棠仍然微笑，“不要害怕，尽管去追，我会百分之百地支持你的。”“我是怕……”圣平支吾着。

“没想到你开刀时胆大心细，怎么追女朋友倒怯起场来？！”启棠说：“看来我要教教你了。”圣平只好点点头，拖一秒算一秒，像鱼垂死前的挣扎。如果晓青对他没好感，一切好办；但印象佳，他就头大了。他一辈子最怕处于被动的地位，最怕被别人驱使，总想在最短时间之内采取主导地位，化劣势为优势。但这回实在有些困难，他应该早点交个女朋友，或甚至假造出一个女朋友来才对。

他并非对晓青有成见，只是不太喜欢用这种方式来考虑终身大事。若他真娶了她，凭院长的栽培，他必可平步青云，前途一片光明，果真减少奋斗三十年；但别人是否会因为他沾了“裙带关系”而轻忽了他的实力呢？在这工商重利的社会下长大，又是自幼被人捧惯了，圣平当然希望功成名就。有人愿意扶他一把，他也很愿意成为有伯乐赏识的良驹；然而他内心仍有一股自信及傲气，相信自己不必靠什么，亦能成为人中之龙。他不相信院长会因为他拒绝成为汪家女婿，就忽略他的才干。倘若如此，两人默契终会消失，这里也非可栖的良木了。

此外，晓青和他根本不适合。他所接触的女孩子一向都是爱读书的、聪明的、理性的，可以天文地理的辩论交谈；晓青大概只懂得逛街买衣服，顶多加一些珠宝衣料皮饰的常识，这种千金小姐他可伺候不来，院长所说的音乐和艺术可能是她昂贵的嗜好而已。

他们永远是两个世界的人，一旦交往便是错误的开始。

好在启棠去日本，让他得到喘息的机会。刚才看到晓青，他还真担心她会跑过来缠住他不放，所以逃得比什么都快，好象有点反应过度了。

不过一切以小心为要。圣平对晓青有种无法形容的感觉，这个女孩子他惹不起，她有太多令人无法预测的东西。

他的家人更彻底把这件事当成一个玩笑。今天的巧遇又要让琬平那三个女生有话说了。

隔几日圣平回家吃饭，才一进门，三个女生已坐在客厅，一脸来意不善。琬平一头直发梳成两条马尾，瑾平剪成俏丽短发，海玲则留着微卷长发，三人身材差不多，猛一看，还真像三胞胎。

“听说你们院长家的公主已经到医院门口站岗了呀？！”瑾平首先开炮。

“她是去看朋友的，与我无关。”圣平不耐地说。

“无关吗？”琬平大眼一溜，“公主还很漂亮哟！就像那些金雕玉琢的富家女，一看到我们家帅哥，就猛流口水呢！”瑾平、海玲吃吃地笑。琬平如此说晓青，既不公平也不厚道：圣平有点生气了：“她哪里得罪你了？这样没有口德。”“哟！已经为她说话了！”瑾平对其他人使个眼色说：“看来帅哥真的降低水准，看中她了！”他不理会那群娘子军，直接到厨房，见美锦在油烟中忙着。

“回来啦！”美锦一见他便说：“上次你不是说相亲没下闻，怎么又开始交往了？”“老天，我真高估了琬平的智能和道德，竟然散播这种不实的谣言。”圣平故意大声讯。

他把那日的经过源源本本说给老妈听。

父亲周捷之也走过来说：“不错的就交往呀！而且是院长的女儿，彼此合意，再好不过了。”“儿子又不是没有能力非靠老婆养不可的人。”美锦白了丈夫一眼，“何况娶个千金小姐当媳妇，你以为好受呀？！”“你们女人真奇怪。人都没见过，就胡乱下评语。”捷之不以为然。

瑾平伸长手偷吃一块肉说：“我们是有凭有据的。瞧，除了有院长父亲外，其它都不行嘛！x大的插班生，IQ有多低呀！最近有研究显示，儿子的智能主要是遗传自母亲，娶了笨老婆就会生出笨儿子，你们知道吗？”“那么说，圣平聪明，不是因为有其父必有其子，而是我娶对了老婆吗？”捷之想想，“不合理呀！”“太有理了。”美锦马上说：“儿子和女儿的优秀全是遗传我；如果靠你，早全去摆地摊卖菜了。”周家人一向如此，彼此斗嘴，愈亲密就损得愈厉害。但他们一到外面就敦厚待人，收起尖牙利嘴。

吃过饭后，轮到瑾平洗碗，圣平在一旁和她聊出国念书的事，海玲也在场聆听，厨房传出热闹的话语。

“海玲当我们的媳妇也不错呀！很懂事的孩子。”在客厅喝茶的捷之说。

“你想抱孙想疯了，是不是？每个年轻女孩，你都只有‘不错’两个字，真是老昏了。”美锦说：“圣平的意愿最重要，话别乱讲。”“我看哥对海玲挺好的，海玲也喜欢哥，两人满配的呀！”琬平说。

“就怕你大哥是可怜海玲没有父母，又是他好朋友的妹妹，没什么男女私情在里面。”美锦说。

“也有可能大哥习惯把海玲当妹妹，不知道自己已经爱上她了，所谓日久生情嘛！”琬平说：“而且大哥一向对感情很迟钝，非要人点醒不可！”“你们两个丫头可别乱起哄，你大哥的事，他自己会处理的。”美锦说。

“不是起哄，是根据事实推论。”琬平不死心地说：“海玲为哥跑去念护理系，情意就很明显了。至于哥，他虽然没有表示心意，这些年也没有交女朋友。对他抛媚眼的女孩一缸呀，他都不动心，唯有对海玲一直很好，你们能说他心里没有海玲吗？”“有的话，他自己会说，你们别管。”美锦说：“他年过三十还不结婚，我不操心；倒是你和瑾平忙着念书，到现在男朋友都没一个，我才烦恼。你也快二十七岁了，该拉警报了。”“居礼先生不好找呀！”琬平说：“万一嫁到像爱因斯坦或莫扎特姊夫的那种男人，我不完蛋了吗？”“你在说什么呀？”捷之被两个女人之间的你来我往，弄得一头露水。

“还不是那堆女权运动的书……”美锦说。

“这和女权运动无关，只是无奈的事实。”洗好碗的瑾平也加入战场，“爱因斯坦的太太梅丽可才能智能都不输给爱因斯坦，原可以在科学界一展长才。但她迫于社会压力，退居家庭，默默成就她的丈夫。最可恶的是，爱因

斯坦不但不感激她，还为别的女人离弃梅丽可，害她抑郁而终。”“对呀！像莫扎特的姊姊也是很有才华的音乐家。结婚后，她丈夫居然不准她碰钢琴，天天监视她煮饭、带孩子。她熬了几十年，等她丈夫死了，才能再碰她最爱的音乐，但她一生大好的时光都过去了。”海玲也参一脚。

“所以要娶有智能的太太，就要尊重她的智能。”琬平看了哥哥一眼说：“否则只配那种金玉其外、败絮其中的富家千金……”“你别又扯上汪晓青！而且还用那么难听的字眼。”圣平很意外自己的怒气，他走向门口说：“我必须回医院了。”“对了，周大哥，你说要借我的那一叠传染病资料呢？”海玲在后面追着问。

“我星期二晚上才有空。不，已经十点了，对一个女孩子不太安全……”圣平停下来想一想。

“我可以隔天一早去拿。”海玲说。

“也不好。”圣平说：“干脆我放在隔壁赵子彦那里，他那天休假，你放学就可以拿到了。”海玲正想抗议，瑾平插话了：“那个赵子彦每次看见海玲，都色迷迷的，你放心吗？”“胡说，赵子彦为人一向很正派。”圣平皱眉说。

“有时我真怀疑你的 IQ 有超过一百四十，直是迟钝得可以！”瑾平回他白眼。

圣平不答话，走为上策。他并非真的迟钝，他很清楚海玲对他有爱慕之心，但那只是一种移情作用。记得七年前，海成父母双双死于车祸，才十七岁的海玲几乎崩溃。在海成奔走丧事时，海玲就由他看着，反正他有两个妹妹，多一个无妨。

三年前海成出国，更千拜托，万拜托，海玲干脆住进周家，朝夕相处，心意更明。

这也是圣平搬出家里的原因之一，干妹妹毕竟不是亲手足，必须有分寸。

他非常希望海玲能有个男朋友，让她了解爱情与迷恋之不同。如果赵子彦想追海玲，圣平绝对会助他一臂之力。

启棠由日本回来，一下飞机，就在车上问晓青有关约会的事情。

“他没有来约我。”晓青瞪着窗外说。

“怎么会呢？”启棠惊讶地说：“他对你印象还不错呀！是不是你又摆架子，说错什么话了？”“我哪有！”晓青生气地说：“是他拿乔，瞧不起我，怎么能怪我！”“是呀！这种事男方不主动，难不成要我们女儿去追他吗？”敏芳说：“你到底问清楚了没有？”“一定是晓青说了什么话。”启棠又问：“我虽认识圣平不久，但对他小心谨慎的脾气却很了解。你那天在暖房，和他聊了什么？”晓青努力想想，然后说：“我只问他是不是被强迫来的，又说我不喜欢这种相亲方式，不过……”“看，我就知道。”启棠摇摇头说：“他一定以为你没意思哩！何况人人都有自尊，尤其是他这样自视颇高的人，这下子想追也不敢了。”“那怎么办呢？”敏芳看女儿不开心的脸，说：“再请一次如何？”启棠考虑半晌说：“这次要换个形式。过几天正好是周末，来个烤肉会怎么样？多叫一些医师或护士，人多些也自然一些。”“随便。”晓青说。

她心中很明白，根本不是敢不敢追那回事。明明是他对自己无意，却又不知和爸如何推诿。她倒要看看烤肉会上他要怎么应付？另外一方面，她

也实在好想见他，再和他说话。

烤肉会那日天气晴朗，虽然湿气重，但不碍清扬的微风。汪家的前后院都布满鲜花汽球，一排排铺着粉红餐巾的长桌椅正在草地上，来来往往的人在柔缓的音乐中聊天说笑，十分热闹。

晓青穿著母亲在日本为她买的纯白真丝长裤装，一条长的银炼，两颗星形银耳环，像极由日本皇宫走出来的公主。她和秋子、敏芳分头招呼客人，年轻医师自然围着她转，她漫不经心地应对着，眼睛却瞄着圣平。

圣平一身休闲装打扮，简单的白衬衫和灰褐的长裤，头发梳齐，更显英气逼人，难怪身旁女人多于男人。

晓青一直想办法接近他，又不愿那么主动，所以矜持一阵，等他周围人少些，才装作不经心地走过去。

“嗨！能不能请你帮个忙？”她微笑问。

“哦，汪小姐，当然。”他有礼地说，眼中有戒慎。

她很自然地把他从人群中带开，直到角落才说：“帮我挡挡那些医师，我快受不了了。”“受不了什么？”他扬眉问。

“因为我是汪院长的女儿，他们就百般讨好，极尽谄媚之能事，我有些怕。”她说。

“是吗？我以为你很喜欢呢！”他不相信。

“才怪。那你呢？”她转移话题，“你喜欢被那些女护士围绕吗？”“她们只是同事而已。”他说。

“是吗？”她故意说：“那我再送你回去，如何？”“不！”他立刻说：“我宁可一个人。”“我们找个地方避避。”她说。

圣平内心抗拒着，站在原地不动。

“你怕我吗？”晓青忍不住问。

“怕你？怎么会？”他终于移动双脚，随她进入屋内。

他们又回到初见时的小音乐厅。钢琴静静立在那儿，一旁还有小提琴、吉他、鼓。

一个大架子上有昂贵的音响设备及CD、乐谱书籍。墙上挂几幅画，都很清灵，风景的如晨露及夕雨，还有动物及人物书，皆有缥缈之美，像出自同一人之手。

晓青坐在钢琴前，一首接一首弹，想平静她一直厘不清的心情。

圣平在一旁鼓掌叫好，说：“你弹得真好，怎么不走专业的路子呢？”

“我十岁时曾考虑过，但我阿嬷不同意，说专业太苦，没有必要，也不值得。”晓青说。

“你不抗议吗？”他问。

“小时候傻傻的，什么都不懂。”她说：“不过我想我没什么天分，有天分也没有毅力。但是就是这种闲适的心，让我仍保持对音乐的兴趣。我有很多朋友长大后都恨死钢琴了，再世不碰，非常可惜。你呢？你有学什么乐器吗？”“我们公务员家庭哪能学这些呢？！对于音乐，我就只在高中好玩地学了古典吉他，最多欣赏一些古典音乐而已。”他说。

“我想，你的休闲活动大概就是听古典乐曲，看深奥的思考性的哲学书籍吧！”她想多了解他。

“你错了！”他失笑地说：“我上回说过，我最大的嗜好是睡觉，真的没

有骗你。

因为医师工作实在太累了，能抽空看些医学杂志已经不容易了。我有些朋友干脆看搞笑电影和一些八卦杂志，来松懈紧绷的神经。看什么严肃的书籍，那早是几百年前的事了。”她讶异他的坦白，他则讶异自己会一口气说那么多。

“事实上，现在连古典音乐也只是让我想睡而已。”圣平没想到自己会继续多嘴下去，“有一年我听了舒伯特的‘冬之旅’，听到心里发麻，以后就不敢太认真了。”“‘冬之旅’是舒伯特自知得了绝症，心境很悲凉绝望时写的，当然不适合一般人听。”晓青说：“你应该多听他的奏鸣曲，没什么心理压力，可以一觉好眠。不像贝多芬的四重奏或布拉姆斯的室内乐，反教人睡不着。”她说话时脸上有一种异于平常的纯稚之美，她的眸子像在看一个美丽的玫瑰花园，映出绮丽的色彩。他几乎看呆了，他怎会以为她肤浅呢？“我想这两首歌，你一定会唱。”晓青又恢复平日的样子，“野玫瑰和菩提树，都是舒伯特作的曲子。”她一弹，他就开始唱，晓青还兼第二部，他的歌喉不如说话时那么迷人，但至少没有五音不全。

唱完后两人对视一笑，圣平说：“上次你唱的那首歌又是谁作的，也很好听呢！”“那是流行歌曲。”晓青心花怒放地说：“是葛天宇下一首主打歌。我告诉你一个秘密，这曲子是我写的，你可别告诉别人哟。”“你真有音乐才华！”他很意外。

“那是外行人的话。”她谦虚地说，忍不住又问：“你看墙上的画怎么样？”“意境很美，尤其那一张夕雨，特别教人心动。”他说。

“真的？事实上……”这时秋子在外头叫晓青，他们只能中断谈话。

这是晓青最快乐的一天了，她竟和他谈了那么多，而且如此投契，两人都没有上次的生涩和尴尬。或许老爸说的没有错，他没有不中意她，只是她的态度令他里足不前，追院长的女儿的确要有些勇气呢！

她要怎么做，才能解他的戒心，让他明白自己的默许呢？

圣平依然没有来约晓青。那日的谈笑风生已经被她想了好几遍了，她反复检讨自己又有哪一点令他却步？他特意打破医师高高在上的形象，承认他也如一般人的平凡，考上第一志愿并非代表万能。而晓青也表现了自己音乐和艺术的才华，他不是口口声声表示欣赏吗？她替他找了很多借口，比如说太累啦！老爸逼得太紧啦！多方考虑啦！她总在安全的范围内绕圈子。自出生起，她几乎没有得不到的东西。那种可望不可即的心情，令她焦虑不堪，人生暗淡一半。

难不成第一步要她来跨吗？人家说男追女隔重山，女追男隔层纱，若能打破彼此的僵局，又有何顾虑的？晓青终于展开行动。她查出圣平的住址及休闲时间，在一个黄昏，带着她那幅“夕雨”和两片CD出其不意去造访。她不敢打电话，怕他拒绝。若他不在，就放在他门口或邻居处，反正意思表达达到就好。

圣平住在医院附近的一栋公寓中，一房一厅的套房，供给年轻单身的医生或护士居住。红色大门人来人往，晓青不必按铃就来到三楼，也不怕给熟人看见了。

敲几下门，圣平很快打开，他穿著家居的运动衫裤，看见她时一脸的意外，接着眉头皱起来。

“你怎么找到这儿的？”他的口气并不高兴。

“我爸说的，所以我顺路就来了。”她脸红透了，心如小鹿乱撞，她忙亮出礼物，“我方才逛街，看到舒伯特的奏鸣曲，就帮你买了，是康普夫弹的。还有舒伯特最有名的‘未完成交响曲’，旋律美极了，你一定会喜欢。”“哦，真的没必要，我……”他显然有些慌。

“可以帮助睡眠呀。”她又拿出画，“这是你欣赏的‘夕雨’，我就送你了。”

“那怎么成，这画一定很贵，我不能收。”他二话不说地拒绝。

“裱和框是很贵，但画不值钱，因为是我画的。”她有些害羞地说：“你看右下角那嫩芽色的‘青’字，就是我的签名，可以收下了吧？！”“真没想到……”他再一次说不出话来。

这时有人走上楼来，一个削短头发的年轻女孩就停在晓青旁边，手里提了两袋杂货，她瞪大眼看着他们。

“这是我小妹周瑾平，这位是汪晓青小姐。”圣平介绍着，有些狼狈。

“哦——”瑾平这一声拉很长，意味很深。

“周大哥，你的床铺好了……”屋里突然又冒出一个长卷发的女孩，她看到晓青，愣在那里。

“这是我干妹妹梁海玲。这位是……”圣平又再介绍。

“汪晓青小姐。”瑾平接过去说：“海玲，把大哥的脏衣裤顺便收一收，可以带回家洗。对了，汪小姐要不要进来？我们正准备吃火锅呢！海玲的调酱一流，是我大哥的最爱呢！”晓青面对两个女生锐利的眼神很不自在，她拿出自幼训练的淑女风度，很镇静地说：“不必了，我还有事，再见了。”她再也管不了画、CD 或者圣平，只想快点逃离。迷迷糊糊走了一段路，才慢慢忆起圣平的话。他有两个妹妹，一个比一个聪明。妹妹没有关系，但干妹妹就很危险了！

海玲帮他铺床、洗衣物、又会调他最爱的酱，可见交情匪浅，解释成女朋友都不为过。

而她还像个大傻瓜般提了重重的画，跑了几条街买 CD，再一厢情愿送上门。

他们一定会笑她吧！连晓青都觉得自己可笑，她从来不是死缠活缠、低声下气的女子，什么时候她变得这样没骨气？难怪人家说，爱情碰不得，爱情会让一个人成了超级大白痴。

她这白痴到第二天晚上才真正被彻底羞辱。

圣平打电话给她，这是第二次。她的心如坐云霄飞车，升到最高点，所谓精诚所至，金石为开，他终于要约她出去了吗？然而圣平找她的目的竟是要还她礼物。

“无功不受禄，我真的受之有愧！”他很坚持地说。

受之有愧？是礼不好，还是对送礼的人不屑？一片赤诚心意，竟被打回票，而且他一点都不顾及她的自尊，真是太丢脸了。

“受我的礼，需要什么功吗？”晓青努力挽回面子，“我常送人 CD，也常送人画，还不曾有被人退回来的纪录。你是嫌我的品味不好，还是画风太差了？”“不是这意思，你别误会。”他保持一贯淡然的语气，“只是这份礼对我有些重了。”

我什么都无法回报，甚至一顿饭、一束花都不能给你，你懂吗？”太懂了。晓青冷到心底，她忍不住问：“你既有女朋友了，为什么还要来相亲？”

“我没有……”他顿一下说：“实在是汪院长盛情难却，我真的很抱歉造成这一团混乱。”“你早该说清楚的……”晓青冷冷地说。

“真对不起。有关 CD 和画呢？什么时候送还最方便？”他仍不忘记此行目的。

“不必还了，反正都是不重要的东西，你就把它们丢到垃圾桶吧！”她说完便挂上电话。

她其实很心疼“夕两”，但它沾了圣平的目光和手迹，已不再是以往的飘逸，她怕它带回那股轻愁，让她看了难过沮丧，随他处置吧！反正他已伤了她的心，再伤她的画还会更痛吗？她发誓再也不碰医生了，自以为了不起的无聊种类，谁希罕呢！

第四章

晓青尽量将自己投入日常的生活中，来忘记失恋的滋味。事实上，没有真正的恋，哪来失呢？只不过是有一个臭男生拒绝而已。

天一样的蓝，树一样的绿，她也一样的笑。心中那个小黑点有太多特效药和抗生素可以治疗，不至于扩大成一片阴影。她这样告诉自己。

三月的山区总有毛毛细雨，远山蒙蒙，几千年前就如此，屹立那么久，不觉隔世的寂寞与遗忘吗？她略带忧郁的眼看向前面，赫然发觉郁青在校门口等她。

郁青和她长得味道不同。郁青白白净净一张鹅蛋脸，眼神静静柔美，总是端如远冷的仙子，猜不透喜怒哀乐，秋子叫她做什么，她都乖乖听命；晓青则是一张细致的瓜子脸，长睫下的眼眸秋水波动，有自己的个性和想法，像爱飞来飞去的小精灵。

一朵是芙蓉，一朵是兰花，全在呵护中长大。晓青由自己受挫的苦涩中，感觉到郁青的暗淡心情。

“姊，你怎么来了？发生什么事情？”晓青问。

“我没地方去，又想找个人谈谈。”郁青轻声地说。

“你回家了吗？”晓青又问。

“没有，也不打算回去。我等会就直接回台中。”郁青说。

“为什么？”晓青直觉出了大事。

郁青开始漫游，到了一间空教室才停下来。其间晓青问她什么，都得不到回答。

“仲颐有外遇。”郁青一坐下便说。

“什么？”晓青吓了一跳，差点撞到桌角。

“也不算外遇。”郁青轻叹一声，“那女的原本是仲颐的女朋友，两人曾论及婚嫁，但因对方家世不好，我公婆极力反对，硬是拆散他们，仲颐才退而求其次娶了我。如今那女的回来了，和仲颐旧情复燃，要求我离婚成全他们。仲颐说他听父母的话和我结婚，但却无法忘记那个女孩子。”“天呀！哪有这种事？你事先都不知道吗？姊夫这样做太过分了！”晓青愤怒地说：“你毕竟是他明媒正娶的老婆，他不能说丢就丢呀！”“明媒正娶又如何？挡不住

人家真心相爱。”比起妹妹，郁青似冷静多了，“我婚前并不知道这件事，老觉得仲颐冷淡，不太爱和我谈话。我还以为是自己书念不够的关系，想努力改善也没有用。两年就这样不好不壤地过下来，他提出离婚时，我并没有那么惊讶。”“两年夫妻，难道你就没有一点难过吗？”晓青不可思议地说。

“当然有，不过不是为我们的婚姻，而是为我自己。”郁青眉间有愁，“我第一次怀疑自己存在的价值。当那女的来找我时，我觉得我好象电视剧中那个骄蛮丑陋的富家千金，专门抢别人的爱人，不让的话，天理难容。当仲颐向我吐实时，我觉得我是个替代品、试验品，不合就淘汰。晓青，这是爸妈教我们的吗？我记得我们都是被捧在手心中养大的，那个我怎么不见了？面对他们，我甚至为自己辩白的机会都没有。因为他们都是饱读诗书的硕士，而我只是个会打扫煮饭的家专生，想反驳都不自量力呀！”“姊，你怎么可以这样想？”晓青抓住姊姊的手，“你是如此美丽温柔，看你琴弹得多好，衣服设计得多好，你有数不完的优点，是阿嬷心中最完美的女孩子，你为什么要妄自菲薄呢？”“阿嬷的观念根本就是错了，你还不明白吗？”郁青望着妹妹说：“她还停留在以前那个绅士淑女的时代。以为把自己娇养成一位淑女，就会有绅士照顾你一辈子。晓青，真实世界不是如此，绅士已经绝迹，淑女也只是没有一技之长的废物，靠了男人就悲惨一生。我已经被人嘲笑多少次，为何都没有醒悟呢？”“姊，姊夫不是绅士，不表示这世界没有绅士呀！”晓青仍尽心劝解。

“晓青，你有男朋友吗？他真正爱你吗？”郁青突然问她。

晓青想到圣平，他是瞧不起她，任她如何表示自己并非空有其表的花瓶，无奈他早已有先入为主的观念。

看妹妹郁结的眉头，郁青知道她亦有伤心事，说：“我第一次恨自己是富家千金，好比被关在笼子中的金丝雀，一身华丽，却没有自由。论学业，我们碍于传统，不能发展自我；论婚姻，我们永远不知道丈夫是爱我们的人或是我们的财富。就仿佛一个化妆太浓的女人，没有人看清她的真面目，我们过的不就是个虚假的生活吗？”晓青没听过这番言论，有些迷惑，久久不能言语。

“那你答应离婚了吗？”晓青终于说。

“我不答应，不等于埋葬自己吗？”郁青说：“这些日子我想了很多，不找到自我，永远也无法幸福的。”“阿嬷和爸、妈知道怎么办？他们一定会反对的。”晓青说。

“我和仲颐决定先斩后奏，才不会受家人意见的干扰。”郁青说：“我实在想找个人倾吐。你一定要帮我保密，知道吗？”“当然。”晓青无奈地说。

姊妹俩在车站分手，晓青拉住姊姊说：“我正要去天宇的录音室，你要来吗？天宇好久没看到你，每次都问你过得好不好。”“我这个样子能去吗？”郁青说：“对了，你可别对他说我要离婚的事，免得他又一副先知先觉的模样。”“会吗？天宇一向很关心你，说不定他会有更好的意见呢！”晓青不苟同地说。

“我现在最不需要的就是他的意见！”郁青用从未有的坚决声音说。

姊姊的事令晓青的心好沉重。她在往天宇录音室的半路中下车，怕自己露出破绽，被天宇套出话来，她用公共电话告诉他不过去了。

“为什么？今天收工后我们要去啤酒屋痛快一番，你不来是你的损失哟！”天宇叫着。

“下次吧！”她不想多说。

“随你，反正二小姐总有更好的去处！”他玩笑说。

“等一下。”在挂断前，她叫住他问：“我只是好奇心。你们男人东交一个女友，西交一个女友，是怎样的一种心态？”“这是哪一国的问题？”他不解地问。

“你都二十七岁了，难道没有想固定一个女朋友，以后成家立业吗？”她问。

“小姐，我端的可是青春偶像的饭碗，结了婚不就完了？！”他在那一头说。

“即使你遇见真正相爱的女人，也要为你的歌迷牺牲掉吗？”她又问。

他迟疑了一会，口气稍微正经些。

“当然不！如果能找到梦中情人，我当然会圆自己的梦，哪还管得了去替别人制造虚幻的梦呢？！”“所以你还是会不顾一切的去爱一个女人啰？”她说。

“不顾一切？”他短笑一声，“很难。别说我不一定会碰见那样的女人；即使面对面了，还会擦身而过呢。这不是一个浪漫的时代，而是一个迷失的时代……，对了！我下张专辑就用这个词句，名字叫‘迷失’，我简直太天才了！晓青，你真是我灵感的泉源！”“真讨厌，人家在问你问题，你还是满脑子你的歌！不扯了！”晓青没好气地挂上电话。

男人对这个世界而言，真是破坏性大于建设性。比如圣平、天宇、仲颐，他们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吗？她不知不觉地走到医院，想看看谊美。

谊美刚打完止痛药，人昏睡着，手中还抱着画册。

“她看起来气色不错。”晓青对谊美的母亲说。

“用了新治疗法。”林太太说：“过程很苦，而且她年龄大一些，效果打了折扣。”“谊美一向很坚强的。”晓青说。

“这孩子令我心疼。”林太太叹口气说：“我问了很多神，都说谊美有佛缘，受了苦，要早早归天。但骨肉亲情一场，说什么也不舍，总想留一天算一天。”看着谊美缠着纱布的头，脸上轻颤的睫毛，晓青忍住哽咽，安慰林太太说：“新治疗法一定有效的。”“我也希望呀！”林太太说。

这时谊美醒来，一张眼看见晓青，便露出笑容。

“汪姊姊，我正等着你呢！”谊美由枕下拿出一本漫画书，“我正在看‘桃仙子’，很好看呢！你帮我画她从大桃子跳出来这一页，好吗？”晓青翻了几页，忍不住笑出来：“她的男朋友怎么老被她敲昏呢？”“活该，谁叫他不知道桃仙子就是最适合他的女孩子呢？！当然要多敲几下，让他清醒，不再胡涂。”谊美很认真地说。

“敲多了，怕会脑震荡吧！”晓青就事论事。

“才不会，桃仙子有法术的。”谊美说：“有些男生就是呆头鹅、大笨蛋一个！需要敲一敲。”两个大人被她的话逗笑了。

“她连续剧看多了。”林太太指指前面的小电视，“我们都不禁止她看，她爱看什么就随她！”晓青能了解她的心情。

“有时候我也希望有桃仙子的法术。”林太太又说：“一觉醒来，谊美已经长大成人了，跳过这最艰难的一段时期。”“妈，我长大了，你不就老了吗？”谊美纯真地问。

“只要你能平安长大，我变多老都没有关系。”林太太抚着女儿的脸颊说。

看到谊美，晓青完全忘了自己的烦恼。世间千万人就有千万种命，没有公平可言。

像谊美那么美，没见过人生之乐，先要受这无尽的苦；而她家境优渥，无病无痛，常被心瑜骂“不知人间疾苦”，为了一个周圣平，就失魂落魄，比起谊美，她真是太惭愧了。

卢梭说过：“除了身体的痛苦和良心的责备以外，我们的一切痛苦都是想象的。”她静下心专注地画着桃仙子。差不多快完成时，她“想象的痛苦”竟然出现在谊美病房门口。

“周叔叔！”谊美看见圣平，开心地叫着。

圣平的笑脸在看到晓青时愕然而止。他微微点个头，就和其它医生护士开始检查谊美，做了些指示，再和晓青点个头就离去，从头到尾都没对她说一句话，她觉得好糗。

“周叔叔是不是好帅呀？”谊美问。

“是。”晓青搪塞说，又问林太太，“周医师变成谊美的大夫了吗？”“对，他和另一位脑科权威曹医师一起。”她回答。

天呀！真是冤家路窄。但她可不会为了他而不来看谊美，她又没做什么亏心事，瞧他那一副嘴脸！她也真想有桃仙子的法术，把他的神气活现敲掉。

郁青在一个黄昏提了几个大皮箱出现在汪家门口。

“怎么了，带那么多东西，你要住多久呀？”秋子一脸疑惑。

“是不是和仲颐吵架了？”敏芳关心问道。

“我要住永远。我和仲颐没吵架，只是离婚了。”郁青冷静地回答两个人的问题。

“什么？”秋子和敏芳同时叫着。

晓青就坐在楼梯口听三个女人吼来吼去，她不敢下去，免得被炮火打到。

“我们就是个性不合，无法相爱，所以决定分开的。”郁青没说出仲颐的外遇，免得情况更复杂。

“婚姻不是儿戏呀！不是你拎着皮箱来来去去就能解决的，你太冲动了！”敏芳脸色极坏，“我非找林家评理不可，这样偷偷摸摸，休妻也要有休书呀！”

“妈，这不是休妻，我公婆也不知道，全是我和仲颐的意思！”郁青急着说。

“仲颐是不是给你什么委屈受了？”秋子毕竟比较了解郁青，她担心地问：“如果没有不能忍的原因，你不会离婚的。”“阿嬷，现在不是古代了，婚姻不是单纯忍或不忍的问题……”郁青试着说。

“婚姻二字，我和你阿嬷比你懂得多。离了婚还有满嘴道理！”敏芳气急败坏，“我要打电话叫你爸回来，叫他向林家讨个公道，我女儿可不许人家白糟蹋！”“妈，字部签了，就别再闹了。”郁青烦恨地说：“离婚是我和仲颐两人的事。你不要弄得人尽皆知，又不是结婚，还需要宴客，请双方家长主持！”“对我们汪家，结婚和离婚都是大事！”敏芳气冲冲地拿起电话就拨。

启棠正在手术室，敏芳沮丧地留了话。她们握着话筒不放，总想找个人来救这场火。

郁青转头看见晓青，姊妹俩无奈地苦笑着。

“打给林家问问看！”秋子建议。

“对！至少把仲颐骂一顿，连送我们郁青回家都不肯！”敏芳又开始拨电话。

晓青偷偷由后门溜出来，她不愿卷入这场风暴，更怕自己会抖出仲颐无情无义的真相。她不懂姊姊为什么还要帮那种狼心狗肺的人承担一半责任？天宇说的没错，书念多了，不表示仁义道德满分，揭开表象，全是伪君子，包括周圣平在内！

心情不佳，她又想到医院看谊美。但这不是好时段，怕会碰见圣平。管他呢！医院是她老爸的，又不是他的，凭什么怕他的脸色？！

谊美接受新治疗法后。呕吐情况很严重，东西吃不下，人又瘦了一圈。

“谊美还一直在念你呢！”林太太说。

“汪姊姊，我这画册还有四页，你帮我画爸爸、妈妈、哥哥和你自己，好吗？”“好呀！”晓青接过画册。

“要快一点哟。”谊美看着她，疲倦地说：“因为我死了以后，也要把画册一起带去。”晓青一听眼眶立刻红了。

“你怎么说这种话呢？！”“我只是说‘假如’，”谊美努力展开微笑，“每个人都会死，回到天上去，只是早和晚而已，对不对？”“对！但你还小，还要长大，陪爸爸妈妈好久好久呢！”晓青哽咽地说。

“还有汪姊姊。”谊美加一句。

“对，汪姊姊也需要你。”晓青拿面纸擦着泪。

谊美阖眼睡去。林太太进浴室整理自己红肿的眼，晓青静静地画着。

医师们又来巡班，由圣平带领。他看了晓青一眼并不说话，反而有一个参加烤肉会的医生热心地和她招呼。

“汪小姐，你又来当义工了！真是精神可嘉！”这人名牌上写着赵子彦，中等身材，她没什么印象。

“是呀！”她客气地说。

几位护士眼睛瞄着她，眼神有些怪异，唇边却带着笑，唯有圣平嘴抿得更紧。

他们走了，她才松一口气。图画好了，谊美仍未醒，晓青告辞出来，想想该回家，看看暴风圈过了没有？她正准备搭电梯时，圣平突然出现在她身边。

“我有话对你说，可不可以请你跟我来？”他说。

他有话对她说？这真是太阳打西边出来。看他乌云遍布的脸，听他命令的口吻，晓青第一个反应是拒绝。他仿佛察觉，伸出手握住她的手臂。

事情似乎颇严重，为怕引起来往行人的注意，她只好跟着他去。

他们走楼梯间爬到五楼，走进一间办公室，门牌上有他的名字。里面设备很简洁，一般的桌子、书柜和沙发，百叶窗半开着，黄昏将暮的都市味道漫过来。

“你知道谊美是脑癌病患，随时都有生命的危险吗？”他开头就问。

“我当然知道。”晓青回答，不懂他为什么问。

“她是个纯真的小女孩，对人充满信心，她需要的是有爱心善心的人，而不是虚情假意来利用她的人！”他表情有着怒责。

“你这话什么意思？”晓青有很不舒服的感觉。

“什么意思？你很清楚才对！”他瞪着她说：“整个医院都在谣传，汪院长的女儿为了接近我，天天到儿童癌症病房当义工。你或许为所欲为惯了，

不在乎别人怎么想，但你也要想想我的处境，你父亲的名誉，和谊美的脆弱心灵，不是吗？”这指控太过荒唐，太令人震惊，晓青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她来看谊美，是为了接近圣平？多恶毒而不实的谣言呀！她气得说不出话来！

“汪小姐，义工是很神圣的工作，是要有诚意贡献的决心才可以担当。绝非沽名钓誉或为一己之私，甚至为倒追男朋友而来的！”他毫不容情地说。

“我才没有倒追任何人，我……”她爆出一句，因为太愤怒了，一时喘不过气来接下面的话。

“是吗？那烤肉会为谁开的？又是谁送CD和画到我的公寓来？”他冷冷地说：“现在又利用谊美想接近我，博取我的好感。我已经清楚地表明过我们是两种不同的人，根本不会有交流，你为何还不死心，甚至纠缠到医院来呢？”晓青一个耳光打到他自以为是的脸上，五条指痕清晰显示。她一辈子没那么生气过，她恨不得自己再高几公分，练过举重，一拳打得他满地找牙！

“周圣平，你这超级大混蛋、伪君子！”晓青发着抖说：“你别尽往自己脸上贴金，沾一身臭都不知道。我肯见你，全是我父亲威迫的，他说你多好多优秀，根本是假的，有了女朋友还要钓院长千金，你还有人格吗？我早看清你伪善的真面目，远离你都来不及，怎么还会接近你？！”“那谊美怎么说？”他摸着脸，充满怒气地说。

“你听清楚！我从二十岁开始当义工，不是为你开始，也不会因为你而结束。”她咬牙切齿，“至于谊美，我认识她三年，也探访她三年了，绝不会因为她转入我爸的医院或成为你的病人而中断……算了！我甚至觉得向你这种人解释，都有辱我和谊美之间的友谊！”她再也受不了面对他，转身就走。她穿过走廊，沿来路下楼梯，也不管旁边有没有人，她冲到大马路上，才发现自己牙咬得有多紧。心中的愤怒都快穿透她的肺腑，委屈在她胸口炸了一个好大的洞，是要盛止不住的泪水，但愿不会决堤。

她知道他不中意她，但没想到评价却那么差——一个无所事事，游戏人间，乱追男人的富家千金。

郁青怎么说的？笼中的金丝雀，化妆太浓的女人，虚假的生活……。她们的出身是天注定的，又不是自愿选的，小说电视凭什么乱编派，别人又有何资格批评她们？！

她也像郁青一样，开始质疑自己的价值。人人说她美丽、有才华、气质佳、家世好；但却像一截空心的竹子，久久才开一次花，花谢了就死了。真有那么惨吗？都是周圣平，她咒他骂他，是他毁了她一向自给自足的伊甸园，害她在失去信心中飘流。

晓青游荡到很晚才回去，家中一片平静，她一进门才想起姊姊的事。

客厅没有人，一盏灯微微亮着。她轻轻上楼，敲了姊姊的房门。

郁青应声开门，脸色有些苍白，但还算冷静。

“事情发展得怎么样了？”晓青关上门问。

“我公婆和仲颐来过，才走没多久。”郁青说：“谈了半天，我和仲颐都心意不变，他们又能如何？”“你就那么轻易放过林仲颐吗？你为什么不实话实说？”晓青质问。

“嫁给他已经是我一生中最窝囊的事了，我不愿自己看起来更可怜。”郁青说。

“那你以后有什么打算呢？”晓青问。

“我想出国留学。”郁青很肯定地说。

“出国？”晓青很意外，姊姊连出门都要人陪，如何能只身赴异乡？“你以为我不行吗？”郁青说：“经过这次离婚，我才真正长大。明白替自己说话有多重要，而且也不困难。像大哥选择他的计算机，连你也自己作主要念大学，只有我傻傻地被人牵着鼻子走，跌下悬崖都不知道。”“你要念书，留在国内不可以吗？”晓青说。

“留在国内，又让阿嬷逼着相亲结婚？！”郁青苦笑着，“不了！我要远离这儿到美国。你不是说我有服装设计的才华吗？我就读这一方面。”“姊，这好吗？”晓青担心地问。

“我都考虑清楚了。我反而操心你，不希望你重蹈我的覆辙。”郁青看着妹妹说：“你一向比我有主见，大概不会像我那么惨。对了，上回爸介绍的那位周医师怎么样了？”提到圣平，那是她内心的痛及一把火。话到嘴边，实在说不出。她方才明白，为何郁青不说仲颐有外遇的事，就像圣平对她的污蔑，因为太伤人了，连对亲人都没有勇气说。

她看着静静的夜空，宇宙在膨胀着，共有一百兆的星河系转着绕着，我们的银河系只是其中之一，估计存在的恒星大约是一后面加二十二个零，太阳只是其中之一。人何其渺小呀！

她十岁时当不成音乐家、画家、舞蹈家时，曾想立志做天文学家。

“天文学家，是做风水地理师吗？”秋子惊叹地问。

“是看星星的啦！”正在迷望远镜的昱伟说。

“星星有什么好看？又远又摘不到。”秋子对晓青说：“跟阿嬷学做淑女，才保证吃好穿好，一生无愁。”唉！怎么能不愁？她和姊姊这两个精致的瓷娃娃连爱人及被爱的能力都没有了，不就像失去了灵魂的人吗？

圣平打了几次电话到汪家，晓青都不肯接，怕他又口出什么乱七八糟的狂言。

最后是启棠代接一通，他很不耐烦地对晓青说：“我真不明白你们这两个女孩子在搞什么鬼？一个不接仲颐电话，一个不接圣平电话，家里都被你们弄得乌烟瘴气了！”启棠握着电话，就站在那里，一脸不妥协。

“我到音乐厅去接。”晓青不甘愿地说。

她一进去音乐厅，就看到原本挂着“夕雨”的空白墙壁，那里应该画张圣平的像，用来练习射飞镖。

“你到底有什么事？”晓青不客气地说。

“汪小姐，我……我是来道歉的。那天我的行为实在太过分了，对你有那么大的误解……”圣平迟疑地说。

“我不在乎你的误解，也不希罕你的道歉。”晓青直截了当说：“我知道你的态度为什么会有一百八十度的转变。因为你怕我去告状，怕我爸爸晓得你的欺骗、对我的侮辱及所有表里不一的伪君子行为，进而影响你大好的前程。我很想告，但不屑告，所以你大可放心，不必来哀求我了！”“不！我不是来哀求，你误会了……”他急躁地说。

“不管是五会、六会、死会、活会，我都没兴趣。我只想说，再会！”她挂上电话，想像他当场楞住的样子，大大的出了一口气。

他应该感谢老天，快到行天宫烧几炷香。幸好她不是那种蛮横无理、

报复心强的千金小姐，否则他就死得比沙漠那堆曝晒的白骨还难看。

晓青坐下来弹琴，不知不觉又弹了舒伯特的 F 小调和 c 大调的钢琴奏鸣曲，都是未完成的作品，煞然中断，都让她有一种快意。

手一滑转，她弹起了“寻觅”，唱到最后，郁青也进来合音。她们将“何处寻觅”的几个音符，在每个音阶弹着，一高一低，像深谷回音，又像幽荡的魂，再戛然而止。

“葛天宇知道我离婚了吗？”郁青突然问，她一头长发束起，脸小了许多。

“不知道。他去欧洲拍 MTV，还没回来呢。”晓青说。

“你上回说他和 MTV 的女主角小凤走得很近，不是吗？”郁青轻按几个琴键。

“他哪会认真？小凤是脑袋空空的女孩子，天宇不会有兴趣的。”晓青也弹几个音。

“你忘了吗？我们也被人形容是脑袋空空，没有灵魂，只是品质高级一二而已。”郁青若有所思地说。

“胡说八道！”晓青抗议着。

“如果我们能安于天天买名牌，逛名店，出国游玩就好了。”郁青说：“对了，还加上慈善事业。”“我前几天看到一篇文章，讲古代的刑法。”晓青继续弹琴，“如果老爸是大官，他犯了罪，我们就可能沦为官妓，不是很可怕吗？于是我想，如果汪家倒了，我们又没有一技之长，下场会如何呢？”“你怎么老爱看这些莫名其妙的文章呢？”郁青说。

“以前我还看过一本心理治疗书籍。讲一个女孩始终无法从她失常的状态中恢复，她的医生说了一句话，‘亲爱的，我们未曾许诺外面有个玫瑰花园呀！’”“那是什么意思？”郁青问。

“意思是这世界本来就不完美，没有完美的事情，没有完美的人。”晓青说：“记得‘白雪皇后’中的玫瑰花园吗？里面四季如春，一出了花园，就是枯寂的秋天和酷寒的冬天。”“我懂了，所以阿嬷为我们塑造的世界是不存在的。”郁青说。

晓青手下的琴音跳跃出“野玫瑰”的节奏，郁青跟着弹唱，接着是“菩提树”，室内满是姊妹俩美丽的合声。

“你的周圣平到底怎么回事？”郁青不经意地问。

“没什么。他只不过是住在玫瑰花园旁的野兽而已。”晓青不加思索地说。

“哈！美女与野兽的故事！可是后来野兽变成王子了呀！”郁青说。

“不！这只野兽永远变不了王子！”晓青轻快地说。

两人又开始唱“美女与野兽”的主题曲，由低低的“Once Upon a time……”编出一个童话世界，仿佛又回到童年，天地单纯，一切都是美丽的玫瑰色。

第五章

圣平实在懊恼极了，他这辈子还没犯过那么大的错误，真是该死。如果这错误是发生在手术室，不但他一世英名毁了，恐怕连志愿到非洲小部落

行医，都没人敢请他。

他一向是以冷静著称的人，每件事都可以在他理智的思考下迎刃而解，比如小学爬山时遇见大黄蜂，中学去海边时遇见疯狗浪，他都处变不惊地化险为夷。大学时守死人，解剖尸体，他一样面不改色。

他不是不怕，只是晓得不能冲动，一冲动荷尔蒙乱分泌，整个人就成了被转的陀螺，东西南北都分不清。

哪知道这个汪晓青真的让他变成一只又笨又拙的陀螺呢？连到现在他的头都还昏沉沉的。

他大概是从认识她那天就开始转了。先是院长的压力，再是晓青女性柔婉的殷勤，送 cD 和画达到高峰。他应该再更明确拒绝，但不知为什么，一见到汪家人那真诚的笑脸，总开不了口。

让他转得更厉害的是瑾平那三个丫头。在她们看到晓青亲自送礼到家后，简直渲染得不象话，变成天方夜谭中一千零一夜的故事接龙，每天都要换新花招来嘲笑他。什么“院长的东床快婿”、“驹马爷，锦袍加身”、“有位才子，在水一方”……等。他未免怨起晓青，一个好好的女孩子家，又不是没人要，干嘛跑来巴结男生呢？然后在儿童病房看见她，他几乎气炸了，气她降格以求，追他追到医院来了。这一下整个医院绘声绘影，由烤肉会开始的连续剧，一集比一集精采。他那天在办公室对晓青吼，要她顾及他、启棠及谊美的心情，其实他真正想的是晓青的名誉。他一听到别人批评她，内心就很不愉快，是不是他下意识知道，她其实不是那种被宠坏的富家千金呢？那一巴掌把他的理智又打回来。无论如何，他的处理方法都不该那么莽撞火爆，何况事实并非如此！

他很沮丧地去看谊美，不是想证实什么，因为他已经相信晓青。他只想聊聊天，看有什么办法可以补救。

“汪小姐和谊美很投缘，几年来我们转哪家医院，她都不间断地来看谊美，教她画图唱歌。”林太太说：“我从没见过那么善良的女孩子。”“我好爱汪姊姊呢！她可以把我想的每个故事都画下来。”谊美的眸子发出难得的光彩。

圣平翻着画册，每一笔触都如此细致优美，没有丝毫草率应付。他想起她送来的“夕雨”，他竟辜负了她的好意。是否这些年太过顺遂，又习惯面对生死，心灵麻木到连小小的谊美都不如了？他郑重向她道歉，但没想到引来她更进一步的误解。她以为他是怕她去启棠告状，才这样做的。这点让他很沮丧，她真把他看成是趋炎附势的小人和表里不一的大混蛋吗？为了表明心中的坦荡，当启棠质问他晓青的事时，他直言不讳说出自己的鲁莽，但就只限于谊美的这一段，其余皆避开不谈。

“难怪晓青会气成那样。”启棠摇头说：“这孩子一向心最软，对朋友同学都很好。

你把她当义工的事说成在玩游戏就不对了。”“我知道了，所以才千方百计要向她道歉呀。”圣平说。

“这你放心，晓青最不会记仇，她很快会原谅你的。”启棠说：“我只想知道，你们之间到底有没有进展？”“我……”圣平本想坦白说，但仍用婉转的方法，“我想经过这件事，我一定变成汪小姐的拒绝往来户了。”“这点我倒可以帮你的忙。”启棠立刻说。

“哦！不必了！”愈描愈黑，圣平赶快说：“一切顺其自然最好，尤其男

女感情之事。我怕万一院长插手，汪小姐对我愈来愈反感呢！”启棠想一想才说：“也对。我最近被我大女儿弄得焦头烂额，实在也不敢再管你们年轻人的事了。不过你最好快把误会解释清楚，没有晓青的笑脸，我日子也不好过呢！”院长的命令能不遵从吗？况且祸是他惹出来的。

电话不接，拜访不见，唯一的方法就是到晓青的学校去站岗。

说到站岗，圣平不是很有经验，事实上医科学生被人高捧着，很少有这种机会。他的一个同学便曾经吹嘘，说只要女朋友迟到一分钟，他掉头就走，不管任何理由。圣平刚进医科，也曾和一些女孩约会，她们都没让他等过，反而是他课业太忙，常迟到不说，还健忘爽约，弄得对方拂袖而去。

没想到已届而立之年，还回头来玩这把戏。他特别穿上运动衫和牛仔裤，仿佛是一个年轻的大学生，才不会引人注目。

他在晓青的教室外等地下课。钟一响，一大堆人走出来，晓青和一个女同学低头交谈。她穿著秋葵绿吊带裤，上罩一件白色短毛衣，他再一次觉得她的清纯秀丽，加上那股别人没有的娇贵，像暖房中纤尘不染的兰花。

那朵兰花看到他时却如看到鬼，站着不能动了，他只好迎上去。

“你来做什么？”她惊恐地说。

为躲避众人好奇的眼光，她快速走到外面，圣平迈着大步，很快跟上她。

天空下着细雨，说大不大，说小不小，圣平方才已淋了有些湿，实在很不愿意又进雨中徘徊。但晓青可不管，她早撑开一把素青有几朵风铃草的伞，干干爽爽地向前行。

“我是来道歉的。”最近这句话他不知重复多少遍了。

“我不是说过，我不会告诉我爸爸所有的事，你为什么老阴魂不散呢？！”她睁大眼，看着雨在他头上形成一层水雾。

“你爸爸已经知道了。”他尝到嘴中的雨水。

“什么？”她惊讶地说。

“我告诉他的，表示我的歉意是真诚的，绝对和你爸爸没有任何关系。我不该这样误解你，又胡说八道。你能原谅我吗？”他非常诚恳地说。

她瞪他一眼，转身就走。天呀！果真是千金小姐，脾气派头都不小。但圣平不敢有怨言，亦步亦趋。谢天谢地，这回她很快走到学校餐厅，让他不至于成了落汤鸡。看来他不是琼瑶小说中男主角的料，因为他不觉得悲壮，反而担心感冒，排了好长的工作计画会受到阻碍。

下午三点，餐厅只有一些在聊天的人，他们坐在窗边，由屋内看而是舒服多了，不必担心生病或酸雨的问题。

“你原谅我了吗？”他又问一次。

“很难原谅，从来没有人给我这种侮辱！”她犹有余怒地说：“居然敢说利用谊美来倒追你，把我说得一点羞耻心都没有，任何人都忍不下这口气的。”“是我的错，我不该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你的一记耳光把我打醒了，所以我来认错。”他说。

提到耳光，她的气似乎消些，说：“我还以为你不一样，没想到天下乌鸦一般黑。”他不明白她指那一桩，只能说：“其实我压力也很大。自从你父亲请我到你家吃饭以后，医院就谣传很多。我不愿意别人说我是攀龙附凤的人，所以对这些事难免会敏感些。”“谣言怎么能听呢？”晓青说：“这是你之所以拒绝和我来往的原因吗？”“不止如此。”她的脸色尚佳，圣平大胆说：

“比如说我们是截然不同世界的人，我曾对你父亲说，你像朵娇养的兰花，我一向工作至上，没有信心可以带给你任何幸福。”“真的吗？”晓青怀疑地看着他，“你是因为我的学历及聪明才气比不上你吧？！”“不！你很聪明、很有才气。”他很怕事情又弄僵，“你的音乐艺术才华都不是一般人有的。因此我更犹豫，因为我们成长的方式和世界有这么多的差异。”“连做朋友都不行吗？”她仍没有笑意，“像我送你画和 CD，你执意退回，就令人很难堪。”“我再一次抱歉。”他突然找到一个台阶下，“做朋友当然可以，只怪我反应过度了。你现在还愿意交我这朋友吗？”“没有什么不愿意。”晓青说：“一切说清楚就好，现在知道你有女朋友，我老爸也不会胡乱凑对了。”“女朋友？”他愣了一下，不希望她再有任何误会，“事实上我没有女朋友，否则我也不会赴你父亲的约了。我不是那种见利忘义，对感情不忠贞的人。”“真的？”她慎重问。

“真的。”他慎重点头。

一粒水珠终于由他发梢滴到额前，晓青才看到他的狼狈样，默默地由背包拿出一条淡青色的手帕递给他。

圣平有些迟疑。

“放心，对任何朋友我都会这样做的。”她淡淡地说。

那条手帕质料和做工都很精致，一角绣几朵粉红小玫瑰花，一角绣个嫩芽绿的“青”字，帕面有隐隐的香味。在她的注视下，他不得不擦擦头和脸。

“很美的手帕，你自己做的吗？”他不自在地问。

“我在家专做衣服一向不及格。”她说：“这是我姊姊的作品，她很有天分。以前她总帮自己绣芙蓉，帮我绣兰花，最近改为玫瑰，就像我们住在虚幻的玫瑰花园中一样。”“玫瑰花园？”他不解地问。

晓青告诉他有关玫瑰花园的故事，但他不知道他曾被比为花园外的野兽。

“我得承认，你是个很奇怪的女孩。”他说。

他的预感没有错，她有太多不可测，不是他惹得起的。

“好啦！我现在真的原谅你了，你满意了吧？”她带着笑意说。

“为了表示我的诚意，我可以请你吃晚餐吗？事实上是我欠你的，我早该请你了。”他也露出微笑。

“有何不可？”她大方地说。

两人走出学校，天已放晴，他的衣服也干得差不多了。远处的山在一片薄雾中，有太阳强力穿射，形成一条淡淡的彩虹。

正要上圣平的车子，戴了一副大墨镜的天宇，下了红色跑车，匆匆跑过来。

“晓青，我正要找你！”天宇喘着气说。

“你回来了呀！”晓青说，她今天可真忙。

“昨天到的。我一回来就听说郁青离婚了，到底是怎么回事？”天宇问。

“消息传那么快吗？”她有些意外。

“可不是。我打电话问郁青，她不理我，所以我来问你。走！我们找个地方谈谈。”他急着说。

“可是……”她看看天宇，又看看圣平。

“这人是谁？”天宇不客气地问。

“我来介绍，这是周圣平医师，这是葛天宇先生。”晓青站在两人中间。

“哦——是医生。”天宇的语气充满不屑和侮辱的味道。

圣平也不想友善打招呼。他对天宇这偶像歌手的脸是有些印象，但非常讨厌他方才随意打岔的态度和现在目中无人的样子。

已有路人对天宇指指点点，甚至有几个女生要走过来签名。

“快点，否则待会就很难脱身了。”天宇拉着她说。

晓青抵不过天宇的力气，只好对圣平说：“对不起，你的晚餐只好继续欠了，拜拜！”看着他们的车开走，圣平傻在那儿。晓青竟丢下他，和葛天宇跑了？他还以为她一心暗恋他死缠他呢！原来真正出丑的是自己，难怪晓青说他往脸上贴金，一身臭都不知道。

此刻他有一种怅然若失的感觉，他自己也不懂。原来请吃饭是随便说说，没想到他还真期待呢！

天空又下起毛毛雨，洒在太阳光中，形成绚丽的太阳雨。山边的彩虹已消失，一切慢慢回复到原有的夕暮黄昏景色了。

天宇的新歌发表会十分成功，在为“寻觅”打歌造势之际，他已为下一个主题烦恼，选了半天，仍用先前开玩笑提到的“迷失”。他约晓青出来，就是谈作曲的事，不过他更高兴郁青也到了，整个话题就围着郁青绕。

那一天晓青把离婚的情形告诉天宇后，天宇并未如想象的发表一堆意见，只是很沉默，似乎有些话闷在眼睛内，无法用口表达。

以后他们三个人常一同出游，目的是让郁青开心，最后都只剩晓青在唱独角戏，气氛很怪，表面上她主导一切，但感觉上却像局外人，就比如此刻。

“我打算去旧金山去念艺术学院，我会住在宣秀表姊那儿，她念音乐学院，对西岸很熟。”郁青谈出国计画。

“旧金山我去过一次，很浪漫的城市，地势高低起伏，港湾有迷离之美。我还记得那首歌，如果你要去三藩市，手上要带一束花，我倒想带我的歌喉，到金门大桥高歌一曲！”天宇边哼边说。

“拜托，你又不是世纪大歌王多明哥或帕华洛帝，你一站上去，恐怕会被人当成疯子！”晓青笑不可支。

“你可以挑个雾浓的日子，只听到声音不见人，既不尴尬又满有意境的。”郁青抿着唇笑。

“还是郁青的提议有建设性。”天宇扬眉说。

“废话，你这回又送她一个俄国芭蕾娃娃，她当然说好话啦！”晓青皱鼻子说。

“我不是送你一本俄国末代沙皇最终结局的书吗？”天宇说。

“还说呢！整晚拉着我一起看，边看边哭。”郁青无奈地说。

“你不知道那四个公主，个个粉状玉琢，长得好象布鲁克雪德丝和克劳蒂亚雪佛，气质还更高贵优雅，却在冰天雪地中被枪毙，才二十出头呢！我想在玫瑰花园中长大的她们，面对这种残酷的死亡，不知是怎样的心情呢？”晓青有感而发地说。

“俄国皇宫种很多玫瑰花吗？”天宇问。

“不是。玫瑰花园只是我们的暗语，代表完美的世界。”郁青解释。

“世间哪有这种地方？”天宇嘲笑说。

晓青白他一眼。

“对了！我记得有一位公主不是逃出来了吗？”天宇说。

“是安娜。不过后来 DNA 证明她是假的。”晓青说：“但是那假公主也带给某些人许多的安慰。”这时天宇的行动电话响起，他听着皱起眉来，传给晓青。

“我的？”她很意外，接了过来。

“晓青吗？”是圣平的声音，“谊美病危，你快点过来！”天呀！她连忙告辞，赶到医院时已流了好多泪。她知道谊美试过很多新药都效果不彰，死亡阴影在人人心中，但没想到真有面对的一日。

她一到病房，就看到很多人在那儿低泣。床上的谊美已走完她短暂的人生，用白布覆着，身形好小好寂寞。

“谊美——”晓青跪在床前忍不住哭叫出来。

她这一哭，一些女眷又跟着悲嚎。

“别叫了，让她安心走吧！她年纪小，黄泉路远，你们一直叫她，她会心慌的。”有人说。

哭声立刻转小。有一双手臂扶起她，温暖的胸膛，她一抬头，看见圣平。

推车将谊美带走，众人随着。依旧是医院走廊、川堂、电梯，但有一个才熄灭的小生命，四周变得好陌生，而且路愈来愈奇怪，像暗了许多，最后才明白是到了太平间。

谊美暂停放在冰冻柜。空空的推车在一旁，大家一时间都有很强的失落感，尤其是谊美的父母，似乎忘了地球在转，天是蓝的，人要活着，整个人卡在一个空虚的谷地，不知该怎么办。

晓青走过去握林太太的手。

“谢谢你。”林太太哭着说。

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终究要走的……。

圣平一直陪晓青走出医院大门，他拉住她，神情很不放心。

“我还有班，不能送你回家。”他说：“干脆你到我的公寓休息一下，等心情平静后再走，怎么样？”她太悲伤了，无法决定什么，只有随他到公寓。他帮她开了锁和灯，交代几句话，就匆匆回医院。

她呆坐在沙发上，脑中装满了谊美生前的种种。记得第一次见面，谊美天使般的笑容，就给她一种好亲切好贴心的感觉。这几年她和很多儿童病房的孩子成为好朋友，但谊美仍是不同。尤其在说故事和画图后，谊美变成她内心的某个泉源，两人的交流化为心灵上的投契。难怪林太太老说她和谊美前辈子必有宿缘。

想到此，她干涩的眼又流出泪水，她的心都如此痛，何况谊美的家人又不知如何伤心呢！

圣平放在她前面的纸巾已经一张一张被她抽光了。

他为什么对自己那么好？记得刚认识时，他避她唯恐不及的样子，实在令人难堪和好笑。他说的没有错，她确有倒追他的念头，但现在是鸭子嘴硬——死不承认。她也不明白当时为何迷他到忘了女孩子的矜持，在他办公室的冲突彻底击碎她的痴恋，而似乎也化解了圣平的顽固和偏见。走出那些迷障，情况并不糟，反而更好呢！

他来学校等她，低声下气求她的原谅，她的满腔怒气一下化为零，心

中所有的坚持也立刻瓦解。他道歉的样子实在太可爱了，眼神由男人的严厉，变成男孩的乞怜，他可能都不知通自己的转变吧！

过去几个星期他们成了朋友，她很大方地打电话给他，虽然两人没机会单独出去，但至少进步到称呼名字的地步。在谊美病床前碰见，他的笑如同温暖的春天……想到谊美她又哭了。不行！再哭下去，她一个礼拜都无法见人了。

她走到浴室清洗。看到镜中的自己，眼圈红肿，如果今晚不再掉泪，或许冰敷一下就好，反正家里的女人有的是秘方。

她打开柜子看看，陈设简单，只有男人的刮胡用具。栏杆上挂着毛巾和浴巾，别无他物。她洗洗脸，就拿圣平的毛巾擦脸，上面有淡淡的味道，像他身上的，她的脸不自主红起来，仿佛做了什么亏心事。

走出浴室，她才第一次有心参观他的住所，只有四个字形容——简陋混乱。客厅就基本的一个沙发、一个茶几、一张大书桌、一具书架，书架上放着音响和旧电视，书歪歪斜斜地堆了到处都是，连计算机土、地板上都不放过。

唯一可看的是墙上那幅画……慢着，那不是久违的“夕雨”吗？疏淡的两，落在林中，雾里有虹影，阳光在远方……。他竟留着，还挂了起来；晓青忙去翻CD架，舒伯特的“未完成交响曲”和奏鸣曲都在，他没有丢，可见他也不如想象中的排斥她嘛！

她心情好一些，开始帮他清理，做她在家中从未动手过的打扫工作，从客厅到卧房。

卧房的衣服落了一地，她一一拾缀。在叠被时，她突然想到那个叫海玲的干妹妹眼神充满敌意……。圣平和海玲真不是男女朋友吗？晓青仍然介意，表面上她说当朋友，事实上她还是好喜欢他呢，怎么办？打开窗喘一口气，从窗口可看见医院，她自幼看到大的建筑，竟令她有一丝悲伤，谊美不在了，她再也见不到那纯真的笑容了！泪又忍不住掉下来。

没有手帕，只好用袖口。她回到客厅，门锁开了，圣平提了两袋食物进来。

“你还在哭呀！”他皱眉说。

“你不是还有班吗？”她擦泪说。

“我和别人暂调两小时，待会就回去。”他从书架上翻出两个大碗说：“我买了牛肉面，填一填肚子吧！嘿！你帮我整理房间了……”“我找些事做，才不会哭得更伤心呀！”她忙说。

“真不好意思，让小姐动手。”他边盛面边说。“我想你在家从不做这些事吧？！”“我也是一双手十只指头，为什么不做？”她骗他说：“你以为我家专是念假的吗？”“那就谢谢你了。”他把面端到她面前，“趁热吃吧！”“我吃不下。”她摇摇头。

“都八点了，你一定饿了。”他说：“人一饿血糖就低，血糖低就胡思乱想，人会悲观起来。我保证你吃饱后，心情会好一点。”“面对生死，你怎么还吃得下东西呢？”她说。

“我是医生，你忘了吗？面对生死是我每天的课题，如果因此而不吃饭，我不早饿死了吗？”他说。

“你怎么受得了呢？”她忍不住问。

“医生也是人，病人死了也会难过，尤其是长期相处的老病人。当实习

医生那两年，我也经过好几次心理调适，才能面对生老病死，而不乱了方寸。”他陷入自己的思绪中，“我承认真的很难，它们总挑起你最脆弱的感情。我有一个同学就受不了无止尽的死亡，抛弃家庭女友，抛弃远大的前程，遁入空门了。”“我可以体会他的感觉。”晓青说：“像谊美走了，我心中的某个部分也跟她走了。”

每天看见生命凋零，心不是一天天空吗？”“你真的好特别。每个人听到他出家，都骂他逃避、不负责、不够坚强，你是第一个毫不犹豫为他说话的人。”圣平看着她说：“他说的话和你有些类似。他说医院令他无法呼吸，佛教才能解决人类心灵中的痛苦，像对生的迷惘及死亡的空虚。”“那你的感觉呢？你又如何看淡生死的？”她问。

“我不是看淡，而是更看重了，所以才更严肃面对。”他说：“有些在殡仪馆工作的人，对死似乎满有一套哲理。他们说安心的生，安心的活，也安心的死。我所做的就是安每个人的心，你能了解吗？”“我了解也安心了，但止不住伤心。”她委屈地说。

他轻轻一笑，指指面，两人就吃起来。

“对了，你怎么还留着‘夕雨’和 cD 呢？”她突然问：“我以为你丢到垃圾桶了。”“那么好的画和音乐，我为什么要丢？”他笑着走到书桌前翻翻，拿出她的手帕，“上次你借我擦雨水的。我洗干净了，但也变绉了。”“没关系，这是纯丝棉的，烫烫就好。”她接过来。

“我的衣服一向送回家烫。如果这条手帕也拿回去，一定会引起轩然大波，我那些妹妹可是很刁钻古怪的，又不知要编出什么故事来。”他苦笑地说。

“我听我爸说，你妹妹们都非常聪明。”她问。

“应该说好胜心强，想高人一等。从读书方面来看，她们是很聪明。”他回答。

“你知道吗？我高中联考是上中山女高的。”她说。

“真的？”他非常意外，“那你为什么不念呢？”她把秋子的理念做法简单说一遍，还有吴老师的故事，圣平听了笑出来。

“你阿嬷是教育改革的先锋，竟敢向联考挑战，真是女中豪杰。”他说：“难怪她会把你塑造得那么特别。”“是说我脑袋空空，无一技之长吗？”她稍感不安。

“不！我绝没有这个意思。”他真的很急着解释，“我也无法形容，你和我所认识的女孩子都不同，像来自另一个世界，像你所说的玫瑰花园，带着纯真的气质。”“纯真的另一个说辞就是愚蠢。”她不信地说。

“纯真为什么不说成清灵之气呢？”他反驳她。

她很正经地看着他说：“我觉得很奇怪，你现在为什么一直夸奖我，又对我那么好呢？”“你不是说我们是朋友吗？”他有些尴尬，“事实上谊美的死也触动到我的心，尤其看你哭成这样，我很惭愧曾污蔑你们之间的感情，老觉得有一种责任感。”“无论如何，真的很谢谢你。”她微笑说。

吃完面，他送她坐出租车回家，又原车赶回医院。下车前她再谢他一次：“谢谢你的牛肉面。”“这不算我欠你的一餐，等你心情好时我再请你。”他愉快地说。

她在亮着灯的大门口和他挥别，很高兴他们能和睦相处。但一想到谊美，她又叹一口气，世间事难道不能件件尽如人意吗？五月春已将尽，

谊美将行火葬。

在礼堂里，晓青一身白衣素裙，一旁是白衣黑裤的圣平，这大概是他第一次参加病人的丧礼吧。

林太太瘦了许多，她看见晓青仍漾出泪水，说：“那本画册要陪她一起去，至少她不会寂寞。”“我真希望再多画一些给她。”晓青哽咽地说。

“够了，谊美的福分就那么多了。”林太太抹抹眼角说。

小小的棺木中，谊美面容平静地躺着。除了折的纸金银元宝、心爱的娃娃外，书册就用红带子束着，卷在一旁。等一会这一切就要化为烟灰，谊美的灵魂真能飞升吗？火葬室有几家同声悲哭着。当火苗吞噬谊美的棺木时，林家人都拔尖哭着叫：“谊美，火来了，快逃呀！”肉体已逝，灵魂要出窍。晓青也跟着哭，仿佛看到那有一双漂亮大眼的谊美正对她微笑招手说：

“汪姊姊，再见了。”美丽的灵魂，死亦凄美。

葬礼后，圣平带她四处逛着，不忍留她一人。

“你不必回医院吗？”她茫然地问着。

“今天我休假，可以陪你。”他说。

“你休假不回家吗？”她又问。

“我也向家里告了假。有没有想去哪里？”他说。

“没有。”她落寞地摇摇头。

他把车开到山上，在一片斜斜的坡地上，可看到红尘滚滚的台北，他们就坐在草浪中静静冥思。

“你为什么要陪我？”她望着他说。

“我很抱歉没帮你留住谊美。”他看着远方说：“在某些方面，你和她是很像的，甜美、细腻、爱幻想。所以你们那么有缘，所以她的死会让你感到虚空。”“我倒没想那么多。”她站了起来脱掉鞋子说：“你知道吗？我现在好想跳舞，像二十世纪初名舞蹈家邓肯一样，赤脚而舞。她曾为她失去的孩子悲痛舞着，一队黑衣人抱着小小棺木，在黑夜的雾中前进，多哀伤的画面呀……”“晓青，草里有蜜蜂，你被螫到，可会痛上一星期呢！”圣平想阻止她。

晓青不管他的劝告，不断在草地上回旋，用轻巧的手指表示扭曲的痛苦，用长发丝表示纠缠的不舍。在灵界及俗世之间不断挣扎，想释放出心中的煎熬，达到四方上下的宁静……。

圣平看呆了，他没料到晓青会舞得如此专业。要一个多么聪敏的女孩，才能领悟到艺术之美呢！因为太惊讶，晓青舞毕，他竟忘了鼓掌。

“嘿！”她拍他一下。

“你跳得真好。”他忍不住说：“难怪你爸爸说你只要有音乐、文学、艺术和舞蹈来养就够了。”“我老爸还说我什么？”她紧张地问。

“他说呀，虽然你没有我聪明优秀……”他尚未说完，晓青就一拳捶下来，叫着：“胡说！不然你也跳一段舞来看看！”“叫我跳？连非洲的猴子都要抗议的。”他笑着说。

“讨厌！你不该逗我笑的。”晓青白他一眼。

“这就是我陪你的目的，不是吗？”他把鞋放在她面前，“你跳过舞，气色好多了。

我请你吃饭，今天这一餐算是正式邀请，来偿还三个月前的债。”“那我一定要好好敲一笔。”她促狭地说。

“没问题。”他眨眨眼。

两人一扫沉重的心情，把车开回华灯初上的城市里。

一定有什么方式可以想到谊美而不心痛。美丽的生命意外凋零，就如未完全的乐章令人惆怅，像舒伯特的几首小调，像俄国公主的身亡。

她或许可以帮谊美编一段舞、写一首曲、画一幅画、写一本书，但她有这能耐和智能吗？她一生无忧无虑，像一盆太清的水，连花草鱼虫都不长，缀不出美的风景。

圣平一直都那么认真努力，不断为自己的未来垦植，以翻出生命的一片沃土。她突然好羡慕那些有目标有理想的人，而她走到这一天仍超脱不了嫁给一位医生的梦——她想当圣平的新娘。

第六章

六月份汪家有两个毕业典礼。一是昱伟拿到博士学位，另一个就是晓青的学士学位了。启棠和敏芳起程赴美，参加儿子的大典；至于女儿的部分，就由秋子、郁青、圣平负责了。

一大早晓青就乖乖地坐在镜子前任由阿嬷和姊姊帮忙打扮，一想到能带圣平去学校亮相，内心就喜滋滋的，甚至比毕业这件事还令她兴奋。

经过谊美的事情后，她和圣平成了真正的朋友。但是她要的不只这些，她想嫁给他，成为他生命中最重要的人。

在接近他、了解他后，这种想法愈来愈强烈。因为清楚自己的心，她不顾女孩子的矜持，也不再在乎别人怎么说，全心全意就放在圣平身上，希望他会有爱上自己的一天。

说的总是比做的容易。圣平绝顶聪明，怎会不明白她的意图呢？所以他谨守着两人之间朋友的关系，筑起一条无法跨越的鸿沟，让她在外面打转，以为她累了就会离去。

晓青也是有耐心的，她利用他的侠义心肠及对启棠的责任感，一步步闯进他的生活里。

她总是带着一副愁苦的脸出现在他公寓的门口，可怜兮兮地诉说各种理由，比如心情不好、报告写不完、考试来不及念……等，把对老爸的撒娇工夫发挥得淋漓尽致，只要他一让她进门，要赶她走就很困难了。

其实这对他是百利而无一害。晓青在他那儿既不吵也不闹，而且还帮忙打扫、煮饭，把一个乱七八糟的地方弄得干净舒服，还有香喷喷的饭菜吃，这种福谁不会享呢？！

她这一辈子还没有对一个人那么好过呢！

可惜他们的进展仍如此缓慢，离她心目中“情侣”或“结婚”的目标，还是有如隔着千重山万重水般遥远。

她看着镜子里的自己，精致的妆化在完美的五官上，毫无瑕疵，却像缺少什么。这是她内心一直恐惧的。若一个人的智能及特质是产生在人生历练与挫折中，她就完全没有。她突然恨起自己太过平凡富有的家庭，如果她有些不寻常的身世，就像琼瑶小说写的，或许她会更凄美迷人，圣平仓更容

易无法自拔地爱上她吧！

临出发前圣平来了电话，说他不能参加典礼了。

“真是抱歉，有个临时的紧急手术，实在走不开。”他又加一句，“我想你能了解的。”晓青便在那里，直想尖叫。天杀的！医院就没有其它医生吗？为什么非要圣平？她的大学毕业典礼一生才一次呀！

尽管内心一团火，她仍维持着平静说：“当然，病人第一，我老爸的座右铭。”“我就知道你能体谅。”他放心地说：“今晚六点到我这里，我好好请你吃一顿以示歉意。”可惜她是医生的女儿，连骂他背信爽约的立场都没有！

“我照相的技术也不错呀。”郁青试图安慰她。

“那怎么会一样嘛！”晓青难过地说。

这一天就这样毁了。穿著黑色学士袍在人群中走动，眼看同学们有男朋友殷勤相伴，她这号称的系花却形单影只，实在教人气馁。

“嘿！你的周医师呢？”她一来，心瑜便问。

“他有紧急手术，不能来了。”她叹口气说。

“那么巧？”心瑜惋惜地说：“我还以为你今天又能大大风光一次，把班代那一票人的男朋友都比下去呢！”晓青忍着心中的痛，她连父母都没有出席，只有阿嬷和郁青相陪，一点也不符合她天之骄女的形象，不能为她的大学生涯画上完美的句点。

带了一肚子委屈，相也没照几张，反复来去不过她、秋子、郁青和几个同学，没意思透顶，所以她早早就吵着要回家。

黄昏六点晓青准时到公寓，圣平却还没回来，她沮丧的心更是火上加油。虽然这不是第一次她被挡在门外，但今天是特别的呀！

她忍不住咒了几声，隔壁的赵子彦恰好出来倒垃圾，看见她立刻打招呼。

“圣平还没有回来吗？”他问。

“嗯。”她耸耸肩。

“先到我这儿坐坐吧。”他说。

晓青有些迟疑。这几个月因为圣平，她和子彦也变得熟稔，但登门入室仍是初次，怕圣平会不高兴。管他呢！谁教他要迟到。

子彦的住处和圣平的格局相同，也有忙碌医师的简单粗略，不过子彦的书架上多了一些卡通录像带和漫画。

“你喜欢看这些东西？”她好奇地问。

“我是小儿科医生，治疗孩子的身体，有时也要由心理下手。”子彦说：“取得孩子的信任，卡通是最好的媒介，所以我也童心未泯起来。”“想不到你那么有心。”晓青说。

一提到孩子，他们就有共同话题。他们愉快地聊着，直到圣平在打开的门口张望才停止。

回到他屋内，晓青的笑脸不见，他竟也面罩乌云。

“你嫌到我这里制造的流言还不够，还要去赵子彦那儿制造吗？”他一进门便问。

天！该发火的是她，他凭什么兴师问罪？！

“是你自己迟到的耶！”她生气地说。

“我不过迟到几分钟，你可以到外面逛逛再回来呀！”他依然理直气壮。

“拜托，这种大热天，你要害我中暑呀！”她不甘示弱地说。

“你可以找个冰店坐坐，也用不着去赵子彦家吧！”他烦躁地说。

“为什么不行？”她质问：“他就在隔壁……”“小姐，这栋大楼来来往往都是医院的员工，你也要注意你的名誉呀，我答应过你父亲……”他说。

“你答应我父亲，你要来我的毕业典礼，却临时爽约。”她打断他说。

“当医生的紧急状况很多，你又不是不知道。”他说。

“那常常迟到又怎么说？”她负气问。

“病人需要你时，你不能说走就走呀！”他回答。

辩也是白辩，他和启棠都是工作至上的人。

“最好的方法就是你再打一把钥匙给我，免得我在这里罚站，留人笑柄。”她又旧话重提。

“晓青，你知道你是在向一个男人要他房间的钥匙吗？”他皱眉问。

“你又不是普通男人，你是我的朋友。”她故作天真地说。

“你为什么老爱往我这儿跑呢？你自己的家不是舒服多了吗？”他叹口气说。

“但不自由呀！”她乱编理由，“我一直想在外面找一栋房子，搬出来住，但我老爸不肯。我把你的地方幻想成我的小窝，满足一下我想独立的心，也算聊胜于无，怎么样？”他看着她那美丽的大眼睛，无奈地说：“好吧！总比你到处乱闯好。但是你绝不可以告诉别人我给你钥匙的事，免得有损……”

“我的名誉。”她接下去说：“我知道啦！有时我真不了解，为什么你要那么婆婆妈妈。”“玫瑰花园外人心险恶呀！”他训她。

晓青实在太高兴了，拿到钥匙，是往前跨了一大步。她再也不介意他早上没参加她毕业典礼的事。以后能自由出入他的公寓，比什么礼物都好呢！

若不是怕他反悔，她真想抱住他跳一场舞或唱一首歌呢！

毕业即失业。同学们都四处找工作，郁青也准备出国事宜，晓青就成了大闲人。以前她或许会在意，现在有了圣平，一切烦扰的心全都尘埃落定地陈铺在原来的轨道上，再不怕天宇笑她“不事生产，等着嫁医生”的讽刺了。

反正她也很忙。

除了花大量的心思在圣平的身上外，还有基金会的义务工作、帮天宇作曲，另外她还在舞蹈社兼儿童暑期班，算是有了教师的头衔。排上去，日程也满紧凑的。

尤其这星期，天宇要赴东南亚宣传，郁青要启程到旧金山，晓青忙得团团转，都误了和圣平相处的时间了。

她已经好几日被天宇霸在他淡水的别墅苦练。她心有所思，天宇也情绪不佳，两人剑拔弩张，全靠郁青在一旁排解，歌才能继续唱下去。

郁青特别将落地窗帘打开，蒙蒙的白雾在河上，远山如黛，飞鸟来去，很适合唱情歌。

晓青努力弹，天宇试着唱，两人都想办法陷在“迷失”中……我从来不知道，爱情如此来去无踪。

当山风冷坠。

当栖息的云飞散。

爱情是否早已转向。

我从未体会过，爱情如此难以捉摸。

当夕雨轻落。

当如梦的雾飘渺。

伊人已悄然离去。

我从无法确定，爱情如何能牢牢抓住。

在每个期待的七夕会。

为仅有的牵系而心颤。

但天河的眸子里，总有太多泪水。

让我在茫然中迷失。

他们练唱了一遍又一遍，天宇总为结尾不满。

“你的曲还不够深刻，无法到达内心。”他一直强调这一点。

“照你的唱法根本不是凄美，而是可怜，可怜到了惨不忍听。”晓青反驳。

“听你这样说，就明白你根本不懂得爱情。”天宇冷笑一声。

“你才不懂爱情！什么每个七夕会？一个七夕会有一个女主角，难怪有太多的泪水，难怪你会迷失，简直是滥情嘛！”晓青不客气地说。

“那你呢？守着一个心中没有你的人，在那儿唱独角戏。人家单恋有美感，你的单恋是可悲又愚蠢！”天宇也火大了。

这话太过分，连想置身事外的郁青都忍不住说：“天宇，你怎么可以对晓青说这种话？”“总要有人点醒她吧！”天宇毫不退让，“那个周圣平踉得二五八万似的，根本没把晓青看在眼里，总是晓青去迁就他顺从他，这哪叫爱情？爱是双方面的！”“圣平是医生，他很忙……”晓青马上回嘴。

“是呀！忙到连你的毕业典礼、新曲发表、舞蹈公演都不露面？”天宇又说了一大串，“我是男人，如果我真的在乎一个女孩子，我绝不会那么漫不经心。”“圣平和你不一样，他志向远大，哪像你天天泡在脂粉堆中说儿女私情？！”晓青气急说：“你不能因为他天生冷静理智，就说他不爱我！”“冷静理智？哼！”天宇冷冷说：“你到时看看他碰到真正爱的女人时会是什么疯狂德行！他根本是林仲颐第二，郁青那失败可笑的婚姻还没给你一点教训吗？”“你别扯上我的婚姻！”郁青大声说。

天宇讪讪地走出练习室，留下各怀心事的两姊妹。

“姊，我真的看起来很傻吗？”晓青低声地说。

“总没有我傻吧！”郁青拥着妹妹说：“天宇的话其实也有道理，你确定圣平爱你吗？”“他对我很好，但总像妹妹。我已经尽我所能在做了，他却总是在保持距离。”晓青说出心里的话。

“或许他真不适合你。”郁青说：“你不如先和我出去念书，真正认识自己，再回头来谈感情，也许不会那么迷惘吧！”“我怕我一出去，就会失去圣平。”晓青摇摇头：“没有他，人生还有什么意义呢？！”“唉！”郁青轻轻说：“我们两个都太纯太痴了。但愿圣平能像爸爸，是一个负责又顾家的男人，对妻子儿女有看花及赏花的心情。”这一点她倒相信他。她会一直守着他，除非他做出让她死心的事，否则她不会放弃希望。

八月份，郁青和天宇相继出国，日子有些冷清。

一个下午两堂舞蹈课临时取消，她算算时间，可以煮晚餐等圣平回来吃。

急来的雷阵雨耽误她一些时间，赶到公寓时有点狼狈。她打开门时，同时也打开电灯，接着她愣在原地，眼前是令她震惊的一幕。

圣平坐在沙发上，而海玲依偎在他怀中，卷卷的发丝散在他胸前。

他们两个同样吓了一跳，连忙坐直身体。

因为刺激太大，晓青提的食物掉了一地，然后是钥匙落地的金属撞击声。

“对……对不起……”晓青结巴地说，脸色十分苍白。

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道歉，她就是脱口而出，礼貌告诉她，她闯进他人亲密的隐私中了……亲密？圣平和海玲？她脑袋一轰，转身便走，愈走愈快，四肢也愈冰冷。

“晓青！”圣平在后面叫她。

雨后的街上是阴暗和潮湿，他在大门口不远处追上她。

“晓青，你别误会。海玲只是找工作有些挫折，来找我哭诉而已。”他很着急地解释。

“你为什么要向我解释？我又不是你什么人！”这些话让他愣了一下，然后说：“我看你把东西一丢就走，以为你生气了，所以……”“我凭什么生气？”她依旧是那口气，眼睛也不肯看他。

“那你就上来呀，我们待会还可以赶一场电影。”他讨好地说。

“你不觉得人太多了吗？”她冷着脸说：“我要回家了！”一种第六感的直觉，她抬起头，海玲果真在三楼窗口看着他们。

“你的客人在等你！”她用力推开他，直直向前，不管他的呼唤。

骗子！骗子！一肚子谎话，还敢睁眼说瞎话！都搂搂抱抱成那样了，还说不是女朋友，还要打着干妹妹的名义来招摇撞骗，把她汪晓青当傻瓜来愚弄！

难怪天宇要骂她，她果真可悲又愚蠢！

不顾名誉，当了他四个月的女佣，还不时要看周家姊妹的脸色，换来却是这种虚情假意，他们不知在背后笑她多少回呢！连她都要看不起自己了！

她走了一段路，才发现脸上早已布满泪痕。她觉得好难过，胸口郁结得几乎无法呼吸，她简直低贱得比路旁的一只蝼蚁还不如呀！

她真希望郁青在，能告诉她该怎么办？

失恋的滋味如何？还是那一句老话，没有恋，哪来的失？只不过被一个臭男生拒绝而已。

她如今唯一能顾全自尊的，就是表现得不在乎！

她坐在暖房中细心地描绘老爸的兰花，这工作已经拖延好久，这次要一鼓作气完成。

一星期过去了，她很成功地避开圣平。这并不难，因为她熟背他的值日表。他休息时间，她就待在基金会，四处访贫探病、整理文件，俐落能干地令人刮目相看。

她知道他会来解释，因为老爸的缘故，这就是他最虚伪的地方。

接电话时被他逮到一次。

“晓青，你还在生气吗？”他语调不确定地问。

“没有。”她很平稳地回答。

“那你为什么不到我这里呢？”他问。

“我最近很忙。事实上，我现在就有急事！”她说完就挂上电话。

她的“急事”就是画兰花。

晓青叹一口气，把心思放在眼前的厚盛草兰上。淡淡的粉红色，有纤

纤的紫纹，来自寒冷的高山，带着仙姿灵气。

还记得初相识的那一日，圣平曾特别欣赏这水冷钵。从那以后两人历经了不少波折，其实他也满可怜的，被院长的女儿死追活缠，弄得生活大乱不说，女朋友也要遮遮掩掩。

但他也可恶，为什么不实话实说，害她闹了这么大的笑话？正想叹第二口气时，后面有声响。她回头一看，差点跳了起来。是圣平！他站在花影中，英俊的脸上挂着忧郁，盯着她的双眼十分严肃，令她心跳加速。

“你来做什么？”她如临大敌。

“来看看你什么时候气才会消。”他闷闷地说。

“我说过我没有生气。”她又加一句，“我为什么要生气呢？”他不理她的逞强，径自解释：“我知道你误会那天的情况了。海玲真的只是哭倒在我肩上而已，完全不是你所想的样子。”“我怎么想有什么关系呢？”她忍着心痛说：“我只希望你不要再把我当傻瓜。海玲明明是你的女朋友，你为什么要一直否认呢？”“因为她根本不是我的女朋友呀！”他保持耐心说。

“我都亲眼看到了，你还要骗我？你太过分了！”她气愤地说。

“我……”见她一脸不信，他忍不住叫：“我发誓好不好？海玲从头到尾都不是我的女朋友，若我有半句谎言，愿遭天打雷劈，永世不得超生！你相信我了吗？”晓青惊呆了，没想到他会下此毒咒。

“天呀！我竟然也开始和女孩子搞起发誓赌咒的事来了！”他沮丧地说。

那一瞬间她的气全消了，只剩下同情他的心。

“不必发誓，我相信你就是。”她把声音放柔说：“其实你不用向我解释的，你和谁在一起，我都没有资格过问。我这样天天去吵你也实在很不好，所以我决定以后再也不到你的公寓了。”她以为他听了她的话会松一口气，并称赞她懂事识大体。没想到他只瞪着她，脸色愈来愈差，仿佛她说了什么伤人的话。

“晓青，你又在玩什么把戏？”他试着控制情绪，“这几个月你一直往我那儿跑，毫不避讳地登堂入室，又打扫又煮饭，你的所做所为就是要当我的女朋友，让外面的人视我们为一对，然后你现在又不玩了？”晓青满脸通红，恨不得找个地洞钻进去，他太不够意思了，不领情也用不着揭人疮疤嘛！她老羞成怒地说：“对，我是喜欢你，想感动你。但人总有醒悟的一天，知道你不可能爱上我，我退出不行吗？”“当然不行！你以为感情是水龙头，说开就开，说关就关吗？”他直视她的眼睛说：“你以为把我弄得人仰马翻，拍拍屁股就可以走人了吗？”“那你要怎么样？”她有些心虚，“你不是最高兴吗？你又不在于我，干嘛要生气？”他转头看一盆素心兰，又看她说：“我如果不在乎你，怎么会让你在卧室、客厅任意穿梭，让你扰乱我的生活？我又怎么会带你吃饭、看电影，管你的名誉行踪？你以为我吃饱撑着没事干吗？”“你这么做，都是因为我老爸……”她嗫嚅说。

“如果我不愿意，天皇老子也强迫不了我！”他忿忿地说。

晓青愣在那儿，脑筋一时转不过来。他看着她，她也看着他，两人凝眸而望。

“你是说，你把我当成你的女朋友吗？”她忍不住先开口。

“不然你说我在做什么？”他不甘愿地说。

晓青太快乐了，一时忘了形，就往他身上扑过去，他赶忙站稳，免得两人摔成一团。

“你是爱我的！”她兴奋地说。

“你这玫瑰花园中长大的公主，又懂得什么叫爱呢？”他嘲笑她说：“你这样跑到一个男人家，毫不保留地公开示意，就像羊入虎口，你知道吗？”

“我才不管呢！”她轻轻说。

她的柔软倚着他的结实，感觉实在太棒了。

她一抬头，发现他正盯着她的唇，她情不自禁说：“吻我。”他的头低下，她的脸上扬，两人在中途相遇。她没想到他平日爱说道理训人的唇会如此温柔，他小心地触碰她。这一触碰让她体内燃起一把火，爆发出无限能量，想攀越他到某座拔尖的高山。

她的唇微启使他吻得更深入，彼此的气味交融，如险谷急湍的奔流。她敏感地察觉他的变化，由被动到主动到急切地想掌握一切……。他的唇移到她的发、她柔嫩的肌肤……。然后像紧绷的弦般断掉。他将她推向一旁，喘着气。

“你知道你的天真有多危险吗？”他调着鼻息说。

晓青脸颊绯红，不太习惯这微妙的气氛，她故意说：“哇！没想到平日道貌岸然的周医师，接吻的技术那么高明！”“你吻过很多男生吗？不然你怎么能替我的技术评分呢？”他反击说。

“和小说写的一样嘛！天旋地转，满天星斗。”她回答。

“小说有没有写，再下去就要惹火上身了？”他逗她说。

“你别不正经了！”她的脸更红。

“你忘了是谁先开始的？”他促狭道：“你此刻后悔还来得及，我们可以回到原来的君子之交呀！”晓青嘟起嘴瞪着他，发现他眼中藏着顽皮，才明白他在捉弄她，忍不住娇嗔。

这时候房门嘎的一声打开，启棠探进半个身子，圣平和晓青连忙分开。

“哦！抱歉！”启棠马上缩回去，脸上有大大的笑容。

“完啦！你现在非娶我不可了！”她没经思考就说。

“晓青，这应该是男孩子先提出来的吧？”他扬扬眉说。

“哦！对不起！”她伸伸舌头说。

她心中可是一点歉意都没有。她又开心地抱住圣平，这回他有心理准备，稳稳地接住她的投怀送抱。

她觉得自己太幸福了，不像郁青需要绕过大半个地球去找寻自我；她的自我就在圣平的怀里，小小的方寸间盛满美丽婆娑的大千世界。

她的梦想终于实现了。

圣平抽空去帮海玲搬家，她找到一个在护校教书的工作，决定在学校附近租房子住，当做独立的第一步。

他对海玲多少有些内疚。他知道她一直爱慕他，为他念护理系，为他留在台湾；他除了佯装漠然，希望时间能解决一切外，实在别无他法。

他想海玲是个聪明女子，应该能明白他的用心。

晓青那天看到的那一幕，就是海玲向他吐心声的结果，他当时真是手足无措，本以为晓青是他解围的救星，但她却气冲冲地跑走了。

他走回三楼，海玲边清地上的东西边说：“你真的喜欢她？”为了让海玲彻底死心，他点点头。

“我真不懂！”海玲把杂物丢在桌上，“这些年我不断地努力来配合你，

竟比不上一个汪晓青。她除了漂亮，会撒娇这些肤浅的东西外，还有什么呢？”“海玲，你不了解她，别胡乱下断语。”这些话他在家里说过好多遍了。

“难道就因为有个院长爸爸吗？”她气馁的说。

圣平了解她是无心之语，只说：“我一直把你当成另一个妹妹，也希望你是我永远的妹妹。”她低头半晌才说：“以一个妹妹的立场而言，我仍觉得汪晓青配不上你。”坦白说，圣平也没想到他会找晓青这样的女孩当女朋友。他总以为自己未来的伴侣会是精明干练的智能型才女，像高中时颇有文采的北一女校刊主编、大学时口齿伶俐的辩论社社长……，她们个个才貌双全，名校名科系，是优秀的人中之凤。然而不知为什么，一和他谈恋爱毛病就来了，她们老觉得他付出不够，不温柔体贴，大男人主义，不了解女人的心，弄得他厌烦透顶，只好一拍两散。

这些年再经琬平那三个女强人的调教，对心高气傲的才女就更敬谢不敏了。

但晓青这一类型的也从不在他的名单之内。

最初他以为她是缺乏内涵的富家千金，任性娇养，书不好好念，事不好好做，整日逛街闲荡。谊美的事情以后，他才发现她是非常特殊的女孩子。

他没见过像晓青这样的人，没有心眼、不会计较、不懂拐弯、纯真善良到不识人间之险恶。他常纳闷汪家怎么会养出这种女儿来？晓青用“玫瑰花园”来形容她的成长环境倒是很贴切。她的生命充满不务实的文学、音乐、艺术、舞蹈，就像活在虚幻的梦中，难怪启棠要急着为她找合适的看花人了。

可惜这个世界充斥着豺狼虎豹，采花人又多于看花人。以晓青的美丽娇憨，能安全到现在，已经是奇迹了。

刚开始他曾担心葛天宇，自以为是大众情人的家伙，但晓青似乎有奇异的免疫力，天天和那种人混在一起，竟然没有事。然后是比他风趣幽默的赵子彦，每次看到晓青就童心未泯地讲一堆笑话，把她逗得乐不可支，这两个有孩子缘的人，话题倒不少。

子彦不是不好，但他曾追过海玲和俏护士眉佳，好象不太定心。若晓青有海玲的聪明厉害，或许是个好对象，但晓青就是晓青，不懂自我保护，子彦就不太适合她了。

自从启棠把晓青介绍给他后，他就彷彿有脱不去的责任。在她向他讨钥匙时，他差点昏倒；而后念头一转，与其让她这样乱闯，不如跟他是更没有危险的，至少他不会辣手摧花。基于启棠的赏识和提拔之情，他应该做到这一点。

但和晓青发展到认真的一步，也是圣平始料所未及的。她因为海玲的事，一星期没来，他盼了一天又一天，回到公寓不见她可爱的笑脸，还真不习惯。

于是他豁出去了，她爱当他女朋友就让她当吧！

反正他也三十了，以前没空交女朋友，以后更不会有时间。晓青没什么不好，她美丽、温顺、可爱、善良、有灵气、崇拜他、感性，呃……还加上性感，一个男人还能要求更多吗？或许她没有傲人的学历经历，但她有显赫的家世背景，以启棠的优良血统，他们的下一代应不会太差！

想着想着已到了海玲的新居。

那是一栋五层楼的老公寓，海玲和学校另一个女同事合租四楼。

他进门时，看到琬平已经在那儿了。

“终于来了。”琬平叫：“几个大箱子都等你呢！”他先拿出海成的信递给海玲：“你哥哥的信，今天才到的。”海玲忙拆开来，她边看边说：“我哥说他找到工作了，十一月开始，所以他下个月会回来一趟，举行婚礼。”“哇！新娘是不是他那个同学？”琬平问。

“不然还有谁？”海玲反问一句，“我准嫂子也在同一个城市找到工作，两人兴奋得不得了。”“两个都是生化的博士，前途不可限量。”琬平故意说：“你老哥的眼光真好，不像我家那一位，头脑不清楚。”圣平不理她，径自搬着几个挡路的家具。

“他说他开了六小时的车去看瑾平，瑾平很好。”海玲继续说。

“你这一年也好好拚托福，明年就可以和瑾平做伴，反正台湾也没有你可以留恋的了。”琬平又说。

海玲眼睛瞄着圣平。

“你真的要搬出去住吗？”圣平只好问。

“在你这样对她以后，她还有心在我们家住下去吗？”琬平趁机说。

“琬平，别再说了！”海玲忙阻止。

海玲东西不多，两个小时就清理完。

回程琬平坐他的车，又忍不住叨念：“我真不懂你。海玲能干贤慧，一定会是你的贤内助。你们一个习医、一个学护理，加上我的药学，三人共同创业，前途一片光明，是最佳的组合，根本不要靠什么汪院长。”“琬平，你想的太简单了。这个社会是很现实的，真才实学还不够，还要讲人脉关系。我们三个现在就像哇哇学步的孩子，你以为真能撑住一片天吗？”他说。

“但你也不可以为了人脉关系出卖自己一生的幸福吧？”琬平继续说：“那个汪晓青根本和你不同层次，无法沟通。若生活在一起，保证你会痛苦后悔，她只会成为你的负担和笑话而已。”“你一点都不了解我和晓青相处的情形。我想你也不愿真正去认识晓青，只任由偏见去左右你的看法。”他口气很严肃，“我只说一遍，晓青有可能是你未来的嫂子，你若尊重我，就必须尊重她。我不希望听到任何污蔑或轻视她的话，你听清楚了吗？”“知道啦！”琬平呆了一下才说，又小声加一句，“还没结婚就开始恶兄恶嫂了！”有关晓青的事，他实在不想再谈。幸好老爸、老妈见多识广，会看晓青的优点，并不反对她。

他第一次带晓青回家，捷之的喜欢就溢于言表，父子的品味大概不会差太多，美锦则有所保留。但晓青义工当多了，又有天生的亲和力，几次送礼和谈烹饪服饰，美锦就逐渐心软，还偷偷说，她一直希望有这样的女儿。

今天美锦就跟着晓青去当义工，为她退休以后的生活铺路，现在两人热络得很。

他相信晓青是他多方思考下，理智又正确的选择。

第七章

今天真是忙碌的一天。早上去基金会帮忙策画这个月的活动，又赶在中午前把画好的四幅兰送去裱框，当老爸新办公室的装潢。下午上了一堂幼

儿舞蹈课，马上被天宇叫去谱新歌“永恒”。

天宇最近心情大好，晓青认为“迷失”那张专辑大卖并不是原因。反正他变得有点怪，特别兴奋，是她认识他五年来所未见。而且他还告诉她一个惊人的消息。

“我要把‘永恒’当做我退出歌坛之作。”天宇说。

“什么？你才二十七岁耶！还可以唱好几年呢！”晓青不解地说。

“但我已经唱了十年，也该趁还年轻换换别的跑道。”他说。

“可是你的音乐才华……”她说。

“傻瓜，我又不是要退出音乐界。”他说：“我只是想退居幕后，有更大的作为。”

“我又不想唱跳一辈子。”“那你有什么打算？”她问。

“明年一月我就要到旧金山念音乐创作，顺便利用那儿的新环境完成‘永恒’，你看怎么样？”他微笑地说。

“旧金山？郁青不是在那里吗？”她马上问。

“没错！”他说。

看他的神情，这个决定不只是关于他一个人的。她有一种好笑的直觉，郁青是那双后面推动的手。但她急着要到圣平那儿，没时间问出真相。

想到圣平，她就满心甜蜜，恨不得立刻插翅飞到他身边。昨天他在医院忙着，她已经超过二十四小时没有看见他了。古人说一日不见如隔三秋，她的思念可不仅于此。

屋内暗暗的，她昨晚烤的小饼干已消失一半，圣平八成吃完就呼呼大睡。

她轻手轻脚地走进卧房，拉开窗帘，又捡拾他丢了一地的衣物。日光和声响都没有惊醒里在被单中的他。

她爬上了双人床，注视熟睡中的圣平。他脸上迷人的线条全部松懈下来，嘴边下巴有初冒的青胡，她再也没看过比他更帅的白马王子了。

她忍不住躺在他身边，紧挨着他温热的身体。手放在他胸膛，脸靠在他肩膀，分别感受他的心跳和脉搏。一个十月微凉的午后，最大的享受莫过于与情人共枕了。

她正舒服地要睡着时，有人扯她的发丝。她睁开眼睛一看，正对着圣平若有所思的眸子。

“嗨！”他轻轻和她打招呼，“你又来了。我不是告诉过你，一个刚睡醒的男人是很危险的吗？”“危险？怎么危险？”她偏靠得更近，“会咬人还是会吃人？”“比这些都可怕！”他一说完，便翻身把她压在床上，她立刻明白他的意思，红着脸咯咯笑个不停。

“你还笑得出来？”他边说边用力吻她，由唇到脸到耳垂到柔细的香肩，她忍不住酥痒的感觉，又笑又动，他只将她箝制得更紧。

突然，他放开她猛地坐起来，抹抹脸久久才说：“天呀！我们不能再这样下去了！”

晓青，我们结婚好不好？”“结婚？”她太惊喜了，一下子无法反应。

“是呀！你不是一直想嫁给我吗？”他有些不自在。

“你在向我求婚吗？”她想再确定。

“没错，我是在向你求婚。”他开始不耐烦了。

“可是……求婚不是应该在有鲜花戒指和烛光晚餐的浪漫气氛下进行

吗？”她委屈地说：“我怎么能向别人说，你是穿著内衣内裤向我求婚的呢？”他又摸头又皱眉，仿佛被她难倒了。

“和你开玩笑的啦！”她笑着抱住他，“我愿意，我愿意嫁给你，一千一百个愿意！”“你还说你不刁钻！”他埋怨着，下床穿衣裤时又说：“十二月订婚，明年四月结婚好不好？”“还要等这么久呀？！”她像消了气的皮球。

“你以为结婚那么简单？”他走进浴室。

“不就是行个礼，我把东西收收搬到你这儿，有什么难的？”她倚在门上看他刮胡子。

“小姐，这房子光是摆你的钢琴都不够，何况你还要有画室、舞蹈室和一个玫瑰花园，我看半年都来不及准备呢！”他看她一眼说。

“房子没问题。当年我姊姊结婚时，我老爸已经给我们一人一栋房子当嫁妆，我们买家具就好。”她说。

“那是你父亲的好意，但可不是我的心意。”他不以为然地说：“你嫁入周家，自然要住周家的房子。我妈已经看好一间附近的公寓了，但装潢要花点时间。”“都要结婚了还分彼此！”她不高兴地说。

“瞧，我们已经为新房而意见分歧了。”他点点她的鼻子，“更别说婚礼宴客的细节。我们家还好，你父亲及外公两边家族礼数要足，时间要配合，还真不容易呢！”“哎！真烦！我们私奔好不好？”她愁着脸说。

“私奔？好哇！不过小心我回头死不认帐！”他说。

“你敢？！”她捶他一拳。

“我当然不敢。”他躲过她的拳头，“这一切你都不必操心，我都和你老爸商量好了，你只要负责做个漂漂亮亮的新娘就好了。”“什么？”她脸色一变，“你和我老爸商量好了？是什么时候的事情？”“昨天晚上我们在医院聊了一会。”他走到厨房喝茶，没察觉她的不悦。

“太过分了！你甚至还没向我求婚，就和我老爸背着我谈婚礼的事？”她发火了。

“你生气了？”他有些意外，“你知道你老爸一向比我们急，没几天就要问一次的，昨晚只不过谈多一些而已。”“所以你是因为我老爸的逼迫，才向我求婚的？”她下了一个可怕的结论。

他这才弄清楚她脑袋里转的念头。

“晓青！”他拉着她的手说：“我说过我不愿意，天皇老子也拿我没办法。从我认定你是我的女朋友，我就有结婚的想法，只是不知道何时是最好的时机。你老爸昨晚的一句话提醒了我，所以我才决定求婚。”“什么话？”她问。

“他怕我们还没行婚礼就让他先当上外公。”他一脸正经说。

“讨厌！”她忙甩开他的手，“你不会告诉他，我们还没到那种程度？”“如果你老像刚才那样骚扰我，就有可能哟！”他故意逗她。

“哎呀！不和你说了！”她捂着通红的脸说。

“好了！我们是不是该赴海成和他新婚太太的约了？！”他看看表说。

“瞧，被你一闹都忘记了！”她忙去浴室梳头洗脸。

镜中的她像一朵太阳花，迎向阳光煦煦的眷爱，展现最艳丽的色彩，最妍美的风姿。

她也看到自己的双眸，如两颗光彩夺目的晶钻，闪映着发自内心的快乐与幸福。

她不知该如何形容此刻雀跃的感受，就是马上死去也今生无悔吧。呸！

呸！童言无忌，怎么可以说这种不吉利的话呢？她匆匆清理。心情一好，去和海成夫妻吃饭也不算什么苦差事了。

不知道是不是心理作用，晓青老觉得海成对她似乎有些成见。或许彼此的世界相差太远了！

每次聚会，他们就老爱谈医学科技上的事，晓青永远没有插嘴的余地；看梅成太太也侃侃而谈，就更不舒服。他们为什么不谈一些音乐艺术方面的东西？基于她是圣平的女朋友，也该顾及她被冷落的感觉吧？！

然而就像对琬平、瑾平和海玲的隔阂淡漠，她都以最好的家教，采取礼貌而忍耐的态度。

今天她则完全不在乎，圣平爱她，她将要成为他的新娘了！

现在的婚纱店真是多不可胜数。晓青没事就会去逛一圈，重新体验那种喜悦。她已经想像好了她的新娘礼服，上半身是织花蕾丝及镂空花边的设计，下半身是有褶皱的珠罗纱裙，感觉灵逸高雅。捧花自然是粉色系的玫瑰及兰花啰！

她看得太入迷，差点误了和天宇的约会。

到了录音间，天宇正在埋头改歌词，一看到她便说：“把你那幸福得快忘记自己是谁的微笑留在门外吧！”“哦，幸福又不对了吗？”她偏笑得更大。

“眼看着快重蹈郁青的覆辙了，你还不知死活。”他说：“你不怕他以后又冒出个真正的爱人来？”“圣平绝不是那种人。”她很有把握说。

“算了吧！你不知道医生、小开、律师都属于同一族群吗？自以为是人类精英分子，个个自私冷酷无情，小心你被他啃得片甲不留。”他冷笑说。

“嘿！你把我老爸也骂进去了！”她抗议。

“如果他有点人性，就不会把你们姊妹送入利益婚姻的陷阱。”他继续多嘴。

“葛天宇，你再啰唆，我就走了！”她生气说。

“好！好！”他耸耸肩说：“看看我的歌词吧。有什么感想？”晓青轻声念着。

苍天如何能永恒。

数不完的星子，在浩瀚的宇宙中。

亿万年不熄灭。

像情人的眼泪，流过一世又一世。

大地如何能永恒。

走不完的风沙，在遥远的旅途上。

亿万年不变动。

像情人的等待，伫立一季又一季。

爱如何能永恒。

说不完的缠绵，在无尽的相思里。

亿万年不遗忘。

像情人细语，呼唤一生又一生。

她看呆了，一种熟悉又呼之欲出的感觉。从“寻觅”到“迷失”到“永恒”，根本是一段爱情的三部曲，可以是任何人的……。

“歌词太简单对不对？我就是要强调那种无声的亘古。”他说：“郁青建议用音乐来填满，像喜多郎的空灵感，所以我想学些计算机作曲……”“是

郁青对不对？”她突然打断他，“你心里爱的那个女孩是郁青，没有错吧？！”天宇顿一下，想想说：“事到如今也没什么好瞒，郁青的确是我的梦中情人。”

“我就知道，一开始你对她的态度就不一样。”她激动地说：“只是她后来嫁给林仲颐……”“我也是在她嫁入林家以后，才发现自己的错误。”天宇说：“我总以为自己配不上她，所以隐忍所有的感情，只能把爱情发抒在歌唱中。”“那姊姊知道了吗？”她连忙问。

“她一离婚，我就不放过机会，立刻表达自己的爱。”他带着一抹苦笑，“你知道郁青保守的个性，她也是犹豫很久才接受我。”“你就是因为她而退出歌坛，到旧金山去深造的。哇！太浪漫了！”她感动地说。

“浪漫个头啦！”他哼一声说：“我是为了你老爸。他说我要娶郁青，就非进入那三大公会不可。医生、律师，我都当不成，只有试着当娱乐界的小开了。”看他那无奈的表情，晓青忍不住爆笑出来。天宇穿西装当老板，还真有点荒谬。

两人一直谈着郁青，直到晓青发觉舞蹈课的时间到了，才匆匆离去。

赶到舞蹈班，才想起今天学校月考，所以课取消了。一下多了两个小时，她干脆买一些室内设计杂志，到圣平的公寓，边等他边看。

她钻进他的床被中，闻着他留下来的味道，大大地舒了一口气。郁青和天宇配成一对，真是太奇妙了！天宇虽然玩世不恭，但对感情是最认真的。她很高兴她们姊妹俩都各自找到真爱了！

她翻着精美的书页，并幻想自己与圣平未来的家，不知不觉就沉入梦中，空气静静流动，她的脸上还兀自带着一朵美丽的微笑。

海成在回美国的前一天再一次到启棠的医院参观，商讨有关购买仪器的事情。看看还有些时间，圣平请他到自己的公寓小坐。

圣平拿出一套配备齐全的茶具，小巧的陶器皿十分可爱，准备泡个功夫茶。

“嘿！你老兄什么时候变得那么有闲情逸致了？”海成说。

“不是我，是晓青。”圣平笑着说：“她最讲究生活情趣，你看这儿的花草、画饰、垫子都是她的杰作。”“说实在的。”海成忍不住说：“我一直希望嫁给你的是海玲，我就无后顾之忧了。”“我这些年帮你照顾海玲还不够吗？还要我的一辈子吗？”圣平玩笑地说：“海成，你太会算计朋友了。”“不是算计。”海成很认真地问：“我只是不明白，你为什么不能爱上海玲呢？”“很简单。因为她和琬平、瑾平太像了。”圣平反问他一句，“你会爱上自己的妹妹吗？”这时水开了，尖锐的哨声响着，圣平并不知道这声音也吵醒了在卧室里睡觉的晓青。

海成看着圣平用开水热罐，又说：“你老实告诉我，你是真的爱晓青吗？”圣平装茶叶的手一顿。真奇怪，大家老爱问他这个问题。他不是要娶她了吗？“娶”是个很明理的字眼，有誓约有义务，他会照顾她一生。“爱”是一种感觉，飘渺不定，他一直没有时间去体会，又怎能说清楚呢？偏偏海成是他多年好友，不好蒙混。

“你见过她的，她不是一个很可爱的女孩吗？”他试着说。

“你在顾左右而言他。”海成像抓到把柄说：“我太了解你了，圣平。你这人凡事讲求真凭实据，你不直接回答我，就表示你自己也不确定，或者根

本不爱她。”圣平有些招架不住，就玩起以前的推理游戏：“海成，你先告诉我，爱情的定义是什么？”“瞧，你又来了。”海成说。

“我只不过想知道结婚七天的你，对爱情有什么看法。”圣平一脸无辜。

“不管我的看法是什么，你是一点恋爱症候群都没有。”海成说：“人家为求佳人，会辗转反侧、患得患失、神魂颠倒、日夜苦思，你都没有。很明显的晓青并未触动到你的心灵深处，你迟早会感到不满足的。”“你听太多琬平她们的胡言乱语了，她们对晓青一直有莫名其妙的成见。”圣平神闲气定地说：“我觉得晓青挺适合我的呀！”“你一向最理智的，你有没有想过你的家人朋友为什么都反对你和晓青呢？”海成努力说理，“因为她和你实在差太多了。你聪明优秀，像汪洋大海，需要的是一个有才华、有智慧的女人和你心灵相契的共度一生；晓青只是一个小湖，她不懂你的世界，又如何能让你真正快乐呢？”“海成，你应该看得出来，这些年我把我的心灵、世界、快乐全都献给医学，早没有余力去应付爱情和女人了。”圣平推陈他的想法，“晓青对我刚刚好。她不扭捏作态，不用我花太多心力，不会给我任何压力。她崇拜我爱慕我，了解我的工作，她会做个十分称职的医生太太，不会分散我的注意力。她已经被她家人训练得非常好了，你不觉得她正适合我吗？”

“更别提她还有个院长父亲和医院董事的外公了。”海成用讽刺的口吻说。

“是又如何？很多医生不都是这样走过来的？”圣平很笃定地说：“医科七年，预官两年，现在不正是我结婚的时候吗？”“圣平，我和你朋友多年，知道你不是趋炎附势的人，”海成说：“但你这样为方便而结婚更是糟糕。万一以后碰到真正相爱的女人怎么办？”“若有这个女人出现，我会克制自己的感情，来遵守对婚姻的承诺。”圣平理智地下结论。

突然有书本落地声，他们同时望向卧室门口，才发现晓青站在那儿，一脸死白，有着怪异的神情。

“你怎么在这里？……你不是去上舞蹈课了吗？”圣平站起来问，一时尚未想到自己闯了大祸了。

“取消了……”她像个梦游的人般，茫然地拿起外套，走向门口说：“我要回家了……”海成先觉大事不妙，他放下茶杯，也站在一旁。

“晓青，你是不是生病了？”圣平担心地说，走过去拉住她，要感觉她的体温。

“别碰我！”她仿佛一下被惊醒，尖叫着甩开他，“走开！你去找你真正相爱的女人吧！你不必克制自己的感情，也不必信守承诺，因为我不嫁给你了！”圣平这才想起他和海成的对话。该死！那么多的无心之语及言下之意，她到底听到多少？“晓青，你听我解释……”他设法抓住她。

“你这大骗子、伪君子，你根本不爱我……”晓青在盛怒中，一拳打过来。圣平有以前的经验，马上接住。先右手再左手，两人形成拉锯战。别看她轻灵纤秀，蛮力还真不小。

“晓青，你必须冷静下来，我们才能谈话。”圣平急切说：“刚才那些话意思可以有很多种，你别想偏了……”他一说，晓青的火气更大，她说：“你还想把我当成白痴笨蛋吗？什么意思我够清楚了，你根本不在乎我，我只是一个‘方便’。方便替你洗衣烧饭，方便给你呼来唤去，方便让你成家立业，方便使你飞黄腾达，方便得就像一泡即成的方便面！”说到这儿，她愤怒加伤心，用平日练舞的灵活猛推一把，圣平几乎跌倒。

海成又急又愧，事情都是他惹的，试了几次，总算插上嘴：“晓青，我

们只是随便谈谈，真的没有其它意思！”他的声音让圣平分心，晓青左手挣开，一个大弧度打到要靠近帮忙的海成，海成唉叫一声，眼镜都歪了。

“晓青！”圣平面对这狂怒的小母狮，已顾不得小心，只求能制住她的利爪。

“你真是个好朋友！”她把箭头指向狼狈的海成，“为了他，可以去贬低所有的人！”

你以为全世界只有周圣平是伟大的人类，而其它人都是没头没脑的牲畜吗？什么汪洋大海？什么小湖？谁有资格做评定？依我看来，你们都是臭水沟，你、琬平、瑾平、海玲统统都是，都是目中无人、心存恶念、冷酷自私的伪善者，我受够你们了！你诅咒别人的爱情，诅咒我；那么我也诅咒你的婚姻，你的妻子，你会高兴吗？”海成本想走近，又被圣平阻止。

“晓青，你骂够了没有？”圣平把她箝得死紧，用命令的口吻说：“你冷静下来听我说！”“我不要听，都是连篇谎言。我真后悔把爱情用在你身上，简直浪费我的生命，我恨你！我恨你！”她吼着。

手既无法使力，她用起了舞蹈动作兼防身术，狠狠地往圣平的胫骨一踢，痛得他哇哇大叫，立刻松开她。

晓青趁这个机会，冲出了公寓。

“快追她！”圣平忍着痛，天！她的力气还真大。

“我……”海成被这情势吓呆了，还待在原地。

“快！她在盛怒中，很容易出事的！”圣平咬着才说。

两个男人追到大门外，晓青已跑得好远。他们一个跛脚，一个扶眼镜，一路大呼小叫，还真像疯子。

他们跑到巷口转弯处，她已不见踪影。圣平坚持穿过几条街巡梭着，车水马龙，人来人往，就是没有晓青，他从不知道她的脚程会那么快！

“我们这样找下去也不是办法。”海成气喘呼呼地说：“你晓得她可能会去哪些地方吗？”圣平深吸一口气，努力想着，基金会、葛天宇、舞蹈社……，他常常听晓青提起，但没去过也不知道地点，他甚至连她的好朋友的名字都想不起来。

以往晓青都是准时又自动地出现在他面前，从不需他去费心寻找。如今想要探知她的去向，却是一点概念都没有，他在医院时，她都怎么打发时间呢？他发现他的所知有限，不禁有些心慌茫然了。

“回家！对，她说要回家的！”圣平突然想到，“我们先回去打电话给汪家，把事情说一遍，免得他们莫名其妙。”“真抱歉，都是我的错。”海成在回去的路上说：“我不该那么鸡婆去管你的事，又问一堆无聊的问题，发表不明就里的谬论，晓青骂得对，我又有什么资格？！”“别自责，我明白你是一片好心。”圣平说。

“却给你惹了那么大的麻烦，现在该怎么办？”海成懊恼地说。

“别担心，晓青的脾气来得快、去得也快。她从不记恨的。”圣平尽管沮丧，也用乐观的口气说：“我好好对她解释，她会听的。”“我平日看她总是静静的、笑咪咪的，没想到她脾气还真不小！”海成说。

“你还敢说她是小湖吗？其实真正的大海是她，波涛汹涌起来可不得了，我就被她的海啸震过好几次。”圣平苦笑地说。

“你是在乎她的，对不对？”海成若有所思地说。

“我不在乎她的话，就不会娶她了。”圣平说：“我这一生对任何事都是

仔细考虑铺排过的，你我相知多年，你怎么就对我失去信心了？”“不是失去信心。”海成说：“毕竟感情的事不像一加一那么单纯，我不希望你太轻率了。”“是吗？我和晓青之间就那么单纯，我完全不愿意它们复杂化，你懂吗？”圣平望着将暮的天色说。

唉！既是单纯，他为何不直接回答海成他爱晓青就算了？！还啰啰唆唆扯了一堆；但谁又知道晓青会在那儿呢？过几天等她气消了，再吻她哄她，让她破涕为笑。而他也应该多化时间去了解她、关心她，毕竟要共度一生的人，连她日常去处都说不出，也太可笑了吧！

碰到这种梦幻破灭的残忍事实，她应该哭的。但她没有，因为太生气太寒心，她连一滴泪都没有，像在心头上结成一块冰，所有热的血和流的水都冻着了。

她一直走着，不管天涯海角，直到感觉脚酸痛为止。她竟还有痛觉！

她一抬头，舞蹈社就在前面，原来她想跳舞。

空荡荡的舞蹈教室，人都走光了。她只开了一盏小小的灯，在镜墙前，像一个幽深的黑夜，只有寂寥的月光。她是吉赛儿，在知道阿尔伯特的欺骗后，以他的剑自杀，在林间冥界，跳着无法停止的死亡之舞。一遍又一遍，直到取得负心人的命为止；一圈又一圈，直到魂魄亦枯槁。

也像卡蜜儿对罗丹，付出一切却换来背弃，终于精神错乱。

她不停舞着，到汗水满布，到泪水满脸。她撑不下去了，整个人趴在地板上痛哭失声。

圣平和海成的对话一句句在她耳边响着。说她是小湖，不懂得圣平的世界；说她是训练良好的医生太太；说她不属于女人和爱情；说她们无法心灵交流；说她是一个方便……。

甚至他真正爱的女人，还在未来的远方等着……直是锥心之痛呀！她一辈子没那么凄惨过。

郁青不是告诉过她吗？富家女，是品质高级些的花瓶，是个物不是一个人，如果不找到自我，又如何能幸福？天宇不也几次棒喝她，要她别蹈郁青覆辙，别掉入利益婚姻的陷阱吗？但她以为圣平不同，以为他能真正的欣赏她，而由内心爱她。然而一切不过是痴人说梦罢了！如果今天课不取消，不到圣平公寓，没听到那一段话，她或许就会跌下悬崖；郁青还是由人牵着鼻子走，她可是自动送上门呢！

她哭累了就睡，睡醒就跳，跳完又哭，直到东方发白。清晨的第一班公车喇叭，使她醒悟，她已在外头过一夜了。

她从没有不告外宿的纪录，家里人一定很着急，搞不好都报警了。

她拖着疲惫的脚步回去。才一进门，秋子、敏芳、启棠都围上来，表情是发怒也是放心，每个人的神色都像过了不安稳的一夜。

“一个女孩子在外面过夜，成什么体统？”秋子教训说：“有家不归简直太不象话！”“你到哪里？怎不打个电话？”敏芳上下看看女儿，“你害我们担心死了！”“和圣平吵架也不需要发大小姐脾气呀！”启棠气呼呼地说：“现在弄得我们手忙脚乱，你高兴了吗？”一听到圣平的名字，原本平静的心又波动起来，他又来恶人先告状了，他又编了什么可恶的谎言？！

“我们不是吵架，只是我发现了他的真面目。”晓青努力克制自己，“他有没有说，他娶我不是因为爱我，是因为我的家世背景，我好管好骗，我是

天下第一傻瓜？！”“他说了他和海成的对话，但并不是这个意思。”启棠说：“我了解圣平，他和我一样不大会表达感情，也不是轻易许下承诺的人。如果不爱你，不会说要娶你的。”“那么他说他是为方便而娶我，因为我是训练有素的医生太太，我有个院长父亲，我不必花太多心力去爱……，你认为我还能嫁吗？”她忿忿地说。

“我认为这些都是赞美呀！”启棠说：“这本来就是优势的地方。方便就是适合。”

圣平是你能找到最好的丈夫，尽心负责，我不知道你还胡闹什么？”“是呀！圣平昨天在这里等到好晚才回去，一直向我们道歉。”敏芳也劝说：“男人有时说话就粗心大意，太实际了会伤人心，你就别计较。”“你一向任性，我看谁欺负谁，还不知道呢？”秋子摇摇头说。

晓青睁大眼睛看着这世上应该最爱护她的三个人，竟有一种荒唐感。如果他们都不能把她看成是一个有思想有内涵的女孩子，更不用说其它人了。

一日当傀儡，终生当傀儡。难怪郁青要跑到旧金山去！

此时圣平由门外大步走来，身上还穿著医师的白袍，看到晓青，脸上有复杂的表情。

“晓青，你把大家急坏了，你知道吗？”他苦恼说。

“走开！我不要见你，你走开！”晓青叫着，因太激动，全身发着热。

“晓青，别再孩子气了。”启棠不耐烦了。

他们一个个向她走近，有如在围堵猎物的猎人。他们要将她抓回牢笼，以她当牺牲祭品来遂每个人的心愿；然后有一天圣平成功了，他的爱人出现了，她就要被扫地出门，就像郁青提着皮箱回来一样……不！她往后退。两餐未食、消耗体力、睡在冷地板上，又加上气急攻心，她眼前一黑，碰的往地上一摔，竟不省人事了。

出生的二十三年来，健康的晓青第一次昏倒了。

晓青和幼儿班十二个小朋友鞠完躬以后，结束今天的舞蹈课。

她望望镜子，人瘦些，也有些苍白。本来只是受风凉，因为心情沮丧，居然病恹恹了一个星期。

生病的日子真不好受，她常想到谊美，折磨那么多，又如何能保持真挚的笑容呢？于是她开始素描，回忆她们曾共同幻想的故事，一页页画下来，她的人也逐渐平静。

只是她不愿再见圣平，怕听见他言不由衷的话。三番两次她相信他，被他说服；这一回棍子都敲到头上了，若她还柔顺地留在他身边，岂不万劫不复了？老爸威胁利诱，老妈和阿嬷苦口婆心，都让她歇斯底里，闹得感冒都要有并发症了，他们才无奈地放手。

眼看一个方便老婆飞了，圣平有什么感想呢？再换一个吧！只是不会有像她这般天真的傻瓜了。

才换好衣服，就有人喊她外找。原以为是学生家长，走到外面，竟是圣平！

她太讶异了，因为他从没来过这里。有几位社友好奇地盯着他，除了他出众的仪表气度外，便是想晓青的隐身情人终于出现了，可惜他再也不是她的了。

她将他引进一间空的办公室，开头就说：“我说过我不想见你，你又来

干什么？”“都两个星期，你还在闹脾气。”他很烦，但努力表现镇静，“我在怀疑你爸妈没有把我的意思表达清楚，所以我亲自来了。”“你根本不必来。我爸妈不但传达得很清楚，还加油添醋很多。我不知道你是下了什么迷药，他们会如此为你说话。”她冷着一张脸。

“因为他们明白我是真心诚意。”他捺着性子解释，“我和海成那天说的话或许有点措词失当。我们从高中起就是好朋友，聊天时百无禁忌地推理辩论，我们若知道你去那里，绝对会有分寸的。”“但也不会让我看到你的真面目了。”她咬着唇说：“别再提那天，更别说你是爱我才会娶我那些话，我不会相信的。”“晓青，你到底要我怎么办？”他迈了两步说：“这两个星期我被你搞得一蹋糊涂，连工作也不能好好做，你就别再闹了，算我求你，好吗？”

“害你不能好好工作，那我岂不是罪大恶极？这可是你的心灵、世界和全部的快乐呢！”她讽刺地说。

“晓青，你怎么变成这样？”他有些生气，“你从不是这种小心眼又刻薄的女孩子，你不该说这些话！”“是吗？那你根本就不了解我。我不是方便小姐，因为我不柔顺，要求注意力，我的训练极差，不会是好的医生太太，我一点都不适合你，你看清楚了吗？”她一鼓作气说：“我只是汪晓青，不是任何人的配件！”“我才不在乎你是什么，我只在意你。”他忍耐着。

“你当然在意我，因为我是汪启棠的女儿，如今我不再受你利用，你心慌了？成功的阶梯没有了？”她故意说。

“我的成功绝不需要靠女人。”他眼中开始有狂风暴雨，“你阿嬷说你任性倔强，常一意孤行，我还不相信。如今看来，你果真是被宠坏的千金小姐，稍有不顺意，就要弄得天下大乱，我真错看你了。”“你早就错看我。”她恨恨地说：“你要找出身良好、能当称职医生太太的人太多了，我随便就可举出十个来，但不是我汪晓青。若你执意要当汪家女婿，那就抱歉了，因为我姊姊也名花有主了。最好的方法是我爸妈再收个干女儿，好好调教一下，或许就能让你称心如意了！”这番话是过分些，但就从她嘴里溜了出来。圣平脸色铁青，太阳穴筋脉凸冒，他没看过他那种极怒又极寒的眼神，不禁有些害怕。

“我相信我看清楚了，你没有我想象中的可爱，却比我想象中的可恶千百倍！”他由牙齿内迸出这些话，便头也不回地走了！

她成功的赶走他了，她虚软的想。她再也见不到他了，她伤心地想。

走到窗前，可看见圣平走向车子的身影，那动作仍带着怒气。算算时间，他刚值班完，又倦又累，加上这一吵，开车会不会有危险呢？算了！何必再关心他，他自然会保护好自己，以免妨碍他救世济人的伟大工作！

她拿起大衣，一本小册子掉下来。是旧金山艺术学院的课程内容。如果她的自我要在海岸彼岸才能找到，她也只好飞过去了。

清晨五点回来后，圣平就一直试着睡觉，以前他一闭眼就可以立刻梦周公，如今一开眼就想到晓青。

他没想到那一席话会搞砸一切，更没想到她会翻脸就不认人，脾气会倔到这种程度，他还以为她很单纯善良呢。结果也是全身长满刺，琬平她们的刺是显而易见的，晓青更可怕，用温柔包装着，刺到肉里才发现。

昨天一大早，启棠告诉他晓青已飞到旧金山的消息，那些刺移到心上，狠狠地让他痛一下。

“真可怕，本来以为你这个女婿是跑不掉了，结果晓青那孩子还是没有福气。”启棠轻叹道。

“不！是我的错，我没有把事情处理好。”他忍着痛苦说。

“婚姻本来就要靠缘分。”启棠拍拍他的肩膀说：“我要你知道，无论有没有晓青，我对你欣赏提拔的心意都不会变。”“谢谢院长的厚爱。”圣平简单回答。

“不必谢我，因为你真的有这个能力，我岂能放掉一个好人才呢？！”启棠想想说：“晓青建议我既然那么喜欢你，干脆收你做干儿子，怎么样？”干儿子？这什么馊主意？！

“这似乎不太恰当吧！”圣平委婉地说。

“也对。”启棠又说：“不过你是该成亲了，成家心才会定。我太太最近收了一个干女儿，是台大的硕士，在基金会做事，哪一天见见面吧？”圣平整个面孔发热，他至今才明白一个人真可以气得五孔生烟！这晓青临走前，还不忘摆他一道，他还以为她没心机呢！她最好不要让他碰面，否则他不好好教训她一顿才怪！

“谢谢院长，我现在没有什么心情交女朋友，我想您能了解吧！”圣平趁未丧失理智前赶紧说。

“好！好！我是太心急了！”启棠再一次拍他的肩。

圣平翻个身，按下舒伯特的CD，旋即又关掉，这不是愈听愈糟吗？门铃响了，他叹了一口气，不甚情愿地开门。

“还在睡吗？”美锦拎着香喷喷的饭盒走进来，“我给你弄了扣肉和红烧鱼，快趁热吃吧！”“您怎么有空来？”圣平打个呵欠。

“做母亲的永远有空。”美锦看看儿子说：“瞧，没有晓青的照顾，你又邋遢起来了。”听到晓青的名字，他紧紧地闭上嘴巴。到浴室抹把脸，觉没睡好，饭总得吃饱吧！

狼吞虎咽到一半，正觉精神好一些，就发现美锦在收拾房间。她把一些花、杯子、椅垫放进一个箱子里，然后拿一张椅子要拿下墙壁挂着的“晨露”和“夕雨”。

“妈，你在做什么？”他皱着眉问。

“在收晓青的东西呀。”美锦说：“晓青拜托我的，说有人会来拿。她还开了一张清单呢！”“她去找您了？”他跳起来问。

“是呀！前几个晚上来向我和你老爸饯行。”她把灰尘擦一擦，“还送一块旗袍料给我，说本来是让我订婚宴穿的，现在婚没订成，就当做礼物。真难为这孩子了。”“没想到她诉苦诉到家里了！”他握起拳头，“她八成说了我不少坏话。”“别冤枉人，晓青比你们都有修养。”她把画轻轻放好，“她只说她没办法做好医生太太，既会妨碍你的工作，又不能让你快乐满足。然后什么大海小湖的，再来就是方便，你怎么把晓青比成方便面去了？”“妈，那些话有一大半是海成说的，哪里知道她就当真了。”他看见美锦要取下“夕雨”，忙说：“妈，请您不要再动晓青的东西好吗？一切保持原位。”“都分手了，还留着做什么？”美锦不以为然，“晓青说怕以后你的太太或女朋友误会，到时不但解释不清，还会被丢到垃圾桶，不如收好还她。我觉得很有道理，东西还不少呢！”“妈，您不要管我们的事好不好？”他压抑着说：“如果她要，叫她自己来拿！”“她若能来，早就来拿了。”美锦把“夕雨”放在桌上，“她说你们吵得很厉害，怕会砸了这些宝贝。”天呀！他没见过比晓青

更会拐弯抹角的女人了！他突然失去控制，用快速而坚决的动作，把画挂好，把箱子里的东西一一归回原来的地方。

“妈，这就是我的决定。”他用不妥协的态度说。

美锦张大嘴，这儿子是她养大的，自幼懂事老成，她还不记得他有那么孩子气的一面。她的嘴角不自觉地泛起一抹微笑。

“好吧！”她故作无奈说：“我明年去旧金山时就告诉晓青，你不肯还。”

“什么？你要去旧金山？”他头又昏了。

“是呀！晓青邀请我和你老爸去玩，反正旧金山很近，十几个钟头的飞机就到了，又可以顺便去看瑾平……”美锦计画着。

“妈，我已经和她分手了呀！”他急急地说。

“你和她分手，不表示我不能继续当她是女儿，不是吗？”美锦实际地说。

平静下来、理智一点，圣平告诉自己，不要再让荷尔蒙乱作用了！他把一些到了嘴边的气话硬吞进肚子里，再深深吸一口气。

“妈，我们别再谈晓青了。”他看看表，拿起外套说：“我必须到医院去了！”他在门口穿鞋时，美锦突然开口：“儿子，你其实是爱晓青的，对不对？”这种问题他当然不会回答，他只转头道再见，便走出公寓。

什么是爱？海成所说的恋爱症候群，以前没有，在晓青拂袖而去后才开始，这就是爱吗？他这一辈子最怕意外和差错，偏偏晓青就是它们的化身。在这种脑袋已不听使唤的情形下，他该如何把生命导回正途呢？

第八章

晓青、郁青及宣秀听完巴哈的室内三重奏，便到底楼观赏新展出的名家手迹手稿。

这个艺术馆位于太平洋滨，是仿罗马式的白色建筑，有圆柱、雕像、广场、喷泉，可远眺金门大桥，风景非常优美。

晓青的艺术课程偶尔会到这里来素描罗丹的雕刻。

“哇，你们看萧邦的乐稿，此女人还整洁细致。”宣秀在昏暗的灯光下，把头凑近玻璃柜。

果真有趣，晓青听过文如其人，没想到音符亦如是。

贝多芬的乐稿就十分大刀阔斧，东涂西涂，墨深浓有力，像落下的大雷雨，充分表现出一个骚动的心灵。莫扎特的稿则像跳跃的小精灵，很不规则地排在五线谱上，如源源不断的泉水，由天才的灵感中化出，几乎来不及盛接。舒伯特则很随意散漫，还附上歌词，充满流浪吟哦的味道。

舒伯特，总让晓青想起圣平。

绕到楼上，她们一定会去欣赏每次都不错过的俄罗斯公主出嫁图，大大的占一面墙，众妇云集，围着娇美的新娘，衣裳面容都画得细致逼真，美得令人遐想。

“可怜的公主，华丽的包装，丑陋的现实。”宣秀看一回就批评一回。

“这幅画特别让我感触良多。”郁青想起前一次的婚姻。

晓青无言，那公主的脸庞是如此纯真柔美，眼中写满期盼，不给她一

个白马王子，岂不太残忍了？！

出了艺术馆，她们沿着海湾散步，二月的旧金山比台北冷。

她们在日本登陆纪念碑前品头论足一番；再往下走有一块巨石，上面刻着“大自然”三个中国草书，只见海天一色，山峦桥影，风帆点点，恍如人间仙境。

忽然山脚下那团雾变浓了，由远处翻滚而来，如飞瀑、如云海，盖住了整座山，淹过了碧蓝的海面，也掩住了金门大桥。不过短短几分钟，四周就什么都看不见了。

警笛声阵阵鸣叫着，伸手就可以抓到浓浓的雾，全美最浪漫城市的最浪漫奇景——旧金山有名的海雾。

“想到要离开这里，我还真有些难过。”宣秀吹走一口雾说。

“我真没想到你还要去波士顿继续念博士班。”晓青对表姊说。

“哎呀，念博士只是一个借口，谁不知道我最怕读书！”宣秀说：“但是我更怕回台湾呀！你们刚从‘那里’逃出来，又不是不知道，一回去我的世界就只剩下‘嫁医生’、‘嫁律师’和‘嫁小开’三首歌了。”“完了，那我也得滞留在美念到艺术博士了！”晓青玩笑说。

“说不定你会像郁青一样，遇见一个真正爱你的人呀！”宣秀半认真说。

“我这辈子再也不会谈感情了。”晓青收起笑脸。

“嘿！”郁青轻轻说：“都三个月了，你还在伤心呀？”“为三大公会的人伤心是最不值得啦！”宣秀用起天字的词，“你在这儿念念不忘，他搞不好已追起另一个医生的女儿了。”“周圣平倒不像是这种人。”郁青中肯地说。

“难说哟！他们自称是最有价值的单身汉，我们千方百计避开的，还有一大堆女人挤破头呢！”宣秀大发议论，“我就看过很多女孩子，平日心高气傲，一见到三大公会的人，立刻巴结逢迎，成一身贱骨……”“宣秀，别再说了！”郁青使个眼色。

“哦，对不起！”宣秀尴尬地说：“晓青，我不是说你。”“我知道。”晓青低低地说：“但我也够傻了。”而且傻到心眼里，方才听见宣秀说他或许在追另一个医生的女儿，心就揪一下。想象他和别的女人在一起的情景，就忍不住嫉妒。

离他愈远，思念有增无减。她多少次想，如果时光倒流，她还会不会坚持不原谅的原则呢？如果她让一步，他们又会快乐地在一起，不是吗？但这种快乐迟早会有可怕的结局。

旧金山的雾来得快也去得快。逐渐地，树、海、天、桥又一一呈现在眼前，唯有山仍在白雾中纠缠着。

可怜的山，晓青轻轻地叹了口气。

天宇用计算机为“永恒”谱曲，效果并不好。从学校一回来，他就在钢琴上乱弹。

晓青在客厅写儿童插画的报告。她喜欢艾利克。卡尔简单又哲理的线条，就一条毛毛虫或一只蟋蟀；她也喜欢柯恩。汤普森的抽象及复杂，比如一座孤岛有数百个窗子，浮在半空中，藏着许多秘密……但天宇的音乐实在太刺耳了。

“宣秀临行前再三交代，别把她五万美金的琴弹坏了。”晓青忍不住说。

“我试了很多次，就抓不住心里的那一种感觉。”他懊恼地说。

“八成是你的缪思女神不在了。”她往厨房看看，“郁青呢？”“她去看唐娜凯伦的服装秀了。”他心不在焉地说。

她想到上星期看的名家手稿，突然灵机一动。

“我来！”她推开他，坐在钢琴椅上。

她用不同音乐家的味道来伴奏“永恒”。用贝多芬的就像百家争鸣的交响乐；弹莫扎特的就像华丽的宫廷舞曲；巴哈的就像哲人在对话；萧邦的有如动人的歌剧；舒伯特就像在说一则传奇故事……“慢着，就是舒伯特！”天宇欢呼着。

又是舒伯特，圣平的身影立刻出现在她的思绪中。

天宇兴奋地回到计算机桌时，她已愁着一张脸坐在窗前了。

这是一扇临街的落地窗，几乎是整面墙，视野广而美；但由于房子是盖在狭窄的山丘上，让人会有站在危崖边的感觉，对有惧高症的人是一大挑战。

事实上，整个旧金山就是突出于海中的高崖，路多崎岖转折，呈四十五度倾斜，房子就依势盖上去，像坐云霄飞车。

如此一来，屋内的设计就要全然挥弃传统了。

这栋房子是外公的产业，专供他子孙念书用的，很多她的堂表亲戚都住过。外观很漂亮，白色西班牙式的简洁外型，巧妙地镶着巴洛可式黑色雕花的边缘。

里面就很精采了。格局不似台湾的方方正正，三层楼的设置层层不同，楼梯也弯弯曲曲。当达到第四层的小阁楼时，如直上云霄的天梯，令人喘不过气来。

“对于有幽闭症、狭心症、惧高症的人，还真住不得呢！”郁青不只一次说。

如果能排除一切障碍到达小阁楼，那四壁及屋顶都是玻璃的房间倒颇有情调，雨天观雨，晴天观日星。

“空气稀薄了一些。”宣秀的评语。

唉，有这么自由的环境，念她喜爱的艺术课程，还有那么多人陪她欢笑，她为何还不快乐呢？“晓青，电话，你老妈打来的。”天宇叫醒发呆的她。

敏芳只要有空，每星期都会打好几通电话来查勤。

“晓青吗？我才和天宇说，明天下午去机场接你老爸。”敏芳说。

“老爸不是要直飞纽约去看大哥大嫂吗？”晓青纳闷地问。

“他改变计画了。”敏芳迟疑了一下，“他要先送圣平到旧金山医学院研习半年。”“什么？”晓青大叫一声。

“而且打算住在你那里。”敏芳紧接着说。

“妈，他们这样做太过分了。”晓青又气又急，“你们明知道我不想见他，何况还住在同一屋檐下。”“你真的不再给他一次机会了吗？”敏芳问。

“他那种人，你们为什么还替他说话？”晓青生气地质问。

“他并不是你说那种心思不正的年轻人。”敏芳耐心地说：“我认识他以来，他都规规矩矩，从没有不好传闻。他的最大花边还是你替他制造出来的呢！你不理他以后，也没看他再交女朋友，我看你是误会他了。”最后几句话让她忍不住心动，态度软化了一些。

“妈，外公把你嫁给爸爸时，你都没有怀疑他是爱你的财富地位吗？”

她把话题一转。

“这是什么问题？！”敏芳轻斥女儿，“我们那时代女人没有你们那么会胡思乱想。

而且你爸赚的钱早多过我当年的嫁妆，他也从不用你外公的一分一毫，你能说他是为了我的财富吗？”“那是爸爸人好。”晓青说。

“圣平就是像你老爸，否则他们两个就不会那么投缘了！”敏芳说：“你的个性太冲动，聪明反被聪明误。”“不管，圣平搬进来，我就搬出去！”晓青赌气说。

“别孩子气了。”敏芳说：“这回圣平去是为公事，如果你公私不分，把事情弄糟，你老爸铁定会大发脾气的，所以我先告诉你，明白吗？”她闷闷地挂上电话，老爸若真发火是很可怕的，她可不想惹毛他。

回想她和圣平的最后一次会面，他对他的辱骂带给他多大的愤怒，两个人都气冲冲的。如今又要站在同一块土地上，整日面对面的，她还没有心理准备呢！

图书馆广播再十分钟就关门了，晓青沉重地起身，老爸他们已经到了三个小时，她总要面对现实的。

天宇很不齿圣平的作为，认为他是穷追到美国来的；郁青则劝她，不介意是最好的方式。

不论圣平是真研习或假研习，都会扰乱她的平静生活。她可受不了他虚情假意的哄骗和解释了，他若以为三个月能让她的愤恨消失，那就太小看她了。

出电车下来，远远的就看见家中一楼的客厅灯火通明。她在草坪上站一会，管他呢！

做亏心事的是他，他敢厚着脸皮来，难道她还怕见他吗？没有必要为他有家归不得。

她一打开大门，正在聊天的四个人全看向她。

她的眼正对着圣平的眼。三个月不见，他似乎瘦一些，但令她心动的魅力丝毫未减，一样俊逸沉稳，身上穿的白毛衣还是她买的呢！她突然觉得面红耳热。

“你终于回来了！”启棠一脸笑容，“我从不知道我们晓青那么用功，会泡到图书馆打烊。”晓青本来要遵守老妈训诫，采不顶嘴政策。但看到圣平，她的心情起伏难平；老爸又自以为幽默的糗她，更令她忍不住冲动。

“我不是用功，我是躲人。”她开口就说：“我没想到远远绕了一个太平洋，还是不能清静过日子。”“晓青，怎么那么没有礼貌？”启棠皱眉说：“圣平来者是客，你怎么一来就给人家脸色看？”“他哪里是客？”晓青倔强地说：“爸，你也太不顾我的心情了。全美那么大，你为什么要挑旧金山？旧金山那么大，你为什么要他住到这儿来？”启棠脸开始变色，郁青忙过来扯妹妹，天宇避到一角去，唯有圣平依然保持冷静的态度。

“你倒管起我的事来了？”启棠不悦地说：“圣平是我的员工，我爱派他到哪儿，受让他住哪儿，是我的决定。你不要没大没小！”“院长，你不要难为晓青了。”圣平又转向晓青说：“住在这里也不是我本意。但这研习是临时调派的，旧金山房子又难租。我只暂住一下，等我找到了地方，马上搬走。”瞧！他还以为自己多有风度呢！晓青真想狠狠踩他一脚。

“不！”启棠摆明不妥协，“我绝不因为女儿的任性而妨碍了公事！”“院长，住的事让我来处理好吗？”圣平一副很理智的样子，“若住在这里会引起晓青不愉快，不但影响她念书心情，也影响到我的工作，反而更不好了，不是吗？”“看看，人家圣平多有修养，不但忍耐你的小姐脾气，还替你着想。”启棠摇摇头说。

晓青气炸了，她根本不要他的假仁假义。

“我不要你的假好心！”进屋后她第一次对他说话，“我不在乎你住多久，只要别让我看见就好！”她说完转头就走，他的声音在后面响起，很平稳：“放心，我不会住太久，而且也不会让你看到的。”她停了一下，咬咬牙便冲到她二楼的房间。

太可恶了！她本来以为他是藉研习之名，来乞求她的原谅，少不了低声下气和陪笑脸，她正可好好再出未消的气；没想到他还有脸摆臭架子，一副有理走遍天下的模样，倒把她比成孔子笔下难养的女子了！

她生气地洗澡、洗脸、看书、上床。

临睡前，郁青探个头进来问：“要不要谈一谈？”“不要！”晓青把棉被蒙在头上。

黑暗中，月的光网像一层轻雾。她可以听见比平常多的说话声和脚步声，传向三楼。

她仔细聆听。圣平来打扰她的生活，令她怒不可抑；他没有百般殷勤，希望重修旧好，令她不解；他那冷静无所谓的态度，令她心烦；然而在她内心一角，又止不住为他的来到而雀跃！

在百味杂陈中，她极不安稳的度过一夜。

楼下的老爷钟敲两响，绕过曲折的空间隐约传来。窗外的星星灼灼地亮着，月却有些淡了。此情此景很像那首“枫桥夜泊”的诗：月落乌啼霜满天。

江枫渔火对愁眠。

姑苏城外寒山寺。

夜半钟声到客船。

小楼如同客船，老爷钟声如同古寺钟鸣，只是晓青比对愁眠更糟糕，她已在房间里坐立不安两个小时，地毯快被她磨出洞，窗帘也快被她扯断了。

圣平竟还没回家！他从来没有那么晚归，到底是什么事耽搁了他？她没有他实验室的电话，以他们之间的相处情形，他也不可能打电话回来报备。

这一个月，圣平谨守他第一天的承诺，完全消失在她的视线之外，连她要表现一下“形同陌路”的机会都没有。

他总在她起床前就到医院去，不到最后一班电车绝不回来。她也总要等到他进门，才能安心睡觉。

但自从他拿到加州驾照后，她的睡眠时间大乱。他一开车上班，就不可能如电车般准时，而且一次比一次晚，常常等到他激活车库的声音传来时，她已撑得昏头脑胀了，而今天是最晚的一次。

他有可能实验做得欲罢不能；但也有可能在停车场被人抢；或者在马路上被人追杀；或者太累了撞到电线杆……。总之，她脑子里一直浮现他躺在血泊中，孤立无援加痛苦等死的画面。

这些想象令她无法呼吸！

他难道没听过黑夜的城市是罪犯和流浪汉的天下吗？她又慌又气，他避她如蛇蝎，却不懂得避开危险，若他有个什么意外，她该怎么办？夜实在太深了，晓青过了漫长的一天，身心倦极，她忍不住歪在床头打了个盹。

突然钟敲四声惊醒了她。她的第一个念头是圣平回来没有？也许他已经在他房里呼呼大睡了。

她站了起来，差点撞倒台灯。不行，她必须到三楼去确定一下，万一他不在，就得叫天宇找人了。

三楼有四间客房，圣平住最右边，门轻掩着。她在微弱的灯光下小心爬着没有栏杆的楼梯，拖鞋还掉了一只。

她慢慢推开门，房内一面漆黑，她借着天光，努力想看清床上是否有人。蓦地，两只手臂后面箝住她，她本能地尖叫，又马上被捂住嘴，力道之猛，害她差点失去重心。

差不多在同时，她就知道那是圣平。一时又放心又生气，用力地往他的手咬下去。

“搞什么鬼？！”他放开她，小声抱怨：“你三更半夜不睡觉，跑上来做什么？害我以为是小偷！”“你呢？三更半夜在外面游荡，又干了什么好事？”她口气很冲。

“我在做实验呀！”他一边说，一边关上房门。

“你干嘛关门？”她紧张地问。

“难道你要把天宇和郁青吵醒吗？”他反问：“如果他们发现你清晨四点多在我房里，会怎么想？”她立即感受到此刻暧昧的状况，不禁脸红起来。

“你什么时候回来的？”她故作严肃地说：“我怎么没听到你开车库的声音？”“三点左右。”他开了一盏桌灯，“我怕吵到你们，所以把车停在马路边上。”难怪她一点感觉都没有。

小小的灯光已足够让她看清他的表情，尽管他的语调平稳正经，却是一脸的促狭笑容。为怕他看穿她等了一夜的焦虑和憔悴，她忙走向门口，准备离去。

“晓青，你在等我的门，对不对？”他叫住她说。

“鬼才等你！”她马上否认，“我只是常被车库的激活声吓醒，所以麻烦你以后尽量在十二点前回来，可以吗？”他扬扬眉，似笑非笑地说：“当然可以，谁教我寄人篱下呢？”她瞪他一眼，往门外走。走到楼梯的一半，他又叫住她。

“晚安，晓青。不，应该说早安！”他轻声说。

他的声音中有一种说不出的温柔及感情，令她心头一震，另一只拖鞋也从楼梯边缘掉下去。

天！她太需要睡眠了。但她必须到一楼捡回拖鞋，免得明天郁青和天宇会起疑心。

她打了一个大大的呵欠，至少圣平安全回家了。

考完期中考，为了庆祝，郁青和晓青姊妹俩大展身手，下厨做了几道拿手好菜，弄得满屋子香味四溢。

郁青和天宇在那儿享受佳肴，卿卿我我的你一口我一口时，她却惦记着圣平。

从那夜起，他都在十二点以前回来，不再使她操心。但仍是神龙见首

不见尾，三餐不见人，衣服也在星期六早上她去中文学校带舞蹈课时才洗。

这样的刻意回避又教她不高兴。那晚她上楼去“查房”，不就表明她没有那么记恨了，他为什么不趁机调整一下两人的关系？何苦还如此紧张，难道又要她放弃矜持，一步步教他吗？回忆从前，她是多么辛苦又特地地闯进他的生活里，还差点走向地毯的另一端。她爱他，却也没看过感觉那么迟钝的男人，亏他智商超高，偏都装到脑袋的另一边。活该他追不到任何一个女孩，甚至连她这“方便”老婆都保留不住。

结果他一点教训也没得到，还是耶副德行，难怪会和海成说出那番话，希望他真正爱的女人会把他整得七荤八素，他就明白她的好处了。

喝了一口鱼翅羹，她又想圣平三餐都吃什么呢？天天汉堡、马铃薯、炸鸡，肯定会水土不服；加上夜以继日的工作，怎么吃得消？“嗨，那么早回来，一块吃吧！”天宇忽然往她身后招呼。

晓青回头看是圣平，他一副神采奕奕。他要坐下吃，她绝不会反对。

圣平自从帮天宇介绍一位学民谣及蓝调的小提琴手后，两人就称兄道弟起来。

“不了！”圣平说：“我订好房子，今晚就可以搬过去。”晓青的碗差一点打翻！

“你真的要住盖瑞那里？”天宇一脸惊疑。

“是呀！有什么不好？我去整理了，待会还得请你帮忙！”他对两个女生点个头就上楼。

好哇！他以为这是旅馆，爱来就来，爱走就走吗？“妈呀，那房子乱恐怖的，活像一九〇七年旧金山大地震后就没整修过。味道有如百年墓穴，养了百年鼠、千年猫，地板屋顶都吱吱叫。”天宇绘形绘影，“我看到它就想到闹鬼的歌剧院后台。对，就是耶出‘歌剧魅影’。”晓青的心凉了一半。

“最主要那个盖瑞是个同性恋者。”天宇继续说：“我不是有什么偏见，只是盖瑞一直对东方美男子很有兴趣，我怕到时候圣平就成了戴耳环的同志了！”天宇一向喜欢逗趣夸张，晓青却笑不出来，一颗心直往下坠。

“那你去叫他别搬嘛！”晓青急忙说。

“他搬家都是为了你，只有你能叫他留下来。”天宇闲闲说。

“郁青！”她转而求姊姊。

“我看他只会听你的。”郁青说。

晓青左右为难，然后把心一横，有什么好怕？她又不是没有主动过。

她很辛苦地爬上三楼，到了圣平的房间，他正把一些衣物收到床上的大皮箱里。

他看她一眼，带着疑问的表情。

“我不准你搬走！”她把头抬得高高的。

“不准？”他更莫名其妙，“我一直以为这是你的希望呢！”“你遵守房客规矩，我为什么要赶你走？”她再强调说：“况且你真搬走了，我老爸怪罪下来，搞不好连下个月生活费都不寄了，你岂不害到我？”“有这么严重吗？”他坐下来沉思，“但我在这里不太自由，总是动辄得咎，怕你不开心，不如到外面住，我会向你父亲解释的。”说他钝，他又机灵，还敢和她讨价还价。

“我可不想为这件事去惹他生气。”她说：“以后你不必避着我，随你回来吃饭看电视都可以，我会视而不见，你满意了吗？”“我不要视而不见。”

他立刻说：“我希望我们还是朋友。”“周圣平，你可别得寸进尺！”她叫着。

“我不是得寸进尺。”他的脸突然变成很认真：“这几个月我们误会未清，我一直很不好受。不仅是我和海成的对话，还有我们彼此间的气话，你不是宠坏的千金小姐，我也不是专追院长女儿的登徒子，何必要彼此伤害呢？”

“什么彼此伤害？你周大医师是铜墙铁壁，我哪动得了你一根寒毛，只有你伤我的份而已！”她寒着脸说。

“是吗？”他不赞同地说：“是谁先开始想当朋友的？又是谁天天往我公寓跑，把我家当她家？高兴时找我当男朋友，不高兴就一脚把我踢开，我觉得自己像个被操纵的木偶！”她没想到他会反咬她一口，忿忿反驳：“谁说我不用心思？是谁说我训练良好？是谁说我方便？我才是真正的木偶！”

“这就是我要强调的。每个人看事情的角度都不同。”他不受她怒气的影晌：“男女差异犹大。你没听科学家最新的发现吗？处理情绪感觉时，男人偏向爬虫类，女人偏向灵长类。所以女人心思好几弯时，男人还在原地打转。我在和海成谈感情时，我是一头混乱，于是光顾着推理。就好象在决定病人要不要动手术，我们一个个理由分析，分析结果是冷的、数据化的，但真实情况又不同，还有病人的感觉要考虑。因此我说的那些话只是事情的表象，并不代表我的心意，你懂吗？”她会懂才怪！什么爬虫、灵长、推理、手术、病人……，这和他们的事有何关系？她第一次觉得他们真像大海和小湖，无法交流。她愣了半天，忽然看见他桌上摆着她送他的舒伯特 cD，恍若找到救星般说：“你还留着我的东西做什么？你妈说你不愿意还。”“因为我舍不得呀！”他干脆说。

“难道你不怕你真正爱的人会生气吗？”她回他。

“晓青，你怎么老提一些不存在的人呢？”他的脸色又不好了，“现在你就像在我心上的一根刺，挡在那里，我还能爱任何人吗？”他知道他在说什么吗？不！他很显然不明白！但她绝对喜欢当他永远除不掉的心头刺。几个月来她的心情从未如此舒爽过，但她仍板着脸说：“好，我答应你，我们还是朋友。”“什么？”他讶异地问，弄不清她的反复无常。

“反正你不许搬就对了！”她说。

才踏出圣平的房间，就看见天宇拉着郁青的手贴在楼梯的墙壁往上观望。

“你们在偷听吗？”晓青责问。

“我们只是担心你们吵得太厉害了，圣平会被推下楼。”天宇嘻皮笑脸地说。

“胡说八道！”郁青轻斥他，“我们来请二位吃饭的，菜都凉了。”“我也受邀请了吗？”圣平的声音由她身后传来。

“当然。”郁青笑着说。

“太好了，我想念中国食物快想疯了。光闻味道，就教我垂涎三尺。”他跨出两步，又回头问晓青，“可以吗？”“爱吃就去吃。”她丢出一句。

“哇，太好了，咱们开啤酒庆祝，从此西线无战事。”天宇摆出舞台剧的姿势，向圣平眨眨眼说。

看着圣平大快朵颐，仿佛是被虐待很久的饥民，晓青忍不住有一种满足，和他做朋友是比当敌人愉快多了。

出国以来，她终于能摆脱内心的阴霾。无论她和圣平有没有未来，她都该为自己而活，就像以往快乐无忧的晓青，只不过她不会在逃障中浑浑沌

沌了。

第九章

五月底暑假开始，晓青试着写她的第一本儿童故事书。这是谊美生前的构想，讲一个生病的女孩，如何在喝了一杯神奇的水后，获得三天的健康，做自己想做的事。

“我要去上学，看我的老师和同学。”谊美双眼发亮地说：“我要和爸爸、妈妈、哥哥、汪姊姊一起到狄士尼乐园玩，我要去书店、玩具店逛个痛快，我要去吃麦当劳……，太多太多，三天一定不够的！”晓青难过地放下笔，望向窗外，看到邻居凡妮莎正在向她招手。

凡妮莎是住在隔壁青石洋房中的妇人，四十来岁，先生是艺术家，她则是医生兼教授，两人种了一园玫瑰。

晓青被花朵的娇颜及香味所吸引，由侧门走出去，马上就陷入红、白、紫、黄的一片花海中。

“嗨！”凡妮莎掠掠金发，愉快地说：“怎么好久没看到你们那两个英俊的男生呀？”“哦！圣平到樱桃湖附近的印第安保留区去做脑部遗传疾病的研究；天宇回台湾筹备他的夏季演唱会。”“难怪。”凡妮莎说：“我还等着回答圣平有关玫瑰花的问题呢！”凡妮莎每次都把圣平叫成“香槟”，听起来很有趣。

“他为什么问你这种事呢？”晓青好奇地问。

“当然是为了你啦。”凡妮莎笑着说：“每个男人都想讨好他所爱的女人。”“他不是我的男人，他也不爱我。”晓青忙否认。

“那你就没有我想象的敏感和精明。”凡妮莎说：“那个男人为你疯狂！”美国人用词一向夸大，在二对二的情况下，很喜欢把事情浪漫化。

“你不了解。”晓青不自觉说出心里的话，“对我而言，你们医生都拥有极高的智能，是一个高不可攀的族群，圣平常让我气馁！”“你错了！你们的艺术天分才是最不可多得的。”凡妮莎睁大眼说：“你知道吗？我的家族来自法国的上流阶层，他们认为学艺术的是最聪明的，于是我父亲是指挥家，母亲是陶艺家，大哥是钢琴家，大姊是画家，只有我什么都学不成，天天就爱看科学书籍，老被他们说笨，到现在我还自卑呢！”“是吗？”晓青不敢相信，世上还有人说医生是笨蛋？！

“不然你以为我干嘛要嫁给艺术家呢？”凡妮莎说。

“可是在我们国家，学科学或医学的人总是比学人文艺术的又高一等。”晓青忍不住说。

“其实那都是偏见。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优点和专长，都应该被尊重和欣赏的。”凡妮莎恳切地说：“没有谁比谁强的道理。”晓青正在沉思这些话时，郁青惊惶失措地由窗口喊她，活像房子失火。她向凡妮莎道歉，匆匆进屋。

“你看！你看！”郁青一下就把她抓到电视机前，完全失去平日端庄优雅的淑女作屏幕上烧着大火的高山及救火的消防队员，偶尔一架提着太平洋水的直升机飞过。

“怎么样？”晓青不解姊姊的反应，加州天干物燥，每到夏季火烧山是常有的事呀！

“大火就在樱桃湖附近，他们说有些人被困住了，生死下落不明。”郁青慌张地说：“刚才保罗打电话来说，不知道圣平他们有没有及时出来。他正在打听，等一下会给我们消息。”晓青如遭电击，脸色苍白，她两腿一软，整个人往沙发上跌坐下去，双眼瞪着电视，睁大再睁大，变成一片空茫。不！那大火太可怕，圣平不会在里面的！

“不！”晓青终于能发出声音。“圣平很聪明的，他一定早就躲开危险了！他不会这样吓我的……不会的！”她不断喃喃地安慰自己，但腿再怎么也站不起来了。

“是呀！我想也是。”郁青坐在她旁边，轻轻说。

姊妹俩不再说话，只盯着电视。一会是有人在砍树画出防火道；一会是燃烧的大树倾倒；一会是浓烟冲天的山脊……，记者不断报告灾情，神色十分凝重。

突然电话铃响，把她们吓得跳起来。

“哈啰！”晓青抓起电话说。

“是雪莉吗？”保罗叫着晓青的英文名字，“壤消息！他们四个人全陷在火灾区，包括盖瑞、圣平，还有另外两个研究员狄克和欧文。”“天呀！我们现在该怎么办？”她几乎哭出来。

“我联络不到欧文的女朋友，但狄克的太太艾琳要和我开车去山脚下的巴克镇等，你要一起来吗？”保罗说。

“当然要！”她急急说。

“带些衣物，我们不知要待多久。”他挂上电话前说：“我们马上来接你！”晓青转身看到屏幕的惨状，泪水哗哗掉下来。不！圣平绝不能发生任何意外，她绝不允许！

在慌乱的心绪下，都是郁青帮她打包，当保罗的车到时，她仍未从震惊中恢复，整个人冷得如游魂。

保罗和艾琳眼眶都是红红的。保罗就是圣平介绍的那位小提琴手，长相英俊，是盖瑞的“情人”；最初晓青还有些戒心，相处几次以后，发现他很友善热情，心思比女生细密，就像个大姊姊，除了“性”向不同，没什么让人不舒服的，所以也成了好朋友。

艾琳是个菲裔女子，三十来岁，只见过一次面，晓青和她并不熟。

开车到巴克镇要七个小时。一路上他们都无心说话，只听着广播，每一分每一秒都希望有四个人获救的消息。大火是从中午开始燃烧的，原因不明，现在已经九小时了，火势不断蔓延，因山高险阻，要救火很困难，拖得愈久，被困的人生存机率也愈渺茫。

望着黑漆漆的窗外，晓青的身体仍止不住打颤，远处的灯光始终在泪眼中模糊成一片，艾琳的低声祷告不断传来，不信教的晓青也跟着求上帝，只要圣平能够平安，她愿意付出一切代价，甚至献上自己的生命都可以！

今天会发生这些事都是她害的！如果她不是那么固执，一怒之下跑到旧金山，她和圣平早就结婚了，爸爸也不会派圣平到这里，让他远入内华达山脉碰到这个见鬼的火烧山！

这两个月以来，圣平很明显地极力要讨好她，称赞她做的每一件事，陪她去看展览及听音乐会，从前以他为中心的相处方式，逐渐有着微妙的转

变。

甚至为了看二千四百年才接近地球一次的海尔。鲍勃彗星，他开车陪着她进入半夜黑寂的山区，就为了欣赏它的尾巴能闪亮到四分之一的星空那么长。

“晓青疯了，你也跟着疯？”天宇笑他们，“在小阁楼看就可以了。”那当然不同。旧金山太亮，彗星的尾巴短得像无尾熊。

那山区的一夜令人永生难忘。爱星人不只他们一对，他们向别人借来小型的天文望远镜，可见彗星尾巴的蓝白两色光及四周所围绕的条纹形物体。

“那就是天门教人所谓的宇宙飞船。”有人说。

天门教三十九人三月底在南加州集体自杀，说彗星可以带他们驶入天堂。

“以这种怀想，随彗星而死，其实是挺浪漫的事。”晓青望着西方的天空说。

“什么浪漫？那是迷信无知。”圣平不以为然。

“是吗？比起别种自杀，他们还有些理想和目标，反正又不妨碍到任何人。”她反驳。

“只有你才想得这种歪论。”他笑着说：“看来我得防止你被邪教所诱惑了！”他笑容中充满着宠爱，只有对他在乎的女孩才会展现的。然而她依然是倨傲不领情，把自己的心守得紧紧的。结果上天要惩罚她，连最后的机会都可能没有了。

如果他能平安归来，她绝不再矜持计较，他要飞黄腾达，要个方便老婆，她都可以给他；即使是几年后他有了真正的爱人，她也会成全他，只要他能活着。

清晨五点他们到了巴克镇，从远远的山间公路就可以看见遮云闭日的庞大黑烟，像怪兽般啮咬着每个人的心。

天刚亮，小镇已挤满人潮。救灾队、记者、家属都群聚在此，对一直蔓延的火束手无策。

保罗到酒店打听消息。

“没有人出来，山路都封锁了。”保罗双眼布满红丝，“他们打算下午火势转向，再入山搜救，如果风肯帮忙的话，能下场雨是更好！”镇上旅馆都被订满，甚至住户都出租。研究队还保留着两个房间，所以他们尚有栖身之处。

主要街道只有一条，由十九世纪淘金热时的殖民建筑所组成。廊柱下人来人往，全是愁眉苦脸；商家生意大好，但他们没有欢喜。

晓青睡不着吃不下，只呆呆地望着那梦魇般的火团，呼吸着焚烧的空气，内心的恐惧不断加深。

旅馆的后面是个小湖，湖畔有几个印第安人在唱祈雨歌。有人翻译成英文……舞在沙尘中，舞在烈日下。

蝴蝶舞在焚热的低谷。

向您祈求甘霖。

垂垂待毙的叶影下。

野鸽呼唤您。

碗豆花呼唤您。

您到底在哪里。

下午两点多，群众在街上喊着：“有人出来了！”晓青跟着保罗和艾琳跑到救火总站，看见直升机送下两个疲惫的露营者，还有一个躺在担架上，他们的亲人兴奋地奔向前去，又哭又笑又叫。

晓青失望地流下眼泪，轻轻地转身离去。

没多久，保罗追上她说：“快！他们说医学院的研究队是送到另一个小镇的医院里，都安全了，情况不太糟！”谢天谢地！晓青堵在心口二十个小时的石块终于消失，圣平没事！上帝听见她的祈祷了，她擦干眼泪，跑到停车场。他们离开小镇时，已下起毛毛细雨。

三十分钟的车程仿佛不够快，那团可恶的山火随他们转，也渐渐变小了，不再有赤红的火焰，呈阵阵黑烟。

医院早围了一些警察和记者，他们费了一番口舌才到急诊室。纷乱之中她一眼就看见圣平，他依然生龙活虎、健康完好，那种恍如隔世的相逢感觉，使她喜极而泣。

他也看到她了，脸上的表情是真情流露的惊喜。晓青很高兴自己来了，所有的折磨痛苦都烟消云散，她激动急切地投入他的怀抱，他也张开双臂紧紧拥住她。

久久她才不好意思地看看四周，但没有人注意他们，只有一位护士对她笑笑。

“你还好吗？有没有受伤？”她推开他说。

“一点皮肉伤而已。我没想到你会千里迢迢跑来。”他轻声说：“不过我很高兴，这表示你还在乎我。”“人家都急死了，你还拿来开玩笑。”她脸红说。

“有什么好急的？你忘了我是聪明绝顶又理智过人？”他表情正经地说：“事实上我们去的地方并没有太大危险，因为风往另一边吹。反而是我们匆忙下山时，山路太弯，撞到山壁，车子抛锚，才被困住的。”“其它人都还好吧？”她望向别的病床，狄克和盖瑞躺着，不见欧文。

“欧文有些擦伤和扭伤，盖瑞手臂骨折，都是不幸中的大幸。欧文没事，去打电话给他的女朋友了。”圣平说。

听他们说完中文，盖瑞挥挥缠着绷带的手说：“幸好圣平是医生，不然我们更惨。”“可不是！山里又黑又冷，就靠他一个人镇静指挥。”狄克用菲律宾腔英文说。

“我没受伤，理应效劳。”圣平谦虚地说。

“圣平，你的女朋友为了你一天一夜不吃不睡，我看你最好带她去补充一点能量，否则她要昏倒了。”保罗说。

“哦！这可不行，她曾有昏倒的纪录，那次真吓坏我了！”圣平紧张地说。

他拉着她一路到医院餐厅，点了一大堆东西给她吃。

晓青并不动叉子，只看着他说：“我昏倒，真吓到你了呀？”“你吓到我的才多呢！”他一脸无奈：“我这辈子天不怕地不怕，无往不利，就怕你脑袋里的怪念头。快点吃吧！看你苍白成这样。”晓青想到这两日的焦虑，深觉眼前这一餐得来不易，便吃得比平常更起劲。

“晓青。”他忽然叫她，“你这一来，不就承认是我的女朋友了吗？”她很不自在，但随后想想，过去几小时曾发过多少誓，只要圣平平安了，就要

珍惜两人的缘分，不再浪费在无谓的你猜我疑当中。所以她干脆坦白：“我是个很死心眼的人，认定一个人就很难改变。你还要我当你的女朋友吗？”
“那当然！自从你拂袖而去，我做什么都不带劲。你瞧，我不是追到旧金山来了吗？”他很诚意地说。

“不是我老爸派你来的吗？”她惊讶地问。

“本来是有个机会要到哈佛医学院的。但我灵机一动，问可不可以到旧金山医学院，你老爸一听立刻明白，马上和这儿的脑部外科权威布朗教授联络上，并要我住到你那里，想化解我们之间的纠纷。”圣平解释。

“哦！结果我的反应很激烈！”她回想说。

“这让我很沮丧。你的半夜等门使我恢复一点信心，才会采用天宇斧底抽薪的办法。”他继续说。

“天宇又使什么诡计了？”她皱眉问。

“搬家呀！他说你一定不会放我离开的。”他微笑说：“你真凶巴巴地挡住我，我才相信你还在乎我。”“好哇！原来你和他一唱一和，联手来骗我？”她故意气呼呼地说。

“你别生气，我实在是走投无路了，所以……”他可怜兮兮地说。

“我不怪你，但我会和天宇算帐。”晓青说：“其实我早就不气你了，只是一时拉不下脸来嘛！”“这六个月惩罚我也够久了吧？”他拉住她的手说：“雨过天青了？”她轻轻地点头。

此时，保罗、艾琳和欧文都到餐厅准备吃晚饭，他们才暂停彼此的凝视，但情侣的默契都回到他们的身上了。

保罗留在医院陪伴需观察一夜的盖瑞，其它人都回到巴克镇过夜，晓青第一件事就是向姊姊报平安。

“我从电视上看到啦！圣平很上镜头呢！”郁青说。

打完电话，圣平开门进来说：“欧文把房间让给我们，另外订个单人房了。”“什么？”晓青站了起来，“我们又不是夫妻！”“老美就是这样。”他笑着说：“反正有两张床，一人睡一边就可以了呀！”“不太好吧！”她迟疑地说，这两张床离得很近呢！

“你还不相信我吗？你那时出入我的公寓可没这些顾忌呢！”他自嘲地说：“何况我累坏了，想侵犯你也力不从心了。”他的表情令她忍不住发笑，而且笑弯了腰。冷不防他抱住她，轻轻在她耳畔说：“我太想念你的笑声了，还有抱你的感觉。久违了，晓青。”她抬头看他，他的眼睛满是柔情，她情不自禁地贴向他的胸膛，两人重心不稳，全跌到床上，他正好压在她身上，唇对唇，很自然就吻起来。

几个月的相思，藏在内心的可望不可即，那种甜蜜又痛苦的渴望，都在瞬间爆发。

他热切地抚摸她，舌卷绕着她的舌，完全失去平日的自制，直到她想移动身体来更容易配合他，他才从忘情中夺回一丝理智。

“不行，这不是个好主意！”他滚到一旁。

“你还说你累坏了呢！”她也坐起来。

“我保证不碰你了！”他坐到另一张床上。

两人心跳如雷，面红耳赤地对视着，不禁笑了出来。

“你知道吗？我已经向你父亲提出进修延长计画，一直到明年底你毕业

的时候。”圣平说。

“什么？！”晓青万分惊讶。

“我想留在这儿陪你，也可以证明我对你的心意。”他温柔地说。

“你不用向我证明什么的！”她没有喜悦，“我知道你热爱医师工作，单做研究会使你受不了的，我不能让你为我浪费两年的时间！”“我以为你会很高兴呢！”他纳闷地说。

“如果是以前的晓青会很高兴，但我现在懂得更多人情世故，不再以自己为中心了。”她努力表达内心的感受。“我知道你想娶我，就是因为我尊重及了解你的工作，你说我训练有素，方便容易，甚至爱我的家世胜过我，都没有关系。因为我爱你，我不在乎，这一生只要拥有过你，即使很短暂，我也满足了。所以你不需证明什么！”圣平听了，脸上原有的表情一一消失，变成木头人般死灰，眼眸内酝酿怒气，他倏地吼出声：“没想到经历了这一些，你仍然对我们的感情毫无所知！如果到现在你还看不出一个人的真心或假意，我还有什么话说？我输了，我彻底被你打败了！”他的声音不但吓到她，连墙壁也微微动着。他瞪她一眼，从房间的落地窗大步走出，直直向着湖边。

她不曾看过他这种样子，愤怒中还带着伤心无奈，她忙追出去。

“圣平！”她叫着。

“你还理我做什么？”他停下来面对她说：“既然我在你眼里是无情无义、自私自利的大混蛋，你还爱我，岂不太愚蠢了吗？”“不！我不愚蠢！”她想说明清楚，“我绝对相信你的人格，你不自私也不无情，你是我见过最讲义气、最有责任感的人，所以你无法从心灵里真正爱我，仍会尽心照顾我一辈子的。”“你疯了！我无法从心灵爱你，我照顾你一辈子做什么？”他用怪异的眼光看她，“为了你，我失魂落魄，为了你，我病人顾不了，工作做不下去了；我到旧金山，千方百计想和你重修旧好；我困在山上，脑海里都是你的身影来支撑我；我留下来，只想和你在一起……，这些接近超级白痴的行为，你竟说我不爱你？”这番告白令她好感动，在说不出话来的情况下，她只能不顾一切扑到他身上，揉出一堆眼泪来，她紧抱他说：“圣平，你真的爱我……”“你要知道，全台湾医院那么多，要我的不只你老爸那一家，我怎么会为他而娶你呢？”他往后退一步，“我没想到辛苦了半天，你还是怀疑我。不如我辞了职，和你老爸永无瓜葛，你就不会多心了。”“不！你若辞职，我老爸一定和我断绝父女关系的！”她立刻说。

“那最好！我会把你带得远远的，就我们两个，一切单单纯纯，只有真心相待，没有猜忌纷争。”他回答。

这一点都不像是圣平会说的话，她忍住笑说：“你的荷尔蒙在乱作用了！”“你抱得那么紧，不作用才怪！”他忽然冒出这两句。

等晓青明白他意有所指，羞红了脸，忙松开他。

“嘿！说真的，你可不能辞职！”她清清喉咙说。

“我也说真的，我要留下来陪你。否则我一个人回台湾，也不见得能安心工作，不如在这里做些研究算了。”他说。

“你真的爱我！”她愈想愈觉得美妙，不禁重复说。

“我是不大会甜言蜜语，你要趁着这两年我男性荷尔蒙达到高峰时，好好把握恋爱的机会；否则我以后回到医生的岗位，又开始变成不解风情的呆头鹅啦！”他换个很“酷”的表情，振振有辞地说。

她一听完，又好气又好笑地捶他。她终于了解，这就是圣平，总浪漫不起来；对他和海成的对话，她亦能一笑置之了。

他们互拥着，欣赏美丽的夜景。雨后的天空特别干净，星月争辉，把湖水也映出蓝宝石的璀璨来，潮来潮往的拍岸声，仿佛真可听见玉石的铮铮琮琤。

夜已深，虫声淡去。偶尔有几只夜游的禽鸟，在湖面上划出水线，像一场无声的芭蕾。林荫尽处有一堆燃烧的营火，方才集聚的人已散去，留下几把空椅。

“我想到办法度过今晚了。”晓青双眸闪着光采，“我们可以在营火旁过一夜。”“半夜可是会冷的！”他皱眉说：“亏你想得到！”“我们可以把棉被毛毯拿出来呀！”她兴奋地说。

取了毯被枕头铺在长椅上，再捡些木头旺火，在星空下睡觉，还真是难得的经验呢！

她紧偎在圣平身旁，有他热热的体温，平稳的心跳，感觉好舒服。在火焰蒙拢的光影中，她听见他说：“这次不能再拖了，我们下个月就回去结婚好吗？”“嗯！”她打个呵欠说。

他开始叨叨絮絮地计画未来，她则逐渐闭上眼睛。

慢慢地她来到一个万紫千红的玫瑰花园，她在其中舞着唱着，耳边有曼妙的音乐，眼前有个英俊的王子。

她知道这是一场梦，美丽温存，她安心沉醉，也不怕梦醒时分；因为梦醒了，会有一个更美好的世界在等她呢！

八月底中正机场有很多赶着回去上课的留学生，圣平、晓青、天宇、郁青也在其中。

他们已分别在六月及七月结婚，一直到天宇的告别演唱会结束，才一起收拾行囊回旧金山，打算开始人生另一波的奋斗。

送行人集合了三个家庭，十分热闹。每个人都不舍，表情是祝福及高兴的。唯有秋子仍担心不已。

对天宇和郁青这一对，她啰唆的是天宇：“现在你是我们汪家的女婿，不再是走唱的，千万不要再流里流气。好好学做生意人，多听郁青的就没错了。”对圣平和晓青，则是不放心晓青：“你现在是先生娘了，不可以再孩子气。要端庄贤淑，多听圣平的话，让他里上都有面子，才是为人妻之道。”好不容易入了关，四人才松一口气，天宇马上戴上墨镜。

“怕被记者发现！”他说。

“少来，你已经是过气加退休了，谁要理你？”晓青玩笑地说。

“信不信由你，我现在是‘音容宛在’。”天宇说。

“呸！童言无忌，少说不吉利的话。”郁青骂道。

说时迟那时快，有人叫葛天宇的名字，然后镁光灯一闪。

“葛天王，你还会复出吗？”记者问。

“不会的！但我会再在唱片界再见各位！”天宇做一个胜利V型手势，陪笑说：“对不起，我要赶搭飞机了！”上了飞机，郁青就抱怨：“这下我们四个人全上报纸了，一到旧金山，阿嬷骂我们的话一定在录音机上了。”晓青也瞪着天宇。

“我们不怕。”圣平说：“记者一定把我们这两个不相干的人剪掉的。”“这

可是你们这辈子唯一上影剧版的机会，还不知感激！”天宇叫。

随郁青去整治天宇，晓青满足地靠在圣平的肩上。

忽然圣平由行李袋中拿出一本书，晓青一看，封面的画好眼熟，书名“美美的三天”也好眼熟，原来她几个月努力的心血，她的第一本儿童故事书已经出版了。

“基金会发行的，说要给你一个惊喜。”圣平微笑说。

晓青翻了又翻，把书紧抱在胸前，眼眶微湿：“这一切要感谢谊美，她让我认识自己，让我的人生有了方向，她真是我的守护天使。”“她也让我们相知相爱，彼此找到对方，不再‘寻觅’、‘迷失’，而到‘永恒’，不是吗？”圣平有所感。

是呀！外面的玫瑰花园或许是不存在的，但仍可以留驻心中。她望着窗外蓝天白云，想到她们曾为“桃仙子”的故事笑过多少回，圣平就像那不解风情的男主角。

呀！可爱的谊美，晓青终于在回忆她时不再觉得哀伤了。

